

标段编号： 2407-440305-04-01-883092003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监理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 南山区百旺品质化提升综合整治公共工程项目（监理）

投标文件内容： 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日期： 2024年12月18日

目 录

投标人资信标汇总表	3
一、投标人基本情况	6
（一）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6
（二）投标人基本情况相关证明	7
二、同类业绩	41
（一）投标人近 5 年同类工程业绩一览表	41
（二）投标人近 5 年同类工程业绩证明材料	42
三、项目总监情况	98
（一）项目总监简历表	98
（二）项目总监业绩证明资料	99
四、获奖情况	141
（一）投标人近 5 年获奖情况一览表	141
（二）投标人近 5 年获奖情况相关证明材料	142
五、履约评价情况	145
（一）履约评价汇总表	145
（二）履约评价证明材料	146
六、项目团队	151
（一）项目管理班子及其他人员一览表	151
（二）项目管理班子人员相关证明资料	153
（三）团队人员业绩（不含项目总监）	182
七、投标人企业所有制情况申报表	239
（一）投标人企业所有制情况申报表	239

投标人资信标汇总表

请填写投标文件对应页码	内容		投标人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营业额		2021年 15072.712895 万元； 2022年 16611.499104 万元； 2023年 13580.372966 万元；
	同类业绩 (不超过 5 项，如超 5 项则按提供资料前 5 项统计)		共 5 个业绩 1、2021-12-31，项目名称：安托山停车场综合上盖项目一期工程监理，合同额 XX 万元。 2、2023-06-27，项目名称：宝安区尖岗山建设用地项目(宗地号:A122-0371) 监理工程（万科都会四季花园），合同额 1503.939367 万元。 3、2023-07-28，项目名称：光明科学城拆迁安置房项目监理，合同额 1383.43 万元。 4、2023-04-23，项目名称：光明集团 5297 名原光明农场职工诉求土地项目地块二项目监理（峰境瑞府项目），合同额 1112.318340 万元。 5、2023-06-30，项目名称：宝安“一水”、石清大道等项目拆迁安置房屋建筑工程设项目监理（湖洋轩），合同额 756.22 万元。
	项目总 监情况	姓名	刘鹏若
		职称	高级工程师
		资格证书	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

		<p align="center">项目总监业绩</p> <p align="center">（不超过 3 项，如超 3 项则按提供资料前 3 项统计）</p>	<p>共 3 个业绩</p> <p>1、2024-11-18，项目名称：截流河（沙井段）、蚝乡路等项目拆迁安置房屋建筑工程项目（监理）（新城雅居），合同额 524.110335 万元。</p> <p>2、2022-07-30，项目名称：横岗街道埔厦小学新建工程监理，合同额 229.96 万元。</p> <p>3、2019-03-22，项目名称：大足区规划展示暨文化艺术中心、市民中心装饰装修工程一青少年活动中心与图书馆标段监理，合同额 187.11 万元。</p>
		<p align="center">获奖情况</p>	<p>共 5 个奖项</p> <p>1、2021-12，获奖工程名称：哈尔滨工业大学深圳校区扩建工程施工总承包III标段，获奖名称：2020-2021 年度国家优质工程奖，颁发机构：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级别：国家级。</p> <p>2、2021-12，获奖工程名称：南方科技大学校园建设工程(二期)项目施工总承包 II、III 标，获奖名称：2022-2023 年度国家优质工程奖，颁发机构：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级别：国家级。</p> <p>3、2020-06-05，获奖工程名称：裕璟幸福家园工程总承包，获奖名称：2020 年度广东省建设工程金匠奖，颁发机构：广东省建筑业协会，级别：省级。</p> <p>4、2022-10-25，获奖工程名称：峰境瑞府项目主体工程，获奖名称：2022 年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颁发机构：广东省建筑业协会，级别：省级。</p> <p>5、2023-01-16，获奖工程名称：安托山停车场综合上盖项目施工总承包一标工程（2#地块地下室、4 栋商品房及 5 栋幼儿园）、（2#地块 6、7、8 栋人才房）、（3#地块公交场站），获奖名称：2022 年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颁发机构：广东省建筑业协会，级别：省级。</p>
		<p align="center">履约评价情况</p>	<p>共 5 个评价</p> <p>1、2024-11-11X，项目名称：梅县、平远深圳小镇安居工程（一期）及其直接配套附属设施（原梅州市集中安置小区援建项目）工程监理，建设单位：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评价等级：优。</p> <p>2、2022-06-16，项目名称：深圳市体育运动学校过渡校区监理，建设单位：深圳市体育运动学校，评价等级：优。</p> <p>3、2023-04-26，项目名称：深圳市医疗卫生专业服务中心二期工程施工监理，建设单位：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评价等级：良。</p>

		<p>4、2022-08-29，项目名称:百果园总部大楼项目建设工程，建设单位:深圳百果数字产业园有限公司，评价等级：优良。</p> <p>5、2022-02-06，项目名称:SZX-GF01 字节跳动后海中心项目施工全过程监理服务，建设单位:深圳今日头条有限公司，评价等级：优良。</p>
	项目团队	<p>共计 11 人，其中注册执业资格 1 人 高级职称 1 人、中级职称 3 人、助理职称 1 人。</p>

一、投标人基本情况

（一）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企业名称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曾用名（若有）	深圳邦迪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深圳市邦迪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姓名	钱英育	注册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松坪山社区松坪山朗山路 11 号同方信息港 C 座 901
项目总监资格、职称类别及等级	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建筑工程、高级工程师		
资质类别及等级	房屋建筑工程监理甲级 市政公用工程监理甲级		
近三年营业额	2021 年	15072.712895 万元	
	2022 年	16611.499104 万元	
	2023 年	13580.372966 万元	

注：填写《投标人基本情况表》，并附上相关证明材料。

(二) 投标人基本情况相关证明
1、投标人《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扫描件）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2、项目总监(刘鹏若) 执业资格注册证书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颁发。

本证书合法持有人有权使用注册监理工程师名称，有权执行注册监理工程师业务，有权在工程监理业务中签署文件。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注册监理工程师
注册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证书编号： 00356385



50002249

注册号

注册专业

1. 房屋建筑工程

2. 市政公用工程

注册执业单位 重庆国幅工程监理咨询有
限公司

有效期至 2015年07月09日

姓名 刘鹏若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75年 06月 17日

身份证号码 511224197506176519

学历(学位) 大专

所学专业 工业与民用建筑

持证人签名



发证日期 2012年 11月 26日

执业印章



延续 / 变更注册记录

聘用企业变更为：
重庆联盛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No. 00055184 认定机关（签章）
2013 年 10 月 30 日

延续 / 变更注册记录

有效期至：
2018 年 07 月 09 日

No. 00158353 认定机关（签章）
2015 年 8 月 21 日

延续 / 变更注册记录

聘用企业变更为：
厦门港湾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No. 00336925 认定机关（签章）
2017 年 10 月 18 日

延续 / 变更注册记录

有效期至：
2021 年 07 月 09 日

No. 00377872 认定机关（签章）
2018 年 5 月 11 日

延续 / 变更注册记录

聘用企业变更为：
重庆建渝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变更为：
水利水电工程、市政公用工程

No. 00619954 认定机关（签章）
2020 年 8 月 20 日

注册证书信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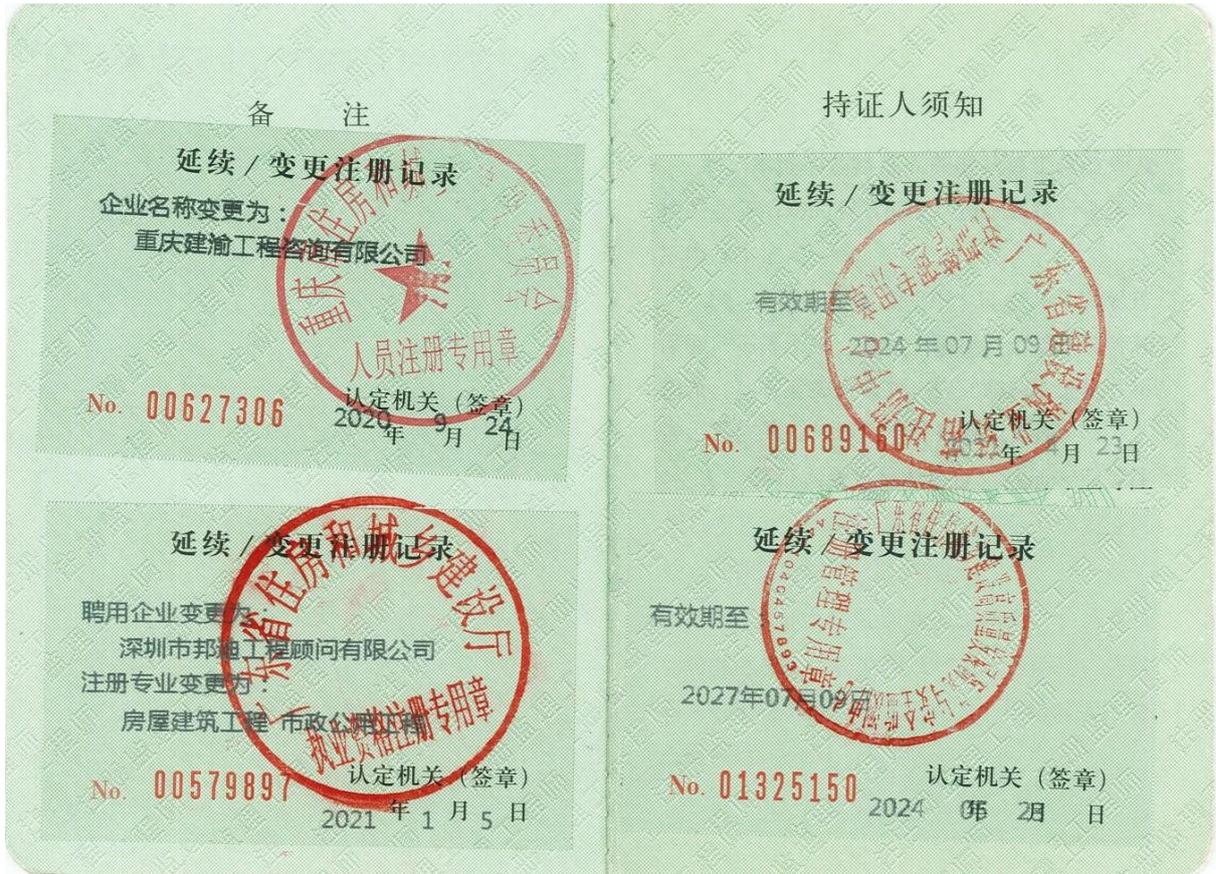
姓名：刘鹏若

注册号：50002249

注册证书编号：00356385



该防伪贴真伪可通过扫描
二维码进行校验，校验
信息由注册管理中心
官方网址提供：
<http://www.fjjszcx.org>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首页 > 人员数据 > 人员列表 > 手机查看

刘鹏若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511224*****19	性别	男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个人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注册监理工程师

注册单位：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00356385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50002249

注册专业：市政公用工程 有效期：2027年07月09日

注册专业：房屋建筑工程 有效期：2027年07月09日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监理工程师的执业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of the Certificate has passed national examination organized by the Chinese government departments and has obtained qualifications for Consultant Engineer.



Ministry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Ministry of Housing and Urban-Rural Development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编号：
No. : 0113547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管理号：
File No. : 08215542106132970

姓名：
Full Name 刘鹏若
性别：
Sex 男
出生年月：
Date of Birth 1975年06月17日
专业类别：
Professional Type
批准日期：
Approval Date 2008年5月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
Issued on 2008年10月6日

职称证书（高级工程师）



姓名	刘鹏若	专业名称	建筑
Full Name		Subject	
性别	男	资格名称	高级工程师
Gender		Qualification	
出生年月	1975.06	批准时间	2019年12月
Date of Birth		Date of Approval	
身份证号码	511224197506176519	批准文号	渝职改办〔2020〕21号
ID No.		No. of Approval	
编号	010601000720	发证时间	2020年04月
No.		Date of Issue	

主管部门
Competent Department

3、投标人《工程监理资质证书》（扫描件）

企业名称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松坪山社区松坪山朗山路11号同方信志港C座901		
建立时间	1993年09月09日		
注册资本金	300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914403001922440336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证书编号	E144004593-4/1		
有效期	至2028年12月22日		
法定代表人	徐成林	职务	法人代表
单位负责人	周亚元	职务	总经理
技术负责人	徐成林	职称或执业资格	高级工程师/ 注册监理工程师
备注:	原发证日期: 2009年02月06日		

业 务 范 围
房屋建筑工程监理甲级；市政公用工程监理甲级。 可以开展相应类别建设工程的项目管理、技术咨询等业务。*****
 发证机关(章) 2023 No. 12-0280758

证 书 延 期
有效期延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
有效期延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
有效期延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

企 业 变 更 栏
技术负责人变更为: 张杰。 *****
 变更核准机关(章) 2024年(12)月26日
变更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
变更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

企 业 变 更 栏	
 变更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变更为：钱英育。 *****  变更核准机关（章） 2024 年 月 日
变更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	变更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
变更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	变更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

4、近三年营业额

(1) 2021 年度企业财务审计报告



深圳市中咨旗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SHENZHEN TOP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GENERAL PARTNER)

深圳市中咨旗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关于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度财务报表的

审计报告

報 告 書

R E P O R T

中国·深圳

SHENZHEN CHINA

深圳市中咨旗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关于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度财务报表的
审计报告



目 录	页 次
一、审计报告	1-3
二、已审财务报表	
1.资产负债表	4
2.利润表	5
3.现金流量表	6
4.所有者权益增减变动表	7
三、财务报表附注	8-23

防伪编号： 07552022041003174348

深圳市中咨旗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已签



微信扫一扫查询真伪

报告文号： 中咨旗审字[2022]第018号
委托单位：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被审验单位名称：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被审单位所在地： 深圳市
事务所名称： 深圳市中咨旗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报告类型： 财务报表审计(无保留意见)
报告日期： 2022-03-31
报备日期： 2022-04-01
签名注册会计师： 查拥军 张超伟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2021年度审计报告

事务所名称： 深圳市中咨旗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事务所电话： 0755-82925958/82132060
传真： 0755-82925958
通信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益田路6013号江苏大厦B座1221室
电子邮件： fcg_szcpa0898@163.com
事务所网址：

如对上述报备资料有疑问，请与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秘书处联系。

防伪查询电话号码： 0755-83515412

防伪技术支持电话： 0755-82733911

防伪查询网址： <http://check.szicpa.org>



深圳注协



电话: (0755) 82132060

传真: (0755) 61605181

手机: 13713888784

Email: zzm9918@163.com

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盐田路 6013 号江苏大厦 B 座 1201 室

审计报告

中咨旗审字[2022]第 018 号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1 年度的利润表、股东权益变动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贵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1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贵公司计划进行清算、终

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

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深圳市中咨旗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深圳

二〇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件一：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2021年12月31日

单位：元

资 产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35,320,479.69	26,456,627.14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1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收票据	195,357.11	195,357.11	应付票据	-	-
应收账款	52,858,153.89	41,129,629.55	应付账款	28,246,960.80	30,169,187.39
应收款项融资	-	-	预收款项	32,592.55	85,284.65
预付款项	-	-	合同负债	-	-
其他应收款	5,597,816.42	6,343,722.19	应付职工薪酬	17,929,164.88	16,407,437.00
存货	13,949,847.39	12,984,640.57	应交税费	1,634,905.15	3,397,979.46
合同资产	-	-	其他应付款	16,162,454.45	15,381,138.76
持有待售资产	-	-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其他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负债	-	-
流动资产合计	107,921,654.50	97,109,976.56	流动负债合计	64,006,077.83	65,441,027.26
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负债：		
债权投资	-	-	长期借款	-	-
其他债权投资	-	-	应付债券	-	-
长期应收款	-	-	其中：优先股	-	-
长期股权投资	-	-	永续债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租赁负债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长期应付款	-	-
投资性房地产	-	-	预计负债	-	-
固定资产	1,485,395.32	1,770,691.07	递延收益	-	-
在建工程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油气资产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使用权资产	-	-	负债合计	64,006,077.83	65,441,027.26
无形资产	-	-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开发支出	-	-	实收资本（或股本）	14,925,000.00	14,925,000.00
商誉	-	-	其他权益工具	-	-
长期待摊费用	421,708.84	676,266.28	其中：优先股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永续债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资本公积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1,907,104.16	2,446,957.35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	-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2,880,164.85	1,904,014.85
			未分配利润	28,017,515.98	17,286,891.80
			所有者权益合计	45,822,680.83	34,115,906.65
资产总计	109,828,758.66	99,556,933.9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09,828,758.66	99,556,933.91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附件二：

利润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2021年度

单位：元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150,727,128.95	132,231,932.35
减：营业成本	116,491,354.21	112,875,337.30
税金及附加	1,022,716.81	917,371.87
销售费用	-	-
管理费用	11,981,310.12	7,382,943.84
研发费用	6,534,710.30	5,652,558.47
财务费用	471,925.96	540,857.13
其中：利息费用	-	20,983.24
利息收入	129,135.82	52,531.32
加：其他收益	115,663.10	488,476.6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97,066.51	244,849.3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164,833.53	1,101,290.6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88,808.93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3,473,007.63	6,608,671.45
加：营业外收入	544,233.43	816,241.91
减：营业外支出	755,777.40	1,072,236.8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3,261,463.66	6,352,676.51
减：所得税费用	1,563,910.99	494,699.07
四、净利润	11,697,552.67	5,857,977.44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697,552.67	5,857,977.44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11,697,552.67	5,857,977.44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	-
（二）稀释每股收益	-	-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附件三：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2021年度

单位：元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55,067,970.78	146,711,011.14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89,032.35	11,311,583.8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5,857,003.13	158,022,594.9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2,757,455.27	42,873,801.1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5,626,392.66	89,294,334.53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814,386.14	11,250,303.0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628,417.39	9,498,976.3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6,826,651.46	152,917,415.1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69,648.33	5,105,179.8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	2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97,066.51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45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297,066.51	20,000,45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63,565.63	1,068,216.20
投资支付的现金	-	1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63,565.63	11,068,216.2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833,500.88	8,932,233.8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9,925,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9,925,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6,296,708.5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6,296,708.5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3,628,291.4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863,852.55	17,665,705.0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456,627.14	8,790,922.0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320,479.69	26,456,627.14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有者权益（股东权益）增减变动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2021年度

单位：元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所有者权益合计								
	增加	减少	期末余额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增加	减少	期末余额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4,025,000.00						1,504,914.85	17,286,815.80	14,025,000.00	1,504,914.85	17,286,815.80	14,025,000.00								1,504,914.84	19,208,137.27	25,332,029.27	
二、本年年初余额			14,025,000.00						1,504,914.85	17,286,815.80	14,025,000.00	1,504,914.85	17,286,815.80	14,025,000.00								1,504,914.84	19,208,137.27	25,332,029.27	
三、本年年末余额			14,025,000.00						1,504,914.85	17,286,815.80	14,025,000.00	1,504,914.85	17,286,815.80	14,025,000.00								1,504,914.84	19,208,137.27	25,332,029.27	
（一）综合收益总额									919,158.00	19,271,622.87	9,820,000.00	919,158.00	19,271,622.87	9,820,000.00								779,462.91	-1,827,425.97	16,792,277.4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1,897,332.87	11,897,332.87		11,897,332.87											5,857,377.44	3,857,377.44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9,820,000.00											9,82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9,820,000.00											9,820,000.00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899,158.00	-897,152.00		899,158.00	-897,152.00												
1.提取盈余公积									899,158.00	-897,152.00		899,158.00	-897,152.00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4,025,000.00						2,899,194.85	28,029,314.47	14,025,000.00	2,899,194.85	28,029,314.47	14,025,000.00								1,504,914.84	17,286,815.80	34,115,066.05	

编制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2）2022 年度企业财务审计报告

深圳市中咨旗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关于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度财务报表的

审计报告

目 录	页 次
一、审计报告	1-3
二、已审财务报表	
1.资产负债表	4
2.利润表	5
3.现金流量表	6
4.所有者权益增减变动表	7
三、财务报表附注	8-21
四、财务情况说明书	22-23





深圳中咨旗
SHENZHEN TOPCMC

电话: (0755) 82132060 传真: (0755) 61605181

手机: 15813732058 Email: szm9918@163.com

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 6013 号江苏大厦 B 座 1221 室

审计报告

中咨旗审字[2023]第 008 号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的利润表、股东权益变动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贵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22 年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贵公司计划进行清算、终

1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号：粤235AWUDLH1



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



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深圳市中咨旗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深圳

二〇二三年二月二十八日



附件一：

编制单位：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31日

单位：元

资产负债表

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35,320,479.69	35,320,479.69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26,901,595.06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收票据	479,800.00	195,357.11	应付票据	-	-
应收账款	57,022,142.78	52,858,153.89	应付账款	24,647,396.26	28,246,960.80
应收款项融资	-	-	预收款项	59,667.00	32,592.55
预付款项	-	-	合同负债	-	-
其他应收款	6,676,949.12	5,597,816.42	应付职工薪酬	14,887,263.57	17,929,164.88
存货	6,706,467.99	13,949,847.39	应交税费	2,651,660.78	1,637,314.40
合同资产	-	-	其他应付款	16,833,677.00	16,152,817.45
持有待售资产	-	-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其他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负债	-	-
流动资产合计	120,796,518.18	107,921,654.50	流动负债合计	59,079,564.61	63,998,850.08
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负债：		
债权投资	-	-	长期借款	-	-
其他债权投资	-	-	应付债券	-	-
长期应收款	-	-	其中：优先股	-	-
长期股权投资	-	-	永续债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租赁负债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长期应付款	-	-
投资性房地产	-	-	预计负债	-	-
固定资产	1,028,230.90	1,485,395.32	递延收益	-	-
在建工程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油气资产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使用权资产	-	-	负债合计	59,079,564.61	63,998,850.08
无形资产	-	-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开发支出	-	-	实收资本（或股本）	14,925,000.00	14,925,000.00
商誉	-	-	其他权益工具	-	-
长期待摊费用	167,151.40	421,708.84	其中：优先股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永续债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资本公积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95,382.30	1,907,104.16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	-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4,587,407.58	2,880,164.85
			未分配利润	43,389,928.29	28,024,743.73
			所有者权益合计	62,902,335.87	45,829,908.58
资产总计	121,981,900.48	109,828,758.6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21,981,900.48	109,828,758.66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附件二：



利润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2022年度

单位：元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166,114,991.04	150,727,128.95
减：营业成本	123,590,065.69	116,491,354.21
税金及附加	1,169,689.18	1,022,716.81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0,976,333.76	11,981,310.12
研发费用	7,348,393.71	6,534,710.30
财务费用	1,038,747.25	471,925.96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216,415.82	129,135.82
加：其他收益	2,098,543.98	115,663.1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7,389.02	297,066.5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03,520.47	-1,164,833.5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3,654,173.98	13,473,007.63
加：营业外收入	947.10	544,233.43
减：营业外支出	4,380,186.81	755,777.4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9,274,934.27	13,261,463.66
减：所得税费用	2,202,506.98	1,663,910.99
四、净利润	17,072,427.29	11,697,552.67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072,427.29	11,697,552.67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17,072,427.29	11,697,552.67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附件三: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2022年度

单位: 元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71,161,992.73	155,067,970.78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530,962.78	789,032.3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4,692,955.51	155,857,003.1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2,581,255.16	32,757,455.2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0,640,314.68	105,626,392.6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085,565.58	11,814,386.1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564,636.57	6,628,417.3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9,871,771.99	156,826,651.4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821,183.52	-969,648.3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8,098,404.94	1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7,389.02	297,066.5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165,793.96	10,297,066.5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07,893.94	463,565.63
投资支付的现金	45,000,000.00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5,307,893.94	463,565.6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142,099.98	9,833,500.8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320,916.46	8,863,852.55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320,479.69	26,456,627.1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999,563.23	35,320,479.69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有者权益（股东权益）增减变动表

2022年度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其他综合收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其他综合收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综合收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所有者权益合计
									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综合收益				
一、上年年末余额	14,825,000.00			14,825,000.00	2,880,164.85	28,887,437.73	46,829,902.58	14,825,000.00						1,000,000.00	17,268,891.86	34,115,896.65
二、本年年初余额	14,825,000.00			14,825,000.00	2,880,164.85	28,887,437.73	46,829,902.58	14,825,000.00						1,000,000.00	17,268,891.86	34,115,896.6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0
(一) 综合收益总额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派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4,825,000.00			14,825,000.00	3,880,164.85	29,887,437.73	47,829,902.58	15,825,000.00						2,000,000.00	18,268,891.86	35,115,896.65



会计机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单位负责人



(3) 2023 年度企业财务审计报告

深圳市中咨旗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关于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度财务报表的
审计报告

目 录	页 次
一、审计报告	1-3
二、已审财务报表	
1. 资产负债表	4
2. 利润表	5
3. 现金流量表	6
4. 所有者权益增减变动表	7
三、财务报表附注	8-24
四、财务情况说明书	25-26





深圳中咨旗
SHENZHEN TOPCMC

电话: (0755) 82132060 传真: (0755) 61605181

手机: 15813732058 Email: zzm9918@163.com

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 6013 号江苏大厦 B 座 1201 室

审计报告

中咨旗审字[2024]第 014 号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所有者权益增减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贵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

1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 粤24XED0X6NY



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贵公司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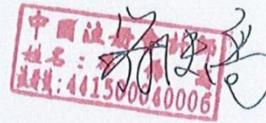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深圳市中咨旗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中国·深圳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四年三月十八日



附件一：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31日

单位：元

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55,454,972.08	22,999,563.23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26,901,595.06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收票据	-	479,800.00	应付票据	-	-
应收账款	55,982,396.42	57,022,142.78	应付账款	18,647,607.68	24,647,396.26
应收款项融资	-	-	预收款项	0.05	59,667.00
预付款项	35,740.12	-	合同负债	-	-
其他应收款	5,486,929.45	6,811,358.12	应付职工薪酬	7,173,047.52	14,887,263.57
存货	3,395,228.98	7,874,513.01	应交税费	2,280,851.79	3,286,482.86
合同资产	-	-	其他应付款	21,771,025.20	16,833,677.00
持有待售资产	-	-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其他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负债	-	-
流动资产合计	120,355,267.05	122,088,972.20	流动负债合计	49,872,532.24	59,714,486.69
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负债：		
债权投资	-	-	长期借款	-	-
其他债权投资	-	-	应付债券	-	-
长期应收款	-	-	其中：优先股	-	-
长期股权投资	1,518,547.05	-	永续债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租赁负债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长期应付款	-	-
投资性房地产	-	-	预计负债	-	-
固定资产	826,923.75	1,028,230.90	递延收益	-	-
在建工程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油气资产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使用权资产	-	-	负债合计	49,872,532.24	59,714,486.69
无形资产	-	-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开发支出	-	-	实收资本（或股本）	14,925,000.00	14,925,000.00
商誉	-	-	其他权益工具	-	-
长期待摊费用	483,905.96	167,151.40	其中：优先股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永续债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资本公积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2,829,376.76	1,195,382.30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	-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6,061,631.96	4,587,407.58
			未分配利润	52,325,479.61	44,057,460.23
			所有者权益合计	73,312,111.57	63,569,867.81
资产总计	123,184,643.81	123,284,354.5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23,184,643.81	123,284,354.50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附件二：

利润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2023年度

单位：元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135,803,729.66	166,114,991.04
减：营业成本	103,962,373.41	122,422,020.67
税金及附加	936,186.63	1,172,248.85
销售费用	-	-
管理费用	9,077,858.23	11,021,024.66
研发费用	7,077,846.63	7,348,393.71
财务费用	588,609.96	1,038,747.25
其中：利息费用	-	-
利息收入	81,999.82	216,415.82
加：其他收益	2,749,933.12	2,098,543.9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77,192.93	67,389.0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49,124.96	-503,520.4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6,938,855.89	24,774,968.43
加：营业外收入	155,487.90	947.10
减：营业外支出	747,081.95	4,380,186.81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6,347,261.84	20,395,728.72
减：所得税费用	1,605,018.08	2,401,293.73
四、净利润	14,742,243.76	17,994,434.99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742,243.76	17,994,434.99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14,742,243.76	17,994,434.99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	-
（二）稀释每股收益	-	-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附件三: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2023年度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44,765,705.66	171,161,992.73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606,301.07	3,530,962.7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3,372,006.73	174,692,955.5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9,771,377.32	22,581,255.1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5,765,153.77	110,640,314.68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330,629.31	12,085,565.5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068,466.64	14,564,636.5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0,935,627.04	159,871,771.9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436,379.69	14,821,183.5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6,901,595.06	18,098,404.94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58,645.88	67,389.0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7,560,240.94	18,165,793.9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41,211.78	307,893.94
投资支付的现金	21,500,000.00	45,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541,211.78	45,307,893.9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019,029.16	-27,142,099.9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000,000.00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000,000.00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00,000.00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2,455,408.85	-12,320,916.46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999,563.23	35,320,479.6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5,454,972.08	22,999,563.23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有者权益（股东权益）增减变动表
2023年度

单位：元

	上年金额						本年金额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一、上年年末余额	45,820,046.58			45,820,046.58	4,597,407.59	44,057,690.23		4,597,407.59	4,597,407.59	44,057,690.23		4,597,407.59	2,880,184.8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年初余额	45,820,046.58			45,820,046.58	4,597,407.59	44,057,690.23		4,597,407.59	4,597,407.59	44,057,690.23		4,597,407.59	2,880,184.8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474,224.38	8,268,019.38		1,474,224.38	14,742,243.76	14,742,243.76		1,474,224.38	17,994,434.89
（一）综合收益总额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45,820,046.58			45,820,046.58	6,071,631.96	52,325,709.61		6,071,631.96	73,912,111.57	14,825,000.00		6,071,631.96	44,937,407.59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单位负责人：



二、同类业绩

（一）投标人近5年同类工程业绩一览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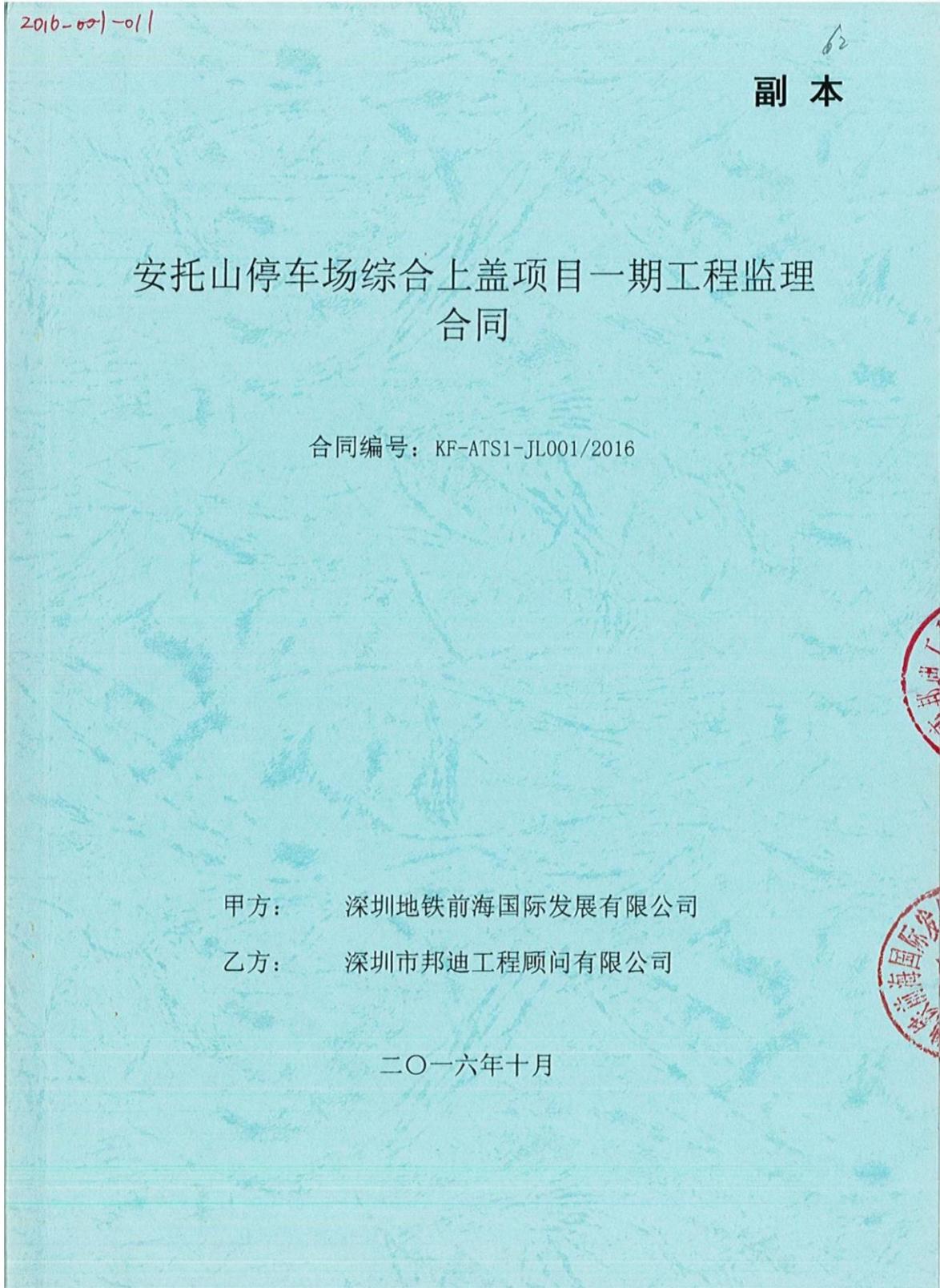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	合同额 (万元)	竣工验收时间	备注
1	安托山停车场综合上盖项目一期工程监理	深圳地铁前海国际发展有限公司	1724.50831	2021.12.31	
2	宝安区尖岗山建设用地项目（宗地号:A122-0371）监理工程（万科都会四季花园）	深圳市万三置业有限公司	1503.939367	2023.06.27	
3	光明科学城拆迁安置房项目监理	深圳市万科城市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1383.43	2023.07.28	
4	光明集团5297名原光明农场职工诉求土地项目地块二项目监理（峰境瑞府项目）	深圳市五二九七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112.318340	2023.04.23	
5	宝安“一水”、石清大道等项目拆迁安置房建筑工程项目监理（湖洋轩）	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756.22	2023.06.30	

注：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中的要求填写此表，并按要求附上相关证明材料。

（二）投标人近 5 年同类工程业绩证明材料

1、安托山停车场综合上盖项目一期工程监理

合同关键页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深圳地铁前海国际发展有限公司

监理人（全称）：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监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安托山停车场综合上盖项目一期工程监理

2、工程地点：深圳市深云东路南侧（深云村南侧）

3、工程规模：本次招标为宗地 T407-0026 的 1#、2#、3#、5#地块（包含市政道路（建安路、建协路）、排洪设施、绿化工程），项目用地 84481.69 平方米；计容面积 269228 平方米，含住宅 213878 平方米（包括 15 万平米人才公寓），商业 21850 平方米，九年一贯制学校 18000 平方米，公交首末站 5000 平方米，幼儿园 3400 平方米，其他管理用房、服务中心（站）、警务室等配套设施 7500 平方米。

4、工程类别：房屋建筑工程+市政公用工程 工程等级：一级

5、投资性质：自有资金

6、工程概算投资额： / 万元 招标部分工程概算投资额： / 万元

7、其它： /

二、词语含义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 1、协议书；
- 2、中标通知书；
- 3、专用条件；
- 4、通用条件；

1

张香娟

合同价：1724.50831 万元

总监理酬金暂定为：大写：壹仟柒佰贰拾肆万伍仟零捌拾叁元壹角，小写：
17,245,083.10 元

最终结算价款以政府相关部门或委托人的最后审计（审定）结果为准。

七、总监理工程师

总监理工程师姓名：王艳刚，身份证号码：410522198302274452，注册号：
44014146

八、双方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相应的人员、房屋、资料、设备、设施，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酬金。

九、其他

本合同正本一式二份，双方各执一份，副本十六份，委托人执十二份，监理人执四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 深圳地铁前海国际发展
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代表）：

 杨坤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中一路
1016 号地铁大厦 14 楼
联系人：赵其山
电话：0755-82769517
传真：0755-2399257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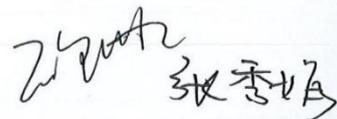
乙方（盖章）：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
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代表）：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中路求
是大厦西座 2009 室
联系人：刘树恒
电话：0755-88318940
传真：0755-83111534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园博园支行
开户账号：44201569500052511499

合同订立时间：2016 年 10 月 27 日

合同签订地点：深圳市

 张雪峰

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竣工验收日期：2021年12月31日

安托山停车场综合上盖项目施工总承包二标工程（2#地
工程名称：块2、3栋及2#地块地下室）

验收日期：2021年12月31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地铁前海国际发展有限公司



GD-E1-914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001

工程名称	安托山停车场综合上盖项目施工总承包二标工程（2#地块2、3栋及2#地块地下室）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沙河街道	建筑面积	92349 m ²	工程造价	25459.48 92 万元
结构类型	钢筋混凝土结构	层数	地上：2A2B栋：43层，3A3B栋：29层， 局部裙房2层 地下：2层		
施工许可证号	工程编号：2016-440300-47-03-07679903，证书序列号：2020-1291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0年8月26日	验收日期	2021年12月31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	监督编号	Q44030120160375-06		
建设单位	深圳地铁前海国际发展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建二局第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建二局第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建二局第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深华建设（深圳）股份有限公司、通力电梯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深圳市博铭维系统有限公司、深圳市爱得威电联电器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园林）	深圳金粤幕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中装市政园林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电子院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郑军
副组长	王艳刚
组员	王璐、张文军、康喻虎、李涛、张永寿、张立、张翰之、韦明、罗建海、陈发波、李炜、秦锐、黄馨、袁裕权、刘波、周勇、麦小波、唐林、邓太阳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王璐	韦明、罗建海、胡翰、陈发波、王中华、周坤、李康、龙刚、秦锐、王胜利、黄馨、胡玉锁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李涛	孟凡琦、颜陈忠、艾东祥、陈光耀、张伟权、袁裕权、刘波、麦小波、唐林
工程质控资料	张翰之	庄小微、徐炳南、庄煜横、王义福、刘缓清、韦建禄、李尉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GD-E1-914/3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验收合格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1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验收合格	共 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5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验收合格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验收合格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验收合格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9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9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验收合格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验收合格	共 2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1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1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验收合格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验收合格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GD-E1-914/4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001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刘军	中铁置业	项目负责人		刘军
2	吴强	深圳地铁前海国际发展有限公司	业主代表	工程师	吴强
3	王静刚	深圳地铁二号线有限公司	项目总工	工程师	王静刚
4	李彬	中建一局第三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高级工程师	李彬
5	秦锐	中建一局第三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工程师	秦锐
6	李强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总工		李强
7	叶大山	深圳市中交国际	项目经理	高工	叶大山
8	李洪波	清华设计院	项目总工	工程师	李洪波
9	刘波	深圳博特管	项目经理	工程师	刘波
10	周彦	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周彦
11	陈彬	深圳市华信工程	项目经理		陈彬
12	李小明	爱得威电力	项目经理		李小明
13	高懿	金通幕墙公司	项目经理		高懿
14	高懿	深圳华信工程	项目经理		高懿
15	李强	深圳地铁	业主代表	工程师	李强
16	周冲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总工	工程师	周冲
17	杨琳	深圳市港务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项目经理	杨琳
18	张永林	深圳地铁			张永林
19	陈发波	深圳市地铁	总工		陈发波
20	张琳	深圳地铁			张琳
21	李强	深圳市地铁	设计负责人		李强
22	李强	深圳地铁			李强
23	李强	深圳地铁	总工		李强
24	李强	深圳地铁	给排水		李强
25	李强	深圳地铁	结构		李强
26	李强	深圳地铁	电气		李强
27	袁启生	广东省院	智		袁启生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002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28	叶亚星	广东省院	智能化		叶亚星
29	杨国栋	市设计院	建筑		杨国栋
30	李强	深圳地铁			李强
31	李强	深圳地铁	规划设计师		李强
32	李强	深圳地铁	项目经理		李强
33	李强	深圳地铁	监理工程师		李强
34	李强	深圳地铁			李强
35	李强	深圳地铁	高工		李强
36	李强	深圳地铁	项目负责人		李强
37					
38					
39					
40					
41					
42					
43					
44					
45					
46					
47					
48					
49					
50					
51					
52					
53					
54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本工程已按要求完成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的全部各项施工内容，验收程序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经各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后，验收组各方责任主体一致同意本工程竣工验收，验收结论为合格。

建设单位已组织以下专项验收：

1. 人防工程 验收合格
2. 排水设施 验收合格
3. 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合格
4. 环境保护设施 验收合格
5. 无障碍设施 验收合格
6. 燃气工程 验收合格
7. 城建档案 验收合格
8. 住宅先行到户 验收合格
9. 住宅信报箱 验收合格
10. 海绵设施 验收合格
11. 绿色建筑 验收合格
12. 新能源汽车充电桩设施 验收合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 岑明
注册号： 4400297-009
有效期： 至2032年12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名： 陈发波
注册号： 4400207-AY003
有效期： 至2021年12月

王艳刚
注册监理工程师
京111060807051(00)
2011.03.09
中建二局第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深圳地铁前海国际发展有限公司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年12月3日	监理单位： 邦迪工程顾问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1年12月2日	施工单位： 中建二局第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李涛 2021年12月3日	设计单位：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年12月3日	勘察单位：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年12月3日
---	--	---	---	---

GD-E1-914/6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 安托山停车场综合上盖项目施工总承包一标工程
(2号地块地下室、4栋商品房及5栋幼儿园)

验收日期： 年 月 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地铁前海国际发展有限公司

GD-E1-914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安托山停车场综合上盖项目施工总承包一标工程（2号地块地下室、4栋商品房及5栋幼儿园）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沙河街道	建筑面积	61183.83 m ²	工程造价	22001万元
结构类型	剪力墙、框架	层数	地上:	4A#B栋, 29层, 5栋; 3层	
			地下:	2层	
施工许可证号	工程编号: 2016-440300-47-03-07679904 证书序列号: 2020-1292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0年 09 月 01 日	验收日期	年 月 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	监督编号	Q44030120160375-03		
建设单位	深圳地铁前海国际发展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建二局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建二局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深华建设(深圳)股份有限公司、通力电梯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深圳市爱得威电联电器有限公司、深圳市博铭维系统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市光华中空玻璃工程有限公司、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中装市政园林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电子院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郑军
副组长	王艳刚、李涛
组员	韦明、罗建海、李康、姜志强、刘超群、袁裕权、周勇、王健、杨爱琴、李铿、吴小林、麦小波、周勇、刘波、邓太阳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郑军	韦明、陈发波、罗建海、姜志强、刘超群、周勇、王健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李涛	李康、袁裕权、杨爱琴、刘波、麦小波
工程质控资料	王艳刚	龚盼、李铿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GD-E1-914/3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验收合格	共 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9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验收合格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验收合格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验收合格	共 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3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验收合格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验收合格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验收合格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1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验收合格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1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验收合格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2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验收合格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GD-E1-914/4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 □ □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郑军				郑军
2	丁强	深圳地铁前海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总工程师	工程师	丁强
3	王德刚	深圳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工程师	王德刚
4	李俊	深圳市邦迪	总代		李俊
5	刘石平	深圳汇中景观园林	项目经理	工	刘石平
6	李松林	深圳汇中景观园林	项目经理	工程师	李松林
7	周磊	深圳汇中景观园林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周磊
8	尹良	深圳市博信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工程师	尹良
9	林松	南方日梯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林松
10	袁小波	爱得威电力	项目经理		袁小波
11	周坤	深圳市博信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总代	工程师	周坤
12	杨州	深圳中港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工程师	杨州
13	吴小林	深圳中港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吴小林
14	郭志辉	中建一局第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质量总监	高工	郭志辉
15	林俊明	高俊明	设计院		林俊明
16	陈发波	深圳邦迪设计院	勘察院副		陈发波
17	曹亮	深圳邦迪	勘察院		曹亮
18	李明	深圳邦迪设计院	负责人		李明
19	张永林	深圳邦迪			张永林
20	李松林	深圳邦迪	项目经理		李松林
21	周磊	深圳邦迪	项目经理		周磊
22	尹良	深圳邦迪	项目经理		尹良
23					
24					
25					
26					
27					

GD-E1-914/5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 □ □

本工程已按要求完成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的全部各项施工内容，验收程序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经各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后，验收组各方责任主体一致同意本工程竣工验收，验收结论为合格。
建设单位已组织以下专项验收：
1. 人防工程 验收合格
2. 排水设施 验收合格
3. 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合格
4. 环境保护设施 验收合格
5. 无障碍设施 验收合格
6. 燃气工程 验收合格
7. 城建档案 验收合格
8. 住宅光纤到户 验收合格
9. 住宅信报箱 验收合格
10. 海绵设施 验收合格
11. 绿色建筑 验收合格
12. 新能源汽车充电设施 验收合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名: 陈发波
注册号: 4400207-AY003
有效期至: 至2021年12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 韦明
注册号: 4400297-000
有效期至: 至2022年12月

建设单位: (公章) 监理单位: (公章) 施工单位: 建筑 设计单位: (公章)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 年月日 年月日 年月日

GD-E1-914/6 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资信标 注册号44014146 有效期至2022.11.19

2、宝安区尖岗山建设用地项目(宗地号:A122-0371) 监理工程（万科都会四季花园）
合同关键页

002

工程编号:

合同编号:

深圳市工程监理合同

(示范文本)

工程名称: 宝安区尖岗山建设用地项目
(宗地号: A122-0371) 监理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龙辉路与尖岗山大道中间

委托人: 深圳市万三置业有限公司

受托人: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2016年4月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深圳市万三置业有限公司

受托人（全称）：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监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宝安区尖岗山建设用地项目（宗地号：A122-0371）监理工程

2. 工程地点：宝安区西乡街道尖岗山大道和卧龙三路交汇处

3. 工程规模：本项目总占地面积 85320.53 平方米，其中：居住及商业用地 51869.87 平方米、教育用地 16301.30 平方米、无偿配建绿地面积 4000 平方米，道路面积 13149.33 平方米（其中无偿配建 4139 平方米）；居住及商业 3 宗地块容积率分别 3.4、2.8、3.4，计容面积 189575 平方米具体详见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

4. 工程类别：房屋建筑工程 工程等级：一级

5. 投资性质：国有投资 100%

6. 工程概算投资额：176441.7857 万元，招标部分工程概算投资额：123509.25 万元

7. 其它：/

二、词语含义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3.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4. 专用条款；
5. 通用条款；
6. 附录：附录 A《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附录 B《委托人提供的人员、房屋、资料、设备、设施》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项目总监

项目总监姓名：金文，身份证号码：220202196907250617，注册号：44013546

合同价：1503.939367 万元

五、签约酬金

按照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 5.1 条《酬金计取》的有关规定计取，本工程所有工程监理的签约酬金合计总金额为（大写）：壹仟伍佰零叁万玖仟叁佰玖拾叁元陆角柒分（¥ 15039393.67）。其中：

服务类型	决策阶段 (万元)	勘察阶段 (万元)	设计阶段 (万元)	施工阶段 (万元)	保修阶段 (万元)	设备监造 (万元)	其他服务 (万元)
工程监理				1432.3232 07	71.61616		
项目管理							
工程监理与项目管理一体化							

六、工作期限

工程监理期限自 2020 年 12 月 30 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总计 1826 日历天。其中：

1. 决策阶段：自_____起至_____止，共_____日历天；
2. 勘察阶段：自_____起至_____止，共_____日历天；
3. 设计阶段：自_____起至_____止，共_____日历天；
4. 施工阶段：自 2020 年 12 月 30 日起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共 1096 日历天；
5. 保修阶段：自 2024 年 01 月 01 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共 730 日历天；
6. 设备监造：自_____起至_____止，共_____日历天；
7. 其他服务：自_____起至_____止，共_____日历天。

七、双方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提供房屋、资料、设备，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八、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2020.12
2. 订立地点：深圳
3. 本合同一式壹拾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捌份。

委托人：深圳市万三置业有限公司（盖章）
住所：
邮编：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章）
开户银行：
账号：
电话：
传真：
电子邮箱：

受托人：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盖章）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中路求是大厦西座 2009 室
邮编：518000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章）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深圳园博园支行
账号：44201569500052511499
电话：0755-83316988
传真：0755-83111534
电子邮箱：13714508986@139.com

竣工验收报告

深圳市建设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竣工验收日期：2023年6月27日

工程名称：万科都会四季花园（07-03地块）

验收日期：2023年6月27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万三置业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宝安区尖岗山建设用地项目（宗地 A122-0321）

一、工程概况

项目编号	2020-440306-47-03-01749	项目代码	S-2020-K70-506060
项目名称	宝安区尖岗山建设用地项目（宗地号：A122-0321）	项目曾用名	
工程地点	宝安区西乡街道尖岗山大道和塔龙三路交汇处		
建筑面积	71523.35 m ²	工程造价	44680.903301 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结构	层数	地上：2/2/7/33层 地下：2层
立项批准文号	深宝安发改备案（2020）0930号	宗地号	A122-0321
用地规划许可证号	地字第 440306202000039 号	工程规划许可证号	深规划资源建字 BA-2021-0032 号
施工许可证号	2020-440306-47-03-01749 201/2020-440306-47-03-01749202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1年1月6日	验收日期	2023年6月27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住房和建设事务中心	监督编号	2020-440306-47-03-01749 202
建设单位	深圳市万三置业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深圳市大升勘测技术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筑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瑞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幕墙）	深圳市汇诚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黄书韵
副组长	黄鑫、王成臣、钟锦招、朱玉清、金文、王洁、林雪辉、李江涛
组员	吴贞先、王书宇、王孝博、李江东、董浩、胡爱、张桓瑞、肖正阳、赵阳伟、田晓昇、吴仕照、程浩然、刘永安、黄俊、何广冬、程涛、向阳、张智风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黄鑫	吴贞先、胡爱、金文、张桓瑞、肖正阳、王洁、田晓昇、吴仕照、程浩然
建设设备安装工程	李红东	刘永安、黄俊、冯云波、陈敏、赵阳伟
工程质控资料	王书宇	钟婷、杨远贤、贺佳、刘竞青、赵淑森

（二）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万科都会四季花园（07-03地块）1栋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12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12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12项	共7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7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7项	共4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3项 评价为“一般”的1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15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15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15项	共14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14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14项	共5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4项 评价为“一般”的1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10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10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10项	共8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8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8项	共7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6项 评价为“一般”的1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5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5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5项	共2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2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2项	共4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4项 评价为“一般”的0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24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24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24项	共16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16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16项	共17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15项 评价为“一般”的2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24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24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24项	共14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14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14项	共20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18项 评价为“一般”的2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19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19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19项	共16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16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16项	共18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15项 评价为“一般”的3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24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24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24项	共8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8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8项	共16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9项 评价为“一般”的6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24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24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24项	共12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12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12项	共12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10项 评价为“一般”的2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24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24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24项	共3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3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3项	共13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9项 评价为“一般”的4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万科都会四季花园（07-03地块）2栋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12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12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12项	共7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7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7项	共3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3项 评价为“一般”的1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15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15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15项	共14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14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14项	共5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4项 评价为“一般”的1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10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10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10项	共8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8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8项	共7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6项 评价为“一般”的1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5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5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5项	共2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2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2项	共4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4项 评价为“一般”的0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24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24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24项	共16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16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16项	共17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15项 评价为“一般”的2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24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24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24项	共14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14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14项	共20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18项 评价为“一般”的2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19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19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19项	共16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16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16项	共18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15项 评价为“一般”的3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24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24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24项	共8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8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8项	共16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9项 评价为“一般”的6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24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24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24项	共12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12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12项	共12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10项 评价为“一般”的2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24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24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24项	共3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3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3项	共13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9项 评价为“一般”的4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万科都会四季花园（07-03地块）3栋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12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12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12项	共7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7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7项	共4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3项 评价为“一般”的1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15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15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15项	共14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14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14项	共5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4项 评价为“一般”的1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10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10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10项	共8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8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8项	共7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6项 评价为“一般”的1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5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5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5项	共2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2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2项	共4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4项 评价为“一般”的0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24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24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24项	共16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16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16项	共17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15项 评价为“一般”的2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24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24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24项	共14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14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14项	共20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18项 评价为“一般”的2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19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19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19项	共16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16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16项	共18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15项 评价为“一般”的3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24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24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24项	共8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8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8项	共16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9项 评价为“一般”的6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24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24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24项	共12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12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12项	共12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10项 评价为“一般”的2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24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24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24项	共3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3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3项	共13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9项 评价为“一般”的4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万科都会四季花园（07-03 地块）4 栋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2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5 项	共 1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4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0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5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2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4 项	共 1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6 项	共 1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2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4 项	共 1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4 项	共 2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1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9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9 项	共 1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6 项	共 1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3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2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4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6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2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4 项	共 1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2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4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4 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五、工程档案核查情况

类别		核查意见	纸质	电子
工程文件	工程准备阶段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
	监理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
	施工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
	各分部（专业）竣工图	真实、完整、齐全	√	√
声像文件		已形成		
竣工图 CAD 文件		已形成		
BIM 竣工模型数据		已形成		

已知悉城建档案管理相关规定。建设单位、各参建单位对各自形成工程档案的真实性、完整性及准确性负责，并按要求于限期内向城建档案管理机构移交一套符合规定的建设工程档案；如若违反，须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六、各专项验收结论

序号	专项验收	结论
1	人防工程	合格
2	特种设备	合格
3	水土保持设施	合格
4	防雷装置	合格
5	环境保护设施	/
6	海绵设施	合格
7	通信工程配套	/
8	节水、排水设施	合格
9	有线电视网络设施	合格
10	涉及国家安全事项的建设 项目	/
11	无障碍设施	合格
12	住宅光纤到户	合格
13	住宅信报箱	/
14	绿色建筑	合格
15	新能源汽车充电设施	合格
16	城建档案	合格
17	燃气工程	合格
18	其它专项	/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李书忠	万科	项目经理		李书忠
2	王浩	中建四局	项目经理		王浩
3	李鑫	万科	技术负责人		李鑫
4	周文邦	邦迪	总监		周文邦
5	林朝晖	深圳地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勘察		林朝晖
6	余凯文	金丁工程建设	管理		余凯文
7	张智斌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监		张智斌
8	周明	深圳市全建建设器材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周明
9	李凯	万科	工程师		李凯
10	李凯	深圳设计服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李凯
11	李凯	万科	工程师		李凯
12	李浩	深圳市综合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设计		李浩
13					
14	张智斌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代	工程师	张智斌
15	肖正阳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监	助理工程师	肖正阳
16	黄俊	胜华消防	项目负责人		黄俊
	赵阳伟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监		赵阳伟
	肖正阳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监		肖正阳
	张智斌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监		张智斌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2	钟锦招	万科	资料员		钟锦招
3	贺臣	中建四局	资料员		贺臣
4	杨臣俊	邦迪	资料员		杨臣俊
5	程江	中建四局	项目负责人		程江
6	郭旭彬	中建四局	技术负责人		郭旭彬
7	王承德	深圳燃气设计公司	燃气设计	工程师	王承德
8					
9					
10					
11					
12					
13					
14					
15	程涛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总监	工程师	程涛
16	王正阳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总监	助理工程师	王正阳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名: 朱玉清
注册号: 4404304-AY025
有效期至: 至2024年6月

七、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本工程验收组对工程实体及竣工文件检查, 一致认为本工程已按设计图和施工合同完成, 各分部工程验收评定合格, 工程符合有关国家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和工程验收规范, 且工程资料齐全, 同意通过验收。

姓名: 李江涛
注册号: 4404695-AY005
有效期至: 至2025年12月

姓名: 王雪辉
注册号: 4405557-AY017
有效期至: 至2023年6月

姓名: 钟锦招
注册号: 4401541-108
有效期至: 至2024年07月

经审查, 同意本工程竣工验收通过(竣工验收通过日期为2023年6月27日)。

建设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李书臣
2023年6月27日

监理单位(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王浩
2023年6月27日

设计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林雪辉
2023年6月27日

施工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王正阳
2023年6月27日

勘察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林雪辉
2023年6月27日



项目名称：宝安区尖岗山建设用地项目（宗地 A122-0321）

一、工程概况

项目编号	2020-440306-47-03-01749	项目代码	S-2020-K70-506060
项目名称	宝安区尖岗山建设用地项目（宗地号：A122-0371）	项目曾用名	
工程地点	宝安区西乡街道尖岗山大道和隆龙三路交汇处		
建筑面积	80416.72 m ²	工程造价	35727.443628 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结构	层数	地上：31/19/31/2/2/2 层 地下：2 层
立项批准文号	深宝发改备案（2020）0930 号	宗地号	A122-0371
用地规划许可证号	地字第 440306202000039 号	工程规划许可证号	深规划资源建许字 BA-2021-0032 号
施工许可证号	2020-440306-47-03-01749 201/2020-440306-47-03-01749204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1 年 1 月 6 日	验收日期	2023年6月27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住房和建设事务中心	监督编号	2020-440306-47-03-01749 204
建设单位	深圳市万三置业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深圳市大升勘测技术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筑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瑞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幕墙）	深圳市启瑞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深圳瑞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黄书韵		
副组长	黄鑫、王成臣、钟锦招、朱玉清、金文、王洁、李江涛、林雪辉		
组员	吴贞先、王书宇、王孝博、李江东、董浩、胡爱、张恒瑞、肖正阳、赵阳伟、田晓昇、吴仕照、程浩然、刘永安、黄俊、何广冬、程涛、向阳、张智风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黄鑫	吴贞先、胡爱、金文、张恒瑞、肖正阳、王洁、田晓昇、吴仕照、程浩然
建设设备安装工程	李红东	刘永安、黄俊、冯云波、陈敏、赵阳伟
工程质控资料	王书宇	钟婷、杨远贤、贺佳、刘竞青、赵淑森

（二）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万科都会四季花园（07-04-01地块）11栋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2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5 项	共 1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4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0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5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2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4 项	共 1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6 项	共 1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2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4 项	共 1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4 项	共 2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1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9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9 项	共 1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6 项	共 1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3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2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4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6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2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4 项	共 1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2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4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4 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万科都会四季花园（07-04-01地块）12栋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12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12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12项	共7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7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7项	共4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3项 评价为“一般”的1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15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15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15项	共14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14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14项	共5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4项 评价为“一般”的1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10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10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10项	共8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8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8项	共7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6项 评价为“一般”的1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5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5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5项	共2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2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2项	共4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4项 评价为“一般”的0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24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24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24项	共16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16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16项	共17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15项 评价为“一般”的2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24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24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24项	共14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14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14项	共20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18项 评价为“一般”的2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19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19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19项	共16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16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16项	共18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15项 评价为“一般”的3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24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24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24项	共8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8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8项	共16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9项 评价为“一般”的6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24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24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24项	共12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12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12项	共12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10项 评价为“一般”的2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24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24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24项	共3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3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3项	共13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9项 评价为“一般”的4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万科都会四季花园（07-04-01地块）13栋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12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12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12项	共7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7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7项	共4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3项 评价为“一般”的1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15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15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15项	共14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14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14项	共5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4项 评价为“一般”的1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10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10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10项	共8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8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8项	共7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6项 评价为“一般”的1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5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5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5项	共2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2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2项	共4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4项 评价为“一般”的0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24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24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24项	共16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16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16项	共17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15项 评价为“一般”的2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24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24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24项	共14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14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14项	共20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18项 评价为“一般”的2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19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19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19项	共16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16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16项	共18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15项 评价为“一般”的3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24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24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24项	共8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8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8项	共16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9项 评价为“一般”的6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24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24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24项	共12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12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12项	共12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10项 评价为“一般”的2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24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24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24项	共3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3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3项	共13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9项 评价为“一般”的4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万科都会四季花园（07-04-01地块）14栋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12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12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12项	共7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7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7项	共4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3项 评价为“一般”的1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15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15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15项	共14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14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14项	共5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4项 评价为“一般”的1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10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10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10项	共8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8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8项	共7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6项 评价为“一般”的1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5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5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5项	共2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2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2项	共4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4项 评价为“一般”的0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24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24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24项	共16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16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16项	共17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15项 评价为“一般”的2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24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24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24项	共14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14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14项	共20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18项 评价为“一般”的2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19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19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19项	共16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16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16项	共18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15项 评价为“一般”的3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24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24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24项	共8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8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8项	共16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9项 评价为“一般”的6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24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24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24项	共12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12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12项	共12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10项 评价为“一般”的2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24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24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24项	共3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3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3项	共13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9项 评价为“一般”的4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万科都会四季花园（07-04-01地块）15栋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12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12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12项	共7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7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7项	共4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3项 评价为“一般”的1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15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15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15项	共14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14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14项	共5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4项 评价为“一般”的1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10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10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10项	共8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8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8项	共7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6项 评价为“一般”的1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5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5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5项	共2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2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2项	共4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4项 评价为“一般”的0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24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24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24项	共16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16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16项	共17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15项 评价为“一般”的2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24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24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24项	共14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14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14项	共20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18项 评价为“一般”的2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19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19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19项	共16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16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16项	共18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15项 评价为“一般”的3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24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24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24项	共8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8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8项	共16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9项 评价为“一般”的6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24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24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24项	共12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12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12项	共12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10项 评价为“一般”的2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24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24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24项	共3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3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3项	共13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9项 评价为“一般”的4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万科都会四季花园（07-04-01地块）16栋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2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5 项	共 1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4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0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5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2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4 项	共 1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6 项	共 1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2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4 项	共 1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4 项	共 2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1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9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9 项	共 1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6 项	共 1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3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2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4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6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2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4 项	共 1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2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4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4 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万科都会四季花园（07-04-01地块）17栋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2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5 项	共 1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4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0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5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2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4 项	共 1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6 项	共 1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2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4 项	共 1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4 项	共 2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1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9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9 项	共 1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6 项	共 1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3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2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4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6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2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4 项	共 1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2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4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4 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五、工程档案核查情况

类别		核查意见	纸质	电子
工程文件	工程准备阶段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
	监理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
	施工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
	各分部（专业）竣工图	真实、完整、齐全	√	√
声像文件		已形成		
竣工图 CAD 文件		已形成		
BIM 竣工模型数据		已形成		

√ 已知悉城建档案管理相关规定。建设单位、各参建单位对各自形成工程档案的真实性、完整性及准确性负责，并按要求于限期内向城建档案管理机构移交一套符合规定的建设工程档案；如若违反，须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六、各专项验收结论

序号	专项验收	结论
1	人防工程	合格
2	特种设备	合格
3	水土保持设施	合格
4	防雷装置	合格
5	环境保护设施	/
6	海绵设施	合格
7	通信工程配套	/
8	节水、排水设施	合格
9	有线电视网络设施	合格
10	涉及国家安全事项的建设 项目	/
11	无障碍设施	合格
12	住宅光纤到户	合格
13	住宅信报箱	/
14	绿色建筑	合格
15	新能源汽车充电设施	合格
16	城建档案	合格
17	燃气工程	合格
18	其它专项	/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李书子	万科	项目经理		李书子
2	黄鑫	万科	技术负责人		黄鑫
3	田迪	邦迪	总监		田迪
4	王浩	中建四局	项目经理		王浩
5	林增辉	深圳地铁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勘察		林增辉
6	余开斌	余开斌建设	管理		余开斌
7					
8	李书	大中建设	技术		李书
9	张华	深圳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燃气设计	工程师	张华
10	李书	燃气设计	项目负责人		李书
11	李书	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		李书
12	李书	深圳燃气设计	燃气设计	工程师	李书
13	周明	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管理		周明
14	张梅柳	深圳市轨道交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总代	工程师	张梅柳
15	赵阳伟	深圳市轨道交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总监		赵阳伟
16	黄俊	旺海消防	项目负责人		黄俊
	李书	深圳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总监	监理工程师	李书
	张智川	深圳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总监		张智川
	向阳	深圳市轨道交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总监		向阳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2	钟婷	万科	资料员		钟婷
3	贺佳	中建四局	资料员		贺佳
4	杨运波	邦迪	资料员		杨运波
5	程浩	中国铁路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程浩
6	郭旭彬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郭旭彬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程涛	深圳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总监	工程师	程涛
16	李书	深圳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总监	监理工程师	李书

七、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注册号: 4405537-AY017
有效期: 至2023年6月

本工程验收组对工程实体及竣工文件检查, 一致认为本工程已按设计图和施工合同完成。各分部工程验收评定合格, 工程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工程验收标准, 工程外观好, 竣工资料齐备, 同意通过验收。

<p>姓名: 朱玉清 注册号: 4404304-AY025 有效期: 至2024年6月</p>	
<p>姓名: 李江涛 注册号: 4404605-AY005 有效期: 至2025年12月</p>	
<p>经审查, 同意本工程竣工验收通过(竣工验收通过日期为 2023年6月27日)。</p> <p>建设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李江涛 2023年6月27日</p>	<p>姓名: 钟锦招 注册号: 4401841-108 有效期: 至2024年07月</p> <p>设计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Signature] 2023年6月27日</p>
<p>监理单位(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Signature] 2023年6月27日</p>	<p>勘察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Signature] 2023年6月27日</p>
<p>施工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王浩 2023年6月27日</p>	<p>2023年6月27日</p>

深圳市建设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竣工验收日期: 2023年6月27日

工程名称: 万科都会四季花园(07-05地块)

验收日期: 2023年6月27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万三置业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宝安区尖岗山建设用地项目（宗地 A122-0321）

一、工程概况

项目编号	2020-440306-47-03-01749	项目代码	S-2020-K70-506060
项目名称	宝安区尖岗山建设用地项目（宗地号：A122-0371）	项目曾用名	
工程地点	宝安区西乡街道尖岗山大道和卧龙三路交汇处		
建筑面积	91493.01 m ²	工程造价	39973.100768 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结构	层数	地上：25/31/31/31/3 层 地下：2 层
立项批准文号	深宝安发改备案（2020）0930 号	宗地号	A122-0371
用地规划许可证号	地字第 440306202000039 号	工程规划许可证号	深规划资源建许字 BA-2021-0032 号
施工许可证号	2020-440306-47-03-01749201/2020-440306-47-03-01749203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1 年 1 月 6 日	验收日期	2023.6.27
监督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住房和建设事务中心	监督编号	2020-440306-47-03-01749 203
建设单位	深圳市万三置业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深圳市大升勘测技术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工岩土集团有限公司/筑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瑞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幕墙）	深圳市汇诚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黄书韵
副组长	黄鑫、王成臣、钟锦招、朱玉清、金文、王洁、李江涛、林雪辉
组员	吴贞先、王书宇、王孝博、李江东、董浩、胡爱、张桓瑞、肖正阳、赵阳伟、田晓昇、吴仕照、程浩然、刘永安、黄俊、何广冬、程涛、向阳、张智风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黄鑫	吴贞先、胡爱、金文、张桓瑞、肖正阳、王洁、田晓昇、吴仕照、程浩然
建设设备安装工程	李红东	刘永安、黄俊、冯云波、陈敏、赵阳伟
工程质控资料	王书宇	钟婷、杨远贤、贺佳、刘竞青、赵淑森

（二）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万科都会四季花园（07-05地块）5栋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12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12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12项	共7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7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7项	共4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3项 评价为“一般”的1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15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15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15项	共14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14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14项	共5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4项 评价为“一般”的1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10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10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10项	共8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8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8项	共7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6项 评价为“一般”的1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5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5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5项	共2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2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2项	共4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4项 评价为“一般”的0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24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24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24项	共16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16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16项	共17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15项 评价为“一般”的2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24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24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24项	共14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14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14项	共20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18项 评价为“一般”的2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19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19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19项	共16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16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16项	共18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15项 评价为“一般”的3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24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24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24项	共8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8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8项	共16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9项 评价为“一般”的6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24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24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24项	共12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12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12项	共12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10项 评价为“一般”的2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24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24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24项	共3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3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3项	共13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9项 评价为“一般”的4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万科都会四季花园（07-05地块）6栋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12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12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12项	共7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7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7项	共1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3项 评价为“一般”的1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15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15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15项	共14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14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14项	共5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4项 评价为“一般”的1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10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10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10项	共8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8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8项	共7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6项 评价为“一般”的1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5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5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5项	共2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2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2项	共4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4项 评价为“一般”的0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24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24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24项	共16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16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16项	共17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15项 评价为“一般”的2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24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24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24项	共14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14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14项	共20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18项 评价为“一般”的2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19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19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19项	共16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16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16项	共18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15项 评价为“一般”的3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24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24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24项	共8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8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8项	共16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9项 评价为“一般”的6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24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24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24项	共12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12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12项	共12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10项 评价为“一般”的2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24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24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24项	共3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3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3项	共13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9项 评价为“一般”的4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万科都会四季花园（07-05地块）7栋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12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12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12项	共7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7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7项	共4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3项 评价为“一般”的1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15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15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15项	共14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14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14项	共5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4项 评价为“一般”的1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10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10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10项	共8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8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8项	共7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6项 评价为“一般”的1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5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5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5项	共2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2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2项	共4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4项 评价为“一般”的0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24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24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24项	共16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16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16项	共17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15项 评价为“一般”的2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24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24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24项	共14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14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14项	共20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18项 评价为“一般”的2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19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19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19项	共16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16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16项	共18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15项 评价为“一般”的3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24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24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24项	共8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8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8项	共16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9项 评价为“一般”的6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24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24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24项	共12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12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12项	共12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10项 评价为“一般”的2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24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24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24项	共3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3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3项	共13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9项 评价为“一般”的4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万科都会四季花园（07-05地块）8栋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12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12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12项	共7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7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7项	共4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3项 评价为“一般”的1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15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15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15项	共14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14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14项	共5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4项 评价为“一般”的1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10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10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10项	共8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8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8项	共7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6项 评价为“一般”的1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5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5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5项	共2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2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2项	共4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4项 评价为“一般”的0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24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24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24项	共16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16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16项	共17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15项 评价为“一般”的2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24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24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24项	共14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14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14项	共20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18项 评价为“一般”的2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19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19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19项	共16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16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16项	共18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15项 评价为“一般”的3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24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24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24项	共8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8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8项	共16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9项 评价为“一般”的6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24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24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24项	共12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12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12项	共12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10项 评价为“一般”的2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24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24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24项	共3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3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3项	共13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9项 评价为“一般”的4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万科都会四季花园（07-05地块）9栋幼儿园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2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5 项	共 1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4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0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5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2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4 项	共 1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6 项	共 1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2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4 项	共 1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4 项	共 2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1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9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9 项	共 1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6 项	共 1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3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2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4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6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2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4 项	共 1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2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4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4 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五、工程档案核查情况

类别		核查意见	纸质	电子
工程文件	工程准备阶段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
	监理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
	施工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
	各分部（专业）竣工图	真实、完整、齐全	√	√
声像文件		已形成		
竣工图 CAD 文件		已形成		
BIM 竣工模型数据		已形成		

已知悉城建档案管理相关规定。建设单位、各参建单位对各自形成工程档案的真实性、完整性及准确性负责，并按要求于限期内向城建档案管理机构移交一套符合规定的建设工程档案；如若违反，须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六、各专项验收结论

序号	专项验收	结论
1	人防工程	合格
2	特种设备	合格
3	水土保持设施	合格
4	防雷装置	合格
5	环境保护设施	/
6	海绵设施	合格
7	通信工程配套	/
8	节水、排水设施	合格
9	有线电视网络设施	合格
10	涉及国家安全事项的建设 项目	/
11	无障碍设施	合格
12	住宅光纤到户	合格
13	住宅信报箱	/
14	绿色建筑	合格
15	新能源汽车充电设施	合格
16	城建档案	合格
17	燃气工程	合格
18	其它专项	/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李书子	万科	项目经理		李书子
2	王浩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王浩
3	周白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总监	高工	周白
4	黄露	万科	技术负责人		黄露
5	林雪辉	深圳地质工程建设局	勘察	高工	林雪辉
6	余斌武	深圳市金顶建设	管理		余斌武
7	朱永	深圳市二期建设集团	项目负责人	高工	朱永
8	李以村	深圳市燃气集团有限公司	增管站人	高工	李以村
9	张南	深圳市燃气集团有限公司	燃气管理		张南
10	杨子	纳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	高工	杨子
11	刘明	纳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	高工	刘明
12	周明	深圳市安全建设设计有限公司	燃气设计		周明
13	吴贞光	万科	工程师	工程师	吴贞光
14	张相辉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总代	工程师	张相辉
15	王斌	万科	工程师	工程师	王斌
16	王书德	深圳燃气设计公司	燃气设计	工程师	王书德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2	钟培	万科	资料员		钟培
3	吕佳	中建四局	资料员		吕佳
4	杨运良	邦迪	资料员		杨运良
5	程学王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质量员		程学王
6	郭旭彬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员		郭旭彬
7	王承德	深圳燃气设计公司	暖通设计	工程师	王承德
8					
9					
10					
11					
12					
13					
14					
15	程涛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总监	工程师	程涛
16	肖正阳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总监	助理工程师	肖正阳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名: 林雪辉
注册号: 4405557-AY017
有效期至: 至2023年6月

七、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本工程验收组对工程实体及竣工文件检查, 一致认为本工程已按设计图和施工合同完成。各分部工程验收评定合格, 工程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和工程验收标准, 工程外观好, 竣工资料齐全, 同意通过验收。

注册号: 4404304-AY025
有效期至: 至2024年6月

注册号: 14418190875(00)
建筑
2023.01.09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姓名: 李江涛
注册号: 4404695-AY005
有效期至: 至2025年12月

经审查, 同意本工程竣工验收通过(竣工验收通过日期为: 2023年6月27日)

建设
单位
审查
情况
建设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李江涛
2023年6月27日

监理单位(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程涛
2023年6月27日

设计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王承德
2023年6月27日

施工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程涛
2023年6月27日

勘察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王承德
2023年6月27日

3、光明科学城拆迁安置房项目监理 合同关键页

工程编号：2019-440309-47-01-102459002001

合同编号：_____

深圳市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合同

工程名称：光明科学城拆迁安置房项目监理

工程地点：深圳市光明区

委 托 人：深圳市万科城市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受 托 人：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甲方）：深圳市万科城市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受托人（乙方）：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监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光明科学城拆迁安置房项目监理
2. 工程地点：深圳市光明区
3. 工程规模：本项目总建筑面积 23.4 万平方米，规划计容面积 15.97 万平方米，其中，建设住宅面积约 14.2 万平方米，商业面积约 1 万平方米，公共配套设施约 0.73 万平方米。地下室按三层设计，面积约 7.5 万平方米。
4. 工程类别：房屋建筑工程 房屋建筑工程等级：II 级
5. 投资性质：政府资金 100%
6. 工程投资额：131305 万元 招标部分工程投资额：111609.25 万元
7. 其它：无

二、词语含义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次序

组成合同的各项文件应互相解释，互为说明。除合同中另有约定外，如果合同文件存在歧义或不一致，则根据如下优先次序判断：

1.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
2. 本合同协议书；
3.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4. 本合同专用条件；
5. 本合同通用条件；
6. 招标文件及补遗（如有）或委托人发出的其他法律文件；
7. 经双方认可的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8. 标准、规范及规程有关技术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当合同文件内容含糊不清或相互矛盾时，按照下述顺序作出解释，即：如顺序在前的合同文件中没有规定，则双方按照顺序在后的相关文件约定或者规定执行；如前后文件约定或者规定内容互相矛盾时，按照顺序在前的文件约定或者规定执行。

当同一份文件中内容相互矛盾，双方应另行协商解决，协商无法达成一致的，以委托人最终确认的为准。

四、项目负责人（总监）

项目负责人（总监）姓名：龙灏，身份证号码：430404196810151017，注册号：44014030

合同价：1383.43 万元

五、签约酬金

按照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 5.1 条《酬金计取》的计取，本工程所有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的签约酬金合计总金额为（大写）：人民币壹仟叁佰捌拾叁万肆仟叁佰柒拾伍元整（¥1383.4375 万元）。其中：

服务类型	决策阶段 (万元)	勘察阶段 (万元)	设计阶段 (万元)	施工阶段 (万元)	保修阶段 (万元)	设备监造 (万元)	其他服务 (万元)
工程监理	/	/	/	1317.5596	65.8779	/	/
项目管理	/	/	/	/	/	/	/
工程监理与项目管理一体化	/	/	/	/	/	/	/

六、工作期限

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期限暂定自 2019 年 12 月 1 日 起至 2024 年 7 月 30 日 止（具体以委托人书面确定的时间为准），总计 1702 日历天。其中：

1. 决策阶段：暂定自 / / 起至 / / 止，共 / 日历天；
2. 勘察阶段：暂定自 / / 起至 / / 止，共 / 日历天；
3. 设计阶段：暂定自 / / 起至 / / 止，共 / 日历天；
4. 施工阶段：暂定自 2019 年 12 月 01 日 起至 2022 年 07 月 30 日 止，共 972 日历天；
5. 保修阶段：暂定自 2022 年 07 月 31 日 起至 2024 年 07 月 30 日 止，共 730 日历天；
6. 设备监造：暂定自 / / 起至 / / 止，共 / 日历天；
7. 其他服务：暂定自 / / 起至 / / 止，共 / 日历天。

七、双方承诺

1. 受托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受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提供房屋、资料、设备，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八、合同订立

1. 订立地点：深圳。
2. 本合同一式拾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委托人拾份，受托人陆份。



委托人  (盖章)

住所:

邮编: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

开户银行: 2019年12月13日

账号:

电话:

传真:

电子邮箱:

秀陆
印荣

受托人  (盖章)

住所:

邮编: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

开户银行:

账号:

电话:

传真:

电子邮箱:

云金
印石



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子单位）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

竣工验收日期：2023年7月28日

工程名称：光明科学城拆迁安置房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
验收日期：2023.7.28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光明区住房和建设局（建设单位）、深圳市万科城市建设管理有限公司（代建单位）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

工程名称	光明科学城拆迁安置房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				
工程地点	光明区新湖街道公常路与罗仔路交叉口东南侧	建筑面积	220369平方米	工程造价	131305（万元）
结构类型	塔楼：剪力墙结构 地下室、裙楼：框架剪力墙结构	层数	地上：32~38 地下：3		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19-440309-47-01-10245903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0-10-30	验收日期	2023.7.28		
监督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深光监-申报（登记）【2020】115号		
建设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住房和建设局（建设单位）、深圳市万科城市建设管理有限公司（代建单位）				
勘察单位	深圳市大升勘测技术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深安企业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深华建设（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监理单位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大正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二、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王国鑫
副组长	王和贵、龙灏、阮国星、林国威、于克华
组员	姚鹏、吕书康、苗凯、谌贻涛、唐志、雷亚雄、龙世联、吕振刚、练建平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龙灏	阮国星、谌贻涛、唐志、练建平、于克华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吕书康	雷亚雄、龙世联、高明锋、李永辉
工程质控资料	吕振刚	苗凯、阮国星、苏炳全、刘霞菲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同意验收	14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4 项	共 8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2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同意验收	11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1 项	共 7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1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验收	9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9 项	共 7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21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屋面	同意验收	6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8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同意验收	15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5 项	共 1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1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通风与空调	同意验收	6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6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6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1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7 项	共 5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18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智能建筑	同意验收	20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0 项	共 20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0 项	共 2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同意验收	23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3 项	共 5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2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电梯	同意验收	10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王国鑫	深圳市光明区住房和建设局	负责人	/	王国鑫
2	王和贵	深圳市万科城市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级	王和贵
3	姚鹏	深圳市万科城市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负责人	中级	姚鹏
4	苗凯	深圳市万科城市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中级	苗凯
5	吕书康	深圳市万科城市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电气工程师	中级	吕书康
6	龙灏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中级	龙灏
7	吕振刚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总监代表	中级	吕振刚
8	高明峰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中级	高明峰
9	于克华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级	于克华
10	湛贻涛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建筑	高级	湛贻涛
11	唐志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	高级	唐志
12	龙世联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给排水	高级	龙世联
13	雷亚雄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电气	中级	雷亚雄
14	阮国星	深圳市深安企业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中级	阮国星
15	练建平	深圳市深安企业有限公司	单位技术负责人	中级	练建平
16	苏炳全	深圳市深安企业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工程师	苏炳全
17	刘霞菲	深圳市深安企业有限公司	资料员	/	刘霞菲
18	林国威	深圳市大升勘测技术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级	林国威
19	李永辉	深华建设（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中级	李永辉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 GD - E1 - 914 / 5 *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本工程严格按照国家相关的法律法规及标准规范组织实施，施工单位已按要求完成设计文件及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本工程经过各验收组对工程实体及相关资料进行检查及核查，一致认为：

- 1、所含分部工程（主体结构工程；钢筋混凝土；钢结构；装饰装修工程；金属门窗；幕墙；通风与空调；通风；空调；建筑给排水及供暖；室内给、排水系统；室外给、排水系统；建筑电气工程；室外电气；电气照明；智能建筑；综合布线系统；信息网络系统；屋面及防水工程；建筑节能；消防工程；室外工程；室外设施；；附属建筑；；室外环境；；燃气工程；户数；庭院管）的质量验收合格；
- 2、质量控制资料、技术档案及施工管理资料等建设工程档案齐全完整、签章真实完备；
- 3、所含分部工程中有关安全、节能、环境保护和主要使用功能的检验资料完整；
- 4、主要使用功能的抽查结果符合国家现行强制性工程建设规范的规定；
- 5、观感质量评价结果为“好”

验收组所有成员一致同意本工程竣工验收通过，单位工程质量评定为“合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监理工程师

龙灏

注册号44014030

有效期至2025.09.21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名：林国威

注册号：4404695-AY004

有效期至：至2024年12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造师

姓名：于克华

注册号：4401870-053

有效期至：至2024年12月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单位(项目)负责人: 王国鑫 2023年7月28日	 总监理工程师: 龙灏 2023年7月28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阮国星 2023年7月28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于克华 2023年7月28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林国威 2023年7月28日

* GD - E1 - 914 / 6 *

4、光明集团 5297 名原光明农场职工诉求土地项目地块二项目监理（峰境瑞府项目）
合同关键页

合同编号：5297-CB-2019-012

深圳市工程监督与相关服务合同

(示范文本)

工程名称：光明集团 5297 名原光明农场职工诉求土地项目地块二项目监理

工程地点：深圳市光明区

委托人：深圳市五二九七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受托人：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2016 年 4 月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深圳市五二九七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受托人（全称）：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监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光明集团 5297 名原光明农场职工诉求土地项目地块二项目监理
2. 工程地点：位于光明新区光明办事处东周社区光明商会大厦北侧，华夏二路、东周路和河心路交汇处，距离 6 号线（2020 年通车）光明中心站直线距离约 500m。
3. 工程规模：光明集团 5297 名原光明农场职工诉求土地项目地块二项目，该项目主要建设内容：项目位于华夏二路和规划东周路交汇处西北侧，面积 21275.74 平方米，容积率≤3.5，计容建筑面积 74465 平方米，其中住宅不低于 52126 平方米、商业不超过 19222 平方米、物业管理用房 150 平方米、社区菜市场 500 平方米、幼儿园（9 班）2400 平方米、环卫工人休息室 7 平方米、公厕 60 平方米；垃圾转运站 300 平方米（附设、不计容），最高建筑层数 33 层。项目总投资：67854.00 万元，其中建筑安装费 65140.00 万元。（暂按项目投资备案证注明金额）
4. 工程类别：房屋建筑工程工程等级：一级
5. 投资性质：/。
6. 工程概算投资额：67854.00 万元，招标部分工程概算投资额：65140.00 万元
7. 其它：工程承包范围的最终解释权归委托人。

二、词语含义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3.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4. 专用条件；
5. 通用条件；
6. 附录：附录 A《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附录 B《委托人提供的人员、房屋、资料、设备、设施》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项目负责人（总监）

合同价：1112.318340 万元

项目负责人(总监)姓名:杨明文,身份证号码: E30822197505107871,注册号:44010736。

五、签约酬金

按照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5.1条《酬金计取》的计取,本工程所有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的签约酬金合计总额为(大写):壹仟壹佰壹拾贰万叁仟壹佰捌拾叁元肆角整(¥11,123,183.40元)。其中:

服务类型	决策阶段 (万元)	勘察阶段 (万元)	设计阶段 (万元)	施工阶段 (万元)	保修阶段 (万元)	设备监造 (万元)	其他服务 (万元)
工程监理	/	/	/	1059.3508	52.96754	/	/
项目管理	/	/	/	/	/	/	/
工程监理与项目管理一体化	/	/	/	/	/	/	/

六、工作期限

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期限自2019年08月20日起至2024年01月22日止,总计1616日历天。其中:

1. 决策阶段:自 / 起至 / 止,共 / 日历天;
2. 勘察阶段:自 / 起至 / 止,共 / 日历天;
3. 设计阶段:自 / 起至 / 止,共 / 日历天;
4. 施工阶段:自2019年08月20日起至2022年01月21日止,共885日历天;
5. 保修阶段:自2022年01月22日起至2024年01月22日止,共731日历天;
6. 设备监造:自 / 起至 / 止,共 / 日历天;
7. 其他服务:自 / 起至 / 止,共 / 日历天。

七、双方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提供房屋、资料、设备,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八、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2019年8月 日。
2. 订立地点:深圳市光明区。
3. 本合同一式捌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肆份。

委托人:(盖章)深圳市五二九七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住所:
邮编: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代理人:(盖章)

受托人:(盖章)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住所:
邮编:304128469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代理人:(签章)

项目名称变更证明

业主证明

我司与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8 月签订的《光明集团 5297 名原光明农场职工诉求土地项目地块二项目监理》合同（合同编号：5297-CB-2019-012），位于深圳市光明区华夏二路和东周路交汇处西北侧，项目建筑面积 106301.42 平方米，工程概算投资额为 67854.00 万元，主要功能为装配式建筑住宅，地下室 2 层，地上 33 层。建设功能需要，现更名为“峰境瑞府项目”，宗地号 A513-0133，该项目的项目负责人为张杰（身份证号码：410411197406163037），注册证号：44017380。

特此证明！

深圳市五二九七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023 年 8 月 22 日



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竣工验收日期：2023年4月23日

工程名称 峰境瑞府项目主体工程

验收日期：2023年4月23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五二九七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GD-E1-914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峰境瑞府项目主体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华夏二路和规划东周路交汇处西北侧	建筑面积	106301.42平方米	工程造价	33718.125585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层数	地上:	32/33	层
			地下:	2	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19-1868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0年05月22日	验收日期	2023年4月23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深光监-申报（登记）【2019】096号		
建设单位	深圳市五二九七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岩土综合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汕头市建安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装修）	/				
监理单位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电子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本工程建筑节能与绿色建筑实施情况	已实施完成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

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肖双龙
副组长	陈升辉、张杰、蔡能飞、吴旭彬、周海彪
组员	叶怀燕、朱剑、周锦其、王博文、廖裕华、覃姜、张远清、陈泽辉、陈战、权伍铤、熊昌盛、褚玉龙、丁雄杰、陈业孝、郑贵宜、李兴国、温李山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朱剑	王博文、叶怀燕、廖裕华、温李山、陈泽辉、权伍铤、熊昌盛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周锦其	陈战、李兴国
工程质控资料	张远清	丁雄杰、陈业孝

(二)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GD-E1-914/3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同意验收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 8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同意验收	共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3 项	共 9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 9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验收	共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3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 8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同意验收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 4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同意验收	共 2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4 项	共 1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 10 项	共 1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同意验收	共 2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4 项	共 1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 10 项	共 1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共 2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4 项	共 1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 10 项	共 1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同意验收	共 2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2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 8 项	共 1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与绿色建筑	同意验收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1 项	共 1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 10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GD-E1-914/4

5、宝安“一水”、石清大道等项目拆迁安置房屋建筑工程设项目监理（湖
泮轩）
合同关键页

2019-022-008

128

工程编号： 2019-440306-47-01-102869006

合同编号： _____

深圳市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合同

工程名称： 宝安“一水”、石清大道等项目拆迁安置房建设
项目监理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

委 托 人： 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受 托 人：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甲方）：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受托人（乙方）：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监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宝安“一水”、石清大道等项目拆迁安置房建设项目监理
2. 工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
3. 工程规模：本项目占地面积为 21799.2 平方米，容积率为 3.8，总建筑面积约 115170 平方米（地上 82870 平方米，地下约 32300 平方米）。其中，普通住宅面积 65520.00 平方米，商业面积 9750 平方米，公共配套设施面积 7600.00 平方米。
4. 工程类别：房屋建筑工程等级：II 级
5. 投资性质：政府资金 100%
6. 工程投资额：96281.32 万元 招标部分工程投资额：53563.32 万元
7. 其它：无

二、词语含义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次序

组成合同的各项文件应互相解释，互为说明。除合同中另有约定外，如果合同文件存在歧义或不一致，则根据如下优先次序判断：

1.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
2. 本合同协议书；
3.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4. 本合同专用条件；
5. 本合同通用条件；
6. 招标文件及补遗（如有）或委托人发出的其他法律文件；

7. 经双方认可的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8. 标准、规范及规程有关技术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当合同文件内容含糊不清或相互矛盾时，按照下述顺序作出解释，即：如顺序在前的合同文件中没有规定，则双方按照顺序在后的相关文件约定或者规定执行；如前后文件约定或者规定内容互相矛盾时，按照顺序在前的文件约定或者规定执行。

当同一份文件中内容相互矛盾，双方应另行协商解决，协商无法达成一致的，以委托人最终确认的为准。

合同价：756.22 万元

四、项目负责人（总监）

项目负责人（总监）姓名：张智凤，身份证号码：362502198008092818，注册号：44018708

五、签约酬金

按照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 5.1 条《酬金计取》的计取，本工程所有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的签约酬金合计总金额为（大写）：人民币柒佰伍拾陆万贰仟贰佰元整（¥756.22 万元）。其中：

服务类型	决策阶段 (万元)	勘察阶段 (万元)	设计阶段 (万元)	施工阶段 (万元)	保修阶段 (万元)	设备监造 (万元)	其他服务 (万元)
工程 监 理	/	/	/	720.21	36.01	/	/
项 目 管 理	/	/	/	/	/	/	/
工程 监 理 与 项 目 管 理 一 体 化	/	/	/	/	/	/	/

六、工作期限

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期限暂定自 2019 年 12 月 15 日 起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止（具体以委托人书面确定的时间为准），总计 1658 日历天。其中：

1. 决策阶段：暂定自 / 起至 / 止，共 / 日历天；
2. 勘察阶段：暂定自 / 起至 / 止，共 / 日历天；
3. 设计阶段：暂定自 / 起至 / 止，共 / 日历天；
4. 施工阶段：暂定自 2019 年 12 月 15 日 起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 止，共 928 日历天；
5. 保修阶段：暂定自 2022 年 6 月 30 日 起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止，共 730 日历天；
6. 设备监造：暂定自 / 起至 / 止，共 / 日历天；
7. 其他服务：暂定自 / 起至 / 止，共 / 日历天。

七、双方承诺

1. 受托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受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提供房屋、资料、设备，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八、合同订立

1. 订立地点：深圳。
2. 本合同一式拾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委托人拾份，受托人陆份。

委托人： (盖章)

受托人： (盖章)

住所：

住所：

邮编：

邮编：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

(签

章)

金石云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竣工验收报告

深圳市建设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竣工验收日期：2023年6月30日

工程名称：湖洋轩

验收日期：2023年6月30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
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代建单位）

项目名称：宝安“一水”、石清大道等项目拆迁
安置房建设项目

一、工程概况

项目编号	2019-440306-47-01-102869	项目代码	S-2016-K70-077986
项目名称	宝安“一水”、石清大道等项目拆迁安置房建设项目	项目曾用名	/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光明路和径背路交汇处		
建筑面积	113301.79 m ²	工程造价	94003.41 万元
结构类型	框支剪力墙、框架结构、框架剪力墙	层数	地上：29/30/31/3 层， 地下：2 层
立项批准文号	宝发改概算〔2021〕7号	宗地号	A716-0107
用地规划许可证号	深规划资源许 BA-2020-0052 号	工程规划许可证号	深规划资源建许字 BA-2021-0025 号
施工许可证号	2020-0919、 2020-1382、 2021-0568	监理许可证号	E144004593
开工日期	2020年6月30日	验收日期	2023年6月30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住房和建设事务中心	监督编号	2019-440306-47-01-10286901、 2019-440306-47-01-10286902、 2019-440306-47-01-10286903
建设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代建单位）		
勘察单位	深圳市大升勘测技术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艾斯蒂设计有限公司、建设综合勘察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承建单位（幕墙）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大正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熊向群
副组长	梅昱、汪继华、于克华、李江涛、张智风、徐新
组员	李智、肖启进、何子昂、刘露、苏鑫、梁茵、马旭钊、陈顺利、黄宗生、程涛、王少灯、黄涛、张同金、王磊、马显赫、徐自立、熊勇军、刘开勇、熊明辉、刘金铨、管畅、金华、袁兴兴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刘露	马旭钊、陈顺利、黄宗生、程涛、王少灯、黄涛、张同金、王磊、马显赫
建设设备安装工程	苏鑫	肖启进、徐自立、熊勇军、刘开勇、熊明辉
工程质控资料	何子昂	刘金铨、管畅、金华、袁兴兴

（二）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湖洋轩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2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0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0 项	共 9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9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5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3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5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7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5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6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7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1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四、验收人员签名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杨山星	宝安区建筑工务署	项目总负责人	专工	杨山星
2	王周州	宝安区建筑工务署	工程师	工程师	王周州
3	汪文彬	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汪文彬
4	张新成	深圳市机电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总监	工程师	张新成
5	张	深圳市机电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总监	工程师	张
6	汪文彬	中建科智建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工程师	汪文彬
7	谢振	深圳和瑞装饰设计有限公司	设计师	工程师	谢振
8	程卓	深圳华阳国际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电气专业	工程师	程卓
9	王杰	深圳华阳国际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暖通专业	工程师	王杰
10	梁茵	深圳华阳国际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建筑专业	高级工程师	梁茵
11	张华	深圳华阳国际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张华
12	李伟	深圳市大井圳水利建设有限公司	副总	专工	李伟
13	胡晓峰	宝安区建筑工务署	工程师	工程师	胡晓峰
14	刘俊	宝安区建筑工务署	工程师	工程师	刘俊
15	李珂	深圳市水务局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李珂
16	刘文斌	中建四局三建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工程师	刘文斌
17	俞乃斌	建设综合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设计师	工程师	俞乃斌
18	康志	深圳华阳国际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专工	专工	康志
19	赖皓	宝安区建筑工务署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赖皓

五、工程档案核查情况

类别		核查意见	纸质	电子
工程文件	工程准备阶段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
	监理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
	施工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
	各分部（专业）竣工图	真实、完整、齐全	√	√
声像文件		已形成		
竣工图 CAD 文件		已形成		
BIM 竣工模型数据		已形成		

已知悉城建档案管理相关规定。建设单位、各参建单位对各自形成工程档案的真实性、完整性及准确性负责，并按要求于限期内向城建档案管理机构移交一套符合规定的建设工程档案；如若违反，须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六、各专项验收结论

序号	专项验收	结论
1	人防工程	合格
2	特种设备	合格
3	水土保持设施	合格
4	防雷装置	合格
5	环境保护设施	合格
6	海绵设施	合格
7	通信工程配套	合格
8	节水、排水设施	合格
9	有线电视网络设施	合格
10	涉及国家安全事项的建设 项目	合格
11	无障碍设施	合格
12	住宅光纤到户	合格
13	住宅信报箱	合格
14	绿色建筑	合格
15	新能源汽车充电设施	合格
16	城建档案	合格
17	燃气工程	合格
18	其它专项	/

七、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本工程经验收组对工程实体及竣工文件检查，一致认为本工程已按设计图和施工合同完成。各分部工程验收评定合格，工程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和工程验收标准，工程外观好，竣工资料齐备，同意通过验收。

经审查，同意本工程竣工验收通过（竣工验收通过日期为 2023年6月30日）。

建设单位（公章）： [盖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签字]

监理单位（公章）： [盖章] 注册号 44018708 有效期至 2024.06.20 总监理工程师： [签字]

设计单位（公章）： [盖章] 注册号 4401870-098 有效期至 2023年12月 单位（项目）负责人： [签字]

施工单位（公章）： [盖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签字]

勘察单位（公章）： [盖章] 注册号 44036601-7006 有效期至 2022.12.31 单位（项目）负责人： [签字]

2023年6月30日 2023年6月30日 2023年6月30日 2023年6月3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注册建造师
姓名： 简方成
注册号： 110076117001
有效期至： 至2024年12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 梁苗
注册号： 4401870-098
有效期至： 至2023年12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监理工程师
姓名： 张智凤
注册号 44018708
有效期至 2024.06.20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岩土）工程师
姓名： 江涛
注册号： 44036601-7006
有效期至： 至2022.12.31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造价工程师
姓名： 徐新
注册号 1422021027511001
有效期至 2024.04.25

三、项目总监情况

（一）项目总监简历表

1. 一般情况							
姓名	刘鹏若	性别	男	年龄	49 岁	学历	本科
注册执业资格			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		工作年限	27	
职称	高级工程师	职称专业	建筑		取得职称时间	2020 年 4 月	
2. 类似工作经验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	合同额 (万元)	竣工验收时间	该项目中 任职	备注	
1	截流河（沙井段）、蚝乡路等项目拆迁安置房屋建筑工程项目（监理）（新城雅居）	中建宏达建筑有限公司	524.110335	2024.11.18	项目总监	2023 年度下半年深圳市建设工程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优良工地奖	
2	横岗街道埔厦小学新建工程监理	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229.96	2022.7.30	项目总监	2022 年度上半年深圳市优质结构工程奖	
3	大足区规划展示暨文化艺术中心、市民中心装饰装修工程—青少年活动中心与图书馆标段监理	重庆市大足区大双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187.11	2019.3.22	项目总监	荣获“优秀公共文化空间案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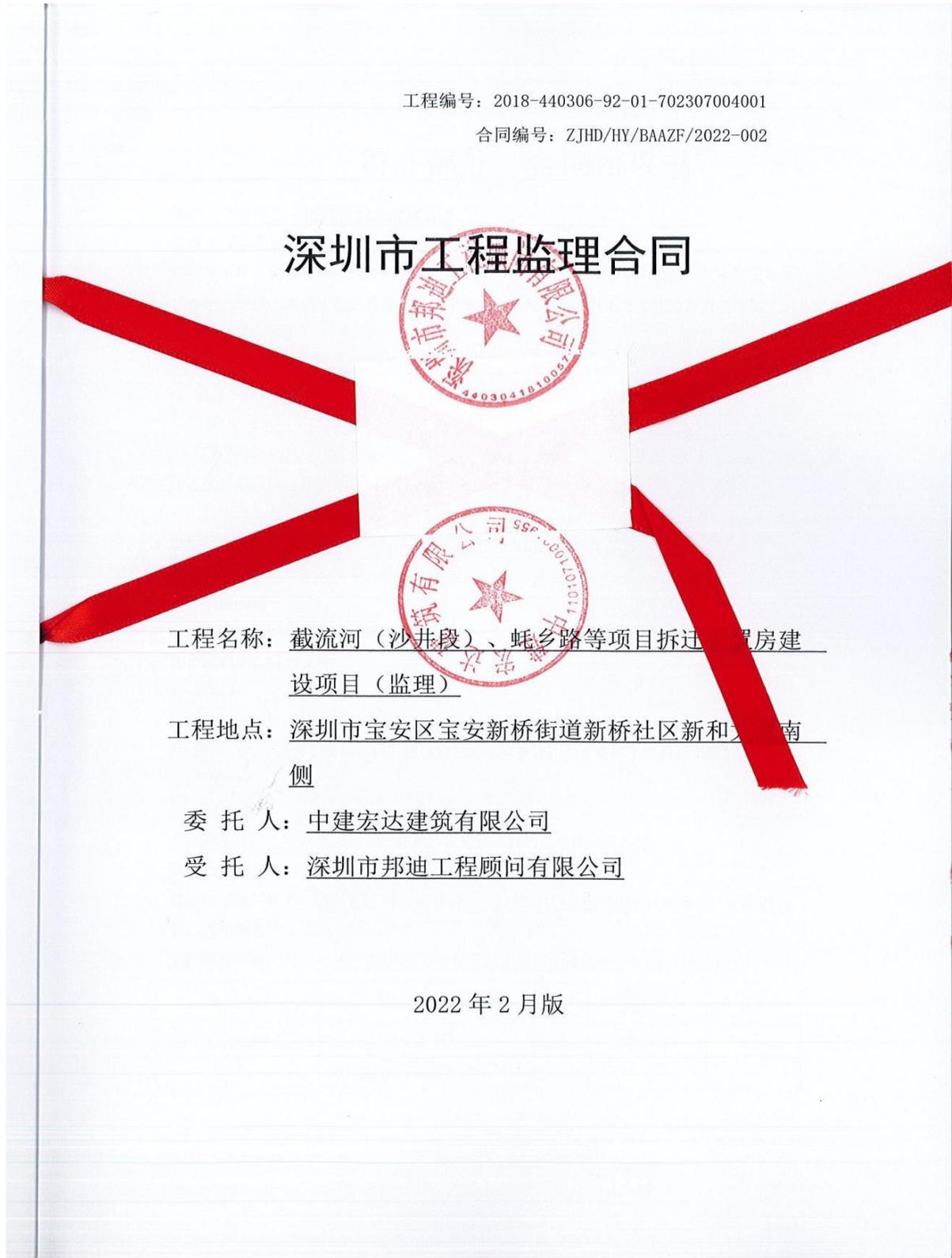
注：

- 1、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中的要求填写此表，并按要求附上相关证明材料。
- 2、若此表中相关业绩与“投标人近 5 年同类工程业绩一览表”中业绩重复者可备注索引，无须重复提交证明材料。

(二) 项目总监业绩证明资料

1、截流河（沙井段）、蚝乡路等项目拆迁安置房屋建筑工程项目（监理）（新城雅居）

合同关键页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中建宏达建筑有限公司

监理人（全称）：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截流河（沙井段）、蚝乡路等项目拆迁安置房建设项目（监理）；
2. 工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宝安新桥街道新桥社区新和大道南侧；
3. 工程规模：本项目用地面积 8112m²，总建筑面积 56754m²。塔楼高度 99.9 米，地上 33 层，地下 3 层。项目总投资估算约 51930.75 万元。
4. 工程内容：本项目设计施工图范围内所有工程的监理。监理内容包括施工准备阶段、施工阶段、保修以及工程收尾服务阶段等时间段内，所有相关的监理服务工作。
5. 项目估算建筑安装工程费：37289.51 万元。

二、词语限定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文件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3.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4. 专用条件；
5. 通用条件；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监理费：524.110335 万元**

四、总监理工程师

总监理工程师姓名：刘鹏若，身份证号码：511224197506176519，注册号：50002249。

五、签约酬金

签约酬金暂定（大写）：伍佰贰拾肆万壹仟壹佰零叁元叁角伍分（¥524.110335 万元）。包括：

酬金名称	酬金细目名称	占比	签约金额 (万元)	备注
施工阶段监理酬金 (A)	小计(A)	/	499.1527	/
	施工阶段监理基本酬金(A1)			/

	施工阶段监理绩效酬金(A2)		/
保修阶段服务酬金(B)		24.957635	总价包干
说明：签约酬金=A+B，A1=A*80%，A2=A*20%			

六、期限

1. 施工阶段监理期限：预计 872 日历天，自 2022 年 2 月 10 日 始，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止。开工时间以实际开工时间为准。
2. 保修阶段服务期限：预计 730 日历天，自 2024 年 7 月 1 日 始，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止。

七、双方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房屋、资料、设备，支付酬金。

八、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壹拾肆 份，委托人 壹拾壹 份，监理人叁份。

九、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22 年 4 月 2 日

合同订立地点：深圳市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委 托 人：中建宏达建筑有限公司（公章）

住 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帐 号：

邮 政 编 码：



监 理 人：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公章）

住 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科技南八路 2 号豪威科技大厦 13FA02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0755-83316988

传 真：/

开 户 银 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园博园支行

帐 号：44201569500052511499

邮 政 编 码：518000

竣工验收证明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I-914□□□

验收日期：2024年11月8日

工程名称：新城雅居（不含桩基）

验收日期：2024年11月8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中建宏达建筑有限公司（代建）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 2、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截流河（沙井段）、蚝乡路等项目
拆迁安置房屋建筑工程项目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新城雅居（不含桩基）	项目曾用名	截流河（沙井段）、蚝乡路等项目拆迁安置房屋建设项目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新桥街道新桥社区新和大道	建筑面积	56754m ²	工程造价	23144.06 3280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层数	地上：33层 地下：3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18-440306-92-01-70230702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年 月 日	验收日期	年 月 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住房和建设事务中心	监督编号	XYJG 2023019		
建设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 中建宏达建筑有限公司（代建）				
勘察单位	深圳市长勘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联合创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冶华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冶华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冶华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中冶华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蔡哲伟、王更
副组长	黄腾达、杨潇、刘鹏若、罗逊、康巨人、丁大伟
组员	刘畅、李宏银、李青松、杨珍浩、王理军、袁尚、林孝民、吴志颖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仇骏家	李冰瑶、黄理坤、蒋剑锋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关永亮	肖大核、楚文佳、刘宇豪
工程质控资料	林厚典	李石娟、陈明俊、杨友生

（二）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屋面	符合要求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4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5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9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9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燃气	符合要求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1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室外	符合要求	共 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4 项	共 1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 GD - E1 - 914 / 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蔡哲伟	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	项目主任	工程师	蔡哲伟
2	黄腾达	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	项目副主任	工程师	黄腾达
3	王更	中建宏达建筑有限公司（代建）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王更
4	杨潇	中建宏达建筑有限公司（代建）	工程经理	工程师	杨潇
5	仇骏家	中建宏达建筑有限公司（代建）	土建工程师	工程师	仇骏家
6	关永亮	中建宏达建筑有限公司（代建）	机电工程师	工程师	关永亮
7	刘畅	中建宏达建筑有限公司（代建）	安全负责人	工程师	刘畅
8	李石娟	中建宏达建筑有限公司（代建）	资料员	工程师	李石娟
9	康巨人	深圳市长勘察院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康巨人
10	丁大伟	深圳市联合创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丁大伟
11	刘鹏若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刘鹏若
12	林孝民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林孝民
13	李冰瑶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李冰瑶
14	肖大核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肖大核
15	杨友生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监理资料员	工程师	杨友生
16	罗逊	中冶华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工程师	罗逊
17	吴志颖	中冶华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工程师	吴志颖
18	李宏银	中冶华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部长	工程师	李宏银
19	林厚典	中冶华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资料主管	工程师	林厚典
20	李青松	中冶华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员	工程师	李青松
21	杨珍浩	中冶华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安全员	工程师	杨珍浩
22	王理军	中冶华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员	工程师	王理军
23	袁尚	中冶华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员	工程师	袁尚
24	黄理坤	中冶华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员	工程师	黄理坤
25	蒋剑峰	中冶华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安全部长	工程师	蒋剑峰
26	陈明俊	中冶华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资料员/送检员	工程师	陈明俊
27					


 * GD - E1 - 914 / 5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 1、已完成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各项内容；
 - 2、施工单位在工程完工后对工程质量进行检查，确认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强制性标准，并提交竣工验收报告；
 - 3、监理单位对工程进行了质量评估，具有完整的监理资料，并提出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 4、勘察、设计单位对勘察、设计文件及方施工过程中由设计单位签署的设计变更通知书进行了检查，并提出质量检查报告；
 - 5、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齐全、完整、有效；
 - 6、工程使用的主要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的进场试验报告以及工程质量检测和功能性试验资料齐全；
 - 7、建设单位已按合同约定支付工程款；
 - 8、有施工单位签署的工程质量保修书；
- 综合验收组、专业组意见本工程通过竣工验收，工程质量评定为合格。

项目总监：刘鹏若

 建设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王 2024年11月8日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刘鹏若 2024年11月8日	 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李 2024年11月8日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丁大伟 2024年11月8日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张 2024年11月8日
---	--	---	--	---

GD-E1-914/6

获奖证书



2、横岗街道埔厦小学新建工程监理
合同关键页

2021-036

正本

工程编号 : _____
合同编号 : JL-15688

深圳市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合同



工程名称 : 横岗街道埔厦小学新建工程监理
工程地点 : 深圳市龙岗区横岗街道
委托人 : 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受托人 :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2020年4月版

第一部分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受托人（全称）：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监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横岗街道埔厦小学新建工程监理

2. 工程地点：龙岗区横岗街道

3. 工程规模：横岗街道埔厦小学新建工程总用地面积为 9904 平方米，新建建筑面积为 22584 平方米，其中，必配校舍 15763 平方米，选配校舍 1161 平方米（教职工活动用房 111 平方米，教职工宿舍 1050 平方米），架空层 1557 平方米，立体运动场下增加架空活动空间面积 603 平方米，地下停车场及设备用房建筑面积 3500 平方米。投资估算额为 14748 万元，建安费暂定 12234.53 万元。

4. 工程类别：房屋建筑工程 工程等级：二级

5. 投资性质：政府投资 100%

6. 工程概算投资额：暂定 14748 万元，招标部分工程概算投资额：暂定 14748 万元

7. 其它：

二、词语含义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3.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4. 专用条件；
5. 通用条件；
6. 附录：附录 A《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附录 B《委托人提供的人员、房屋、资料、设备、设施》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项目负责人（总监）

项目负责人（总监）姓名：罗云岩，身份证号码：43242319731210001X，注册号：44017652

五、签约酬金

按照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 5.1 条《酬金计取》的计取，本工程所有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的签约酬金合计总金额为（大写：贰佰贰拾玖万玖仟陆佰元整）：（¥2299600.00 元）。其中：

监理费：229.96 万元

服务类型	决策阶段 (万元)	勘察阶段 (万元)	设计阶段 (万元)	施工阶段 (万元)	保修阶段 (万元)	设备监造 (万元)	其他服务 (万元)
工程监理	/	/	/	219.01	10.95	/	/
项目管理	/	/	/	/	/	/	/
工程监理与项目管理一体化	/	/	/	/	/	/	/

六、工作期限

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期限自 2020 年 12 月 30 日起至 2024 年 04 月 20 日止，总计 1205 日历天。其中：

1. 决策阶段：自 / 年 / 月 / 日起至 / 年 / 月 / 日止，共 / 日历天；
2. 勘察阶段：自 / 年 / 月 / 日起至 / 年 / 月 / 日止，共 / 日历天；
3. 设计阶段：自 / 年 / 月 / 日起至 / 年 / 月 / 日止，共 / 日历天；
4. 施工阶段：自 2020 年 12 月 30 日起至 2022 年 04 月 20 日止，共 475 日历天；
5. 保修阶段：自 2022 年 04 月 21 日起至 2024 年 04 月 20 日止，共 730 日历天；
6. 设备监造：自 / 年 / 月 / 日起至 / 年 / 月 / 日止，共 / 日历天；
7. 其他服务：自 / 年 / 月 / 日起至 / 年 / 月 / 日止，共 / 日历天；

七、双方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提供房屋、资料、设备，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八、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2021 年 2 月 9 日。
2. 订立地点：深圳市
3. 本合同一式 10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 6 份。

委托人： 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盖章） 受托人：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盖章）
 住所： _____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中路求是大厦西座 2009 室
 邮编： _____ 邮编： 518040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 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 _____（盖章）
 开户银行： _____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园博园支行
 账号： _____ 账号： 44201569500052511499
 电话： _____ 电话： 0755-83316988

签订日期：2021 年 2 月 9 日

传真： _____

传真： / _____

电子邮箱： _____

电子邮箱： zhangjianbiao.2008@163.com

经办人： 陈一峰

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验收日期：2022 年 7 月 30 日

工程名称：_____ 鹤岗街道埔厦小学新建工程 _____

验收日期：_____ 2022 年 7 月 30 日 _____

建设单位（盖章）：_____ 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_____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 2、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横岗街道埔厦小学新建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横岗街道六约社区	建筑面积	22584m ²	工程造价	1.02亿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层数	地上:	6	层
			地下:	1	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18-440307-85-01-70510801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年 月 日	验收日期	年 月 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工程质量监督检验站	监督编号	LG210069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勘察单位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中国建筑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精鼎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GD - E 1 - 9 1 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黄静涛
副组长	陈一鸣、刘鹏若、张俊林
组员	张静明、冯文、刘进林、高亮、李旭亚、崔亚军、丁庆生、朱灿树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刘鹏若	王志远、张乃春、刘进林、郭显川、翁金亮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高亮	曹忠、代松涛、焦聚亮、吴敏科、冯文、王永强
工程质控资料	李超	张静明、印伟、林孝民、覃艳琳

（二）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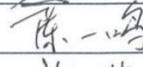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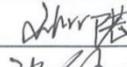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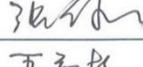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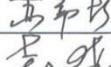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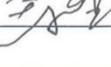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1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6 项	共 1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4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1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9 项	共 1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4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5 项	共 1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1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2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5 项	共 1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6 项	共 1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3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2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5 项	共 1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4 项	共 2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4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2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5 项	共 1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6 项	共 1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2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5 项	共 1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2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1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2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5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 GD - E 1 - 9 1 4 / 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I-914/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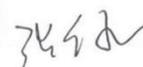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李嘉豪	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项目负责人		
2	陈一鸣	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主管工程师		
3	刘鹏若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4	张保林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5	夏常松	中国建筑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负责人		
6	龚旭亚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负责人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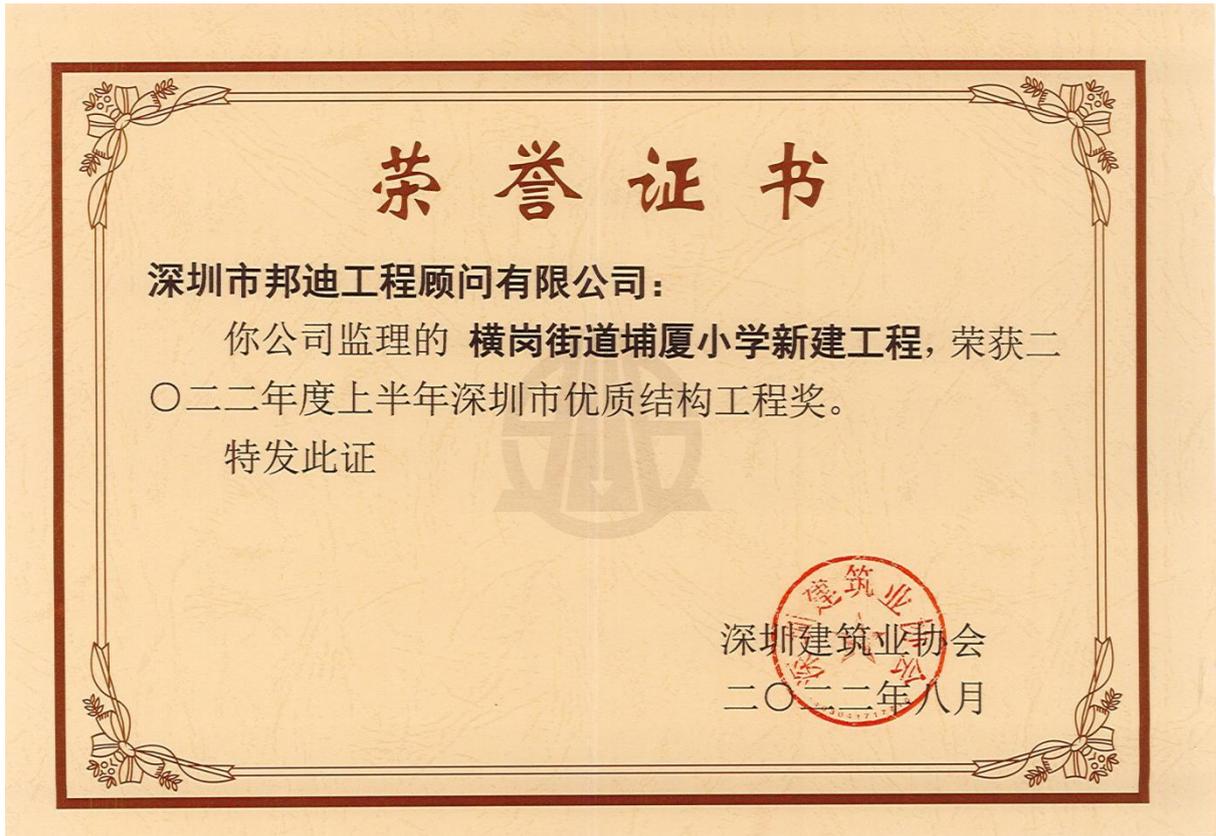
本工程已完成设计图纸和合同所有约定内容，该工程符合施工规范、规定、规程等相关要求，无违反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条款。工程技术档案资料、安全和功能检测资料齐全完整，经建设单位组织勘察单位、设计单位、监理单位、施工单位共同参与验收，一致评定观感质量一般，单位工程质量合格。

项目总监：刘鹏若

建设单位：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	监理单位：  总监理工程师：  年月日	施工单位：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	设计单位：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	勘察单位：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
--	---	--	--	--

GD-E1-914/6

获奖证书



3、大足区规划展示暨文化艺术中心、市民中心装饰装修工程—青少年活动中心与图书馆标段监理
合同关键页

重庆市大足区大双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管理合同

合同编号： 渝大双建 2017-58-04

工程名称： 大足区规划展示暨文化艺术中心、市民中心
装饰装修工程—青少年活动中心与图书馆
标段监理

工程地点： 重庆市大足区海棠新城

发包单位： 重庆市大足区大双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厦门港湾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2017.12

重庆市大足区大双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制

第一部 合同协议书

委托人（甲方）：重庆市大足区大双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监理人（乙方）：厦门港湾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大足区规划展示暨文化艺术中心、市民中心装饰装修工程——青少年活动中心与图书馆标段监理。

2. 工程地点：大足区海棠新城。

3. 工程内容：青少年活动中心与图书馆的建筑总面积分别约为 19303.41 平方米与 14149.62 平方米，主要建设内容系按照相关行政审批部门和招标人最终所审核确认的室内装饰装修施工设计图纸的各项建设要求[包括但不限于：室内各相关区域装修装饰的功能配置要求、材料（设施、设备）品质要求、技术标准要求、工艺要求等]，完成该项目所涉及的各项室内装饰装修工程以及与之配套的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含：建筑智能化工程）、末端暖通空调工程、末端消防设施工程、部分非承重墙的改造（若存在此类情形）等其他相关配套工程。（包含：装修装饰工程，设施、设备采购，建筑智能化工程）。具体建设内容与投资规模均以相关行政审批部门的批复为准。工程费用约为 12816.00 万元。

4. 工程费用：约 12816.00 万元。

二、词语限定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3.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4. 专用条件；
5. 通用条件；
6. 招标文件；
7. 附录，即：

附录 A 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附录 B 委托人派遣的人员和提供的房屋、资料、设备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项目总监：刘鹏若

四、总监理工程师

总监理工程师姓名：刘鹏若，身份证号码：511224197506176519，

注册号：50002249。

监理费：187.1136 万元

五、签约酬金

监理费用包干费率为 1.46%，暂定签约酬金人民币（大写）：壹佰捌拾柒万壹仟壹佰叁拾陆元整（小写：187.1136 万元）。

最终结算酬金=(青少年活动中心标段最终经大足区财政评审中心评审的对应预算控制价金额+图书馆标段最终经大足区财政评审中心评审的对应预算控制价金额)×中标人所填报的监理服务费包干费率 1.46%

上述监理酬金包括完成 EPC 设计阶段（即：对 EPC 承包人的设计工作进行必要的监督管理，并对其设计成果资料提出必要的合理化意见与建议）、材料（设施、设备）物资采购阶段、施工准备阶段、施工阶段、竣工验收阶段、竣工结算（含：配合审计工作）至缺陷责任期满的全过程监理服务工作（即：从完成相关各项报监手续之日起至签发《工程缺陷责任终止证书》之日止）的全部酬金。

六、期限

1. 监理期限：

本项目以监理合同签署生效为监理服务期计费起始时间，并完成 EPC 设计阶段（即：对 EPC 承包人的设计工作进行必要的监督管理，并对其设计成果资料提出必要的合理化意见与建议）、材料（设施、设备）物资采购阶段、施工准备阶段、施工阶段、竣工验收阶段、竣工结算（含：配合审计工作）至缺陷责任期满的全过程监理服务工作（即：从完成相关各项报监手续之日起至签发《工程缺陷责任终止证书》之日止）。

其中：监理服务期约为 12 个月，青少年活动中心与图书馆的缺陷责任期均为 24 个月，且它们各自缺陷责任期的起止时间将予以分别计算。缺陷责任期自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如有国家政策调整或不可预见因素导致工程延期，则监理服务期顺延。

七、双方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提供房屋、资料、设备，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八、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2017 年 12 月
2. 订立地点：重庆市大足区。
3. 本合同一式 玖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委托人执 伍 份，监理人执 肆 份，双方签字

盖章后生效。

委托人：_____

（盖章）

住所：重庆市大足区棠香街道办事处五星大道 266 号

邮政编码：402360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

代理人：（签字）

2017.12.19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电话：023-43785018

传真：023-43785072

电子邮箱：_____

监理人：_____

（盖章）

住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

代理人：（签字）


12/12-2017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邮箱：_____

竣工验收报告

验收表-7 (1)

重庆市建设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房屋建筑工程2013版)

工程名称: 大足区规划展示暨文化艺术中心、市民中心装饰装修工程—青少年活动中心装饰装修EPC (设计、采购、施工) 总承包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大足区规划展示暨文化艺术中心、市民中心装饰装修工程—青少年活动中心装饰装修EPC (设计、采购、施工) 总承包

施工许可证编号: 500225201908140101

工程地址: 重庆市大足区海棠新城

建设单位: 重庆市大足区大双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单位公章)



验收日期: 2019年3月22日

竣工验收日期: 2019 年 03 月 22 日

重庆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监制



重庆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
重庆市城市建设档案馆 监制

验收表-7（2）

一、单位（子单位）工程概况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大足区规划展示暨文化艺术中心、市民中心装饰装修工程—青少年活动中心装饰装修EPC（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		工程地址	重庆市大足区海棠新城
基本 情况	建筑面积（m ² ）	19303.41	工程类别	公共建筑	
	层数	5	最大跨度	/	
	高度（m）	24.2			
	地基持力层	/	基础型式	/	
	抗震设防烈度	/	设计使用年限	50	
	结构类型	框架	开工日期	2017年12月15日	
工程 验收 范围	青少年活动中心1-5层整体装饰装修工程及中标、合同约定施工内容。（强弱电安装、消防安装、空调安装、智能化安装等室）				
专门 情况 说明	无重大设计变更情况。				



验收表-7（3）

遗留事项							
参建 责任 主体 单位	单位名称		资质等级	证书号	法定 代表人	项目 负责人	
	建设单位	重庆市大足区大双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	/	张玺搏	周宇	
	勘察单位	/	/	/	/	/	
	设计单位	重庆大方建筑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一级	D250036713	刘冰野	秦云萍	
	监理单位	厦门港湾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综合资质	E135003089-4/2	王晓明	刘鹏若	
	施工单位	重庆大方建筑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一级	D250036713	刘冰野	石琼	
	施工专业 分包单位	施工专业分包单位名称		相应资质	分包范围		项目 负责人
	相关 单位	施工图 审查单位	重庆缙陵建筑工程施工图审查有限公司				
主要质量 检测单位		重庆市大足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监控量测 单位		/					


 重庆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
 重庆市城市建设档案馆 监制

验收表-7（4）

二、工程竣工情况检查		
工程 竣工 验收 基本 条件	工程量完成情况	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已完成
	施工单位工程竣工检查报告	已出具相关文件，符合要求
	监理单位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已出具相关文件，符合要求
	勘察文件质量检查报告	/
	设计文件质量检查报告	已出具相关文件，符合要求
	建设单位竣工验收方案	/
	工程款支付情况	建设单位已按合同约定支付工程款
	工程质量保修书	施工单位已按规定签署
重要 分部 工程 及专 业承 包工 程质 量验 收情 况	地基与基础分部	/
	主体结构分部	/
	建筑节能分部	/
	专业承包工程	/



验收表-7（5）

主要原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进场检验	试验报告和记录齐全，符合要求
工程质量检测和功能性试验资料	检测齐全，检验结果合格
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	按要求整理完毕
工程监理资料	符合监理规范和有关规定
节能工程能效评估意见	/
住宅工程分户验收	/
企业诚信综合评价情况	该工程施工企业工程质量历次评价为：良好
监督机构责令整改问题	/
规划、消防、环保验收情况	已通过消防验收及室内空气环境检测验收



验收表-7（6）

三、工程竣工验收组织及验收意见		
验收组 组成	建设单位、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相关人员	验收会议时间
		2019.03.22
验收程序	(1) 施工、监理、设计、建设单位分别汇报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情况。 (2) 审阅施工、监理、设计、建设单位提供的工程档案资料。 (3) 查验工程实体质量。 (4) 对工程设计、施工、设备安装质量和各管理环节等方面作出全面评价，形成经验收组人员签署的工程竣工验收意见，验收组成员签字。	
工程 竣工 验收 意见	1. 工程参建单位资质、人员资格符合要求，工程质量保证体系和责任制建立健全并得到了有效落实； 2. 施工单位已完成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 3. 工程技术档案资料完整； 4. 工程实体的面积、层数、等情况与审定的规划及设计文件符合； 5. 验收组按照有关规定对验收工作进行了随机核查，资料和实物抽查结果均符合有关要求、数据准确； 7. 工程设计、施工质量符合标准规定，无违背强制性条文情况； 8. 竣工验收合格，同意通过验收。	
验收会议所 提主要问题	验收组组长（签字）： 	



验收表-7 (7)

验收组人员（签字）	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字）： 		
		成员（签字）： 		
	勘察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字）： /		
		成员（签字）： /		
	设计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字）： 		
		成员（签字）：		
	监理单位	总监理工程师（签字）： 		
	成员（签字）：			
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字）： 			
	成员（签字）： 			
有关专家				
参建单位签章	勘察单位（公章）	设计单位（公章）	施工单位（公章）	监理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 (签字，加盖执业印章)	项目负责人： (签字，加盖执业印章)	项目负责人： (签字，加盖执业印章)	总监理工程师： (签字，加盖执业印章)
	年 月 日	2019年03月22日	2019年03月22日	2019年03月22日
	建设单位 重庆市大足区大双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建设单位公章) 2019年03月22日			

项目总监：刘鹏若

总监理工程师：
(签字，加盖执业印章)
2019年03月22日



验收表-7（7）

重庆市建设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房屋建筑工程2013版）

工程名称： 大足区规划展示暨文化艺术中心、市民中心装饰装修工程
—图书馆装饰装修EPC（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大足区规划展示暨文化艺术中心、市
民中心装饰装修工程—图书馆装饰
装修EPC（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

施工许可证编号： 500225201812240101

工程地址： 大足区龙岗街道海棠新城



重庆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监制



重庆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
重庆市城市建设档案馆 监制

验收表-7 (7)

一、单位（子单位）工程概况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大足区规划展示暨文化艺术中心、市民中心装饰装修工程——图书馆装饰装修EPC（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		工程地址	大足区龙岗街道海棠新城
基本情况	建筑面积（m ² ）	14149.62	工程类别	公共建筑	
	层数	地下1层，地上4层	最大跨度	/	
	高度（m）	23.7			
	地基持力层	/	基础型式	/	
	抗震设防烈度	6度	设计使用年限	50年	
	结构类型	框架	开工日期	2017年12月15日	
工程验收范围	一层档案馆： (1) 学术报告厅、休息室、大厅、办公区、机房、功能区、档案库区等。 (2) 强电安装、弱电安装、消防安装（含库区高压细水雾）、空调安装、智能化安装等。 二、四层图书馆： (1) 二层大厅、24小时阅读区、盲人阅览区、少儿阅览区、青少年阅览区、电子阅览区、报刊阅览区、咖啡吧、机房等。 (2) 三层藏书库、开敞阅览区、自习室、精品阅览区等。 (3) 四层办公室、功能房间、会议室等。 强电安装、弱电安装、消防安装、空调安装、智能化安装				
专门情况说明	无重大设计变更情况。				



重庆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
重庆市城市建设档案馆 监制

验收表-7 (7)

遗留事项	无					
参建 责任 主体 单位	单位名称		资质等级	证书号	法定 代表人	项目 负责人
	建设单位	重庆市大足区大双实业发 展有限公司	/		张玺搏	周宇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重庆英特建筑装饰设计工 程有限公司	一级	D250023377	张廷汉	彭期荣
	监理单位	厦门港湾咨询监理有限公 司	综合资质	E135003089 -4/2	王晓明	刘鹏若
	施工单位	重庆英特建筑装饰设计工 程有限公司	一级	D250023377	张廷汉	蒲光任
	施工专业 分包单位	施工专业分包单位名称		相应资质	分包范围	
重庆精久加因建筑工程有 限公司		/	结构加固		谭吉友	
相关 单位	施工图 审查单位	重庆缙陵建筑工程施工图审查有限公司				
	主要质量 检测单位	重庆市大足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监控量测 单位					



验收表-7（7）

二、工程竣工情况检查		
工程 竣工 验收 基本 条件	工程量完成情况	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已完成
	施工单位工程竣工检查报告	已出具相关文件，符合要求
	监理单位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已出具相关文件，符合要求
	勘察文件质量检查报告	/
	设计文件质量检查报告	已出具相关文件，符合要求
	建设单位竣工验收方案	/
	工程款支付情况	建设单位已按合同约定支付工程款
	工程质量保修书	施工单位已按规定签署
重要 分部 工程 及专 业承 包工 程质 量验 收情 况	地基与基础分部	/
	主体结构分部	分部验收记录已形成，验收时间：2018年05月24日
	建筑节能分部	/
	专业承包工程	结构加固工程已完成验收



验收表-7 (7)

主要原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进场检验	试验报告和记录齐全，符合要求
工程质量检测和功能性试验资料	检测齐全，检验结果合格
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	按要求整理完毕
工程监理资料	符合监理规范和有关规定
节能工程能效评估意见	/
住宅工程分户验收	/
企业诚信综合评价情况	该工程施工企业工程质量历次评价为：良好
监督机构责令整改问题	监督工程预验收意见书1份，已按要求全部整改完毕
规划、消防、环保验收情况	已通过消防验收及室内空气环境检测验收



验收表-7 (7)

三、工程竣工验收组织及验收意见		
验收组 组成	建设单位、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相关人员	验收会议时间
		2018.12.10
验收程序	<p>(1) 施工、监理、设计、建设单位分别汇报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情况。</p> <p>(2) 审阅施工、监理、设计、建设单位提供的工程档案资料。</p> <p>(3) 查验工程实体质量。</p> <p>(4) 对工程设计、施工、设备安装质量和各管理环节等方面作出全面评价，形成经验收组人员签署的工程竣工验收意见，验收组成员签字。</p>	
工程 竣工 验收 意见	<p>1. 工程参建单位资质、人员资格符合要求，工程质量保证体系和责任制建立健全并得到了有效落实；</p> <p>2. 施工单位已完成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p> <p>3. 工程技术档案资料完整；</p> <p>4. 工程实体的面积、层数、等情况与审定的规划及设计文件符合；</p> <p>5. 工程符合公共建筑节能设计要求，已通过节能工程能效评估；</p> <p>6. 验收组按照有关规定对验收工作进行了随机核查，资料和实物抽查结果均符合有关要求、数据准确；</p> <p>7. 工程设计、施工质量符合标准规定，无违背强制性条文情况；</p> <p>8. 工程竣工永久性标牌设置符合要求；</p> <p>9. 竣工验收合格，同意通过验收。</p> <p>(该工程尚存少量工程实体问题和技术资料需要处理完善，验收组同意通过验收，不再召开竣工验收会议。)</p> <p>附：监督工程预验收意见书1份 整改通知回复单1份。</p> <p style="text-align: right;">验收组组长（签字）：</p>	
验收会议所 提主要问题	无	



验收表-7 (7)

验收组人员(签字)	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字): 周宇			
		成员(签字): 陈斌			
	勘察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字): /	项目总监: 刘鹏若		
		成员(签字): /			
	设计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字): 彭期荣			
		成员(签字): 吹阳刚			
	监理单位	总监理工程师(签字): 刘鹏若			
	成员(签字): 张建平				
	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字): 蒲光伦			
		成员(签字): 岑			
	有关专家				
参建单位签章	勘察单位(公章)	设计单位(公章)	施工单位(公章)	监理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 (签字, 加盖执业印章)	项目负责人: (签字, 加盖执业印章)	项目负责人: (签字, 加盖执业印章)	总监理工程师: (签字, 加盖执业印章)	
	年 月 日	2018年12月10日	2018年12月10日	2018年12月10日	
	建设单位	重庆市大渡区大双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签字):	周宇			
	法定代表人(签字):	张望博			
		(建设单位公章)			
		2018年12月10日			



重庆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
重庆市城市建设档案馆 监制

获奖证书

喜讯！大足区图书馆荣获“优秀公共文化空间案例”

大足文旅 2023年01月31日 17:21 重庆

点击蓝字 关注我们

近日，2022年最美公共文化空间大赛获奖名单正式对外公布，我馆在全国公共阅读空间中荣获“优秀公共文化空间案例”。

“优秀公共文化空间案例”
公共阅读空间

莲花县图书馆	江西省萍乡市莲花县琴亭镇文体中心图书馆
孺子书房东湖意库馆 (意书房)	江西省南昌市东湖区洪都北大道1182号招商城口 东湖意库文创园南北楼1楼
鹿城书苑梅园驿站	河南省平顶山市城市一体化示范区汝州街道 梅园路与宝理大道交叉口西南角
莒都书房	山东省潍坊市奎文区胜利东街阳光100凤凰社二期9号楼二层
日照市图书馆	山东省日照市东港区济南路169号
重庆市大足区图书馆	重庆市大足区龙溪路121号附3号
东安县“徐福天管”小区图书馆	湖南省东安县经济开发区 官田北路与叠鸣路交汇处——徐福天管小区
三湾城市书房	江苏省扬州市广陵区宝塔南路三湾湿地生态公园内
作孚图书馆	重庆市北碚区静观路一号北碚文创街区

查询链接：<https://mp.weixin.qq.com/s/AQvv4d0KQTSynFbjxZm80A>

四、获奖情况

（一）投标人近5年获奖情况一览表

序号	获奖工程名称	获奖名称	颁奖单位	获奖时间	级别
1	哈尔滨工业大学深圳校区扩建工程施工总承包III标段	2020-2021年度国家优质工程奖	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	2021年12月	国家级
2	南方科技大学校园建设工程(二期)项目施工总承包II、III标	2022-2023年度国家优质工程奖	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	2023年12月	国家级
3	裕璟幸福家园工程总承包	2020年度广东省建设工程金匠奖	广东省建筑业协会	2020年6月5日	省级
4	峰境瑞府项目主体工程	2022年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	广东省建筑业协会	2022年10月25日	省级
5	安托山停车场综合上盖项目施工总承包一标工程(2#地块地下室、4栋商品房及5栋幼儿园)、(2#地块6、7、8栋人才房)、(3#地块公交场站)	2022年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	广东省建筑业协会	2023年1月16日	省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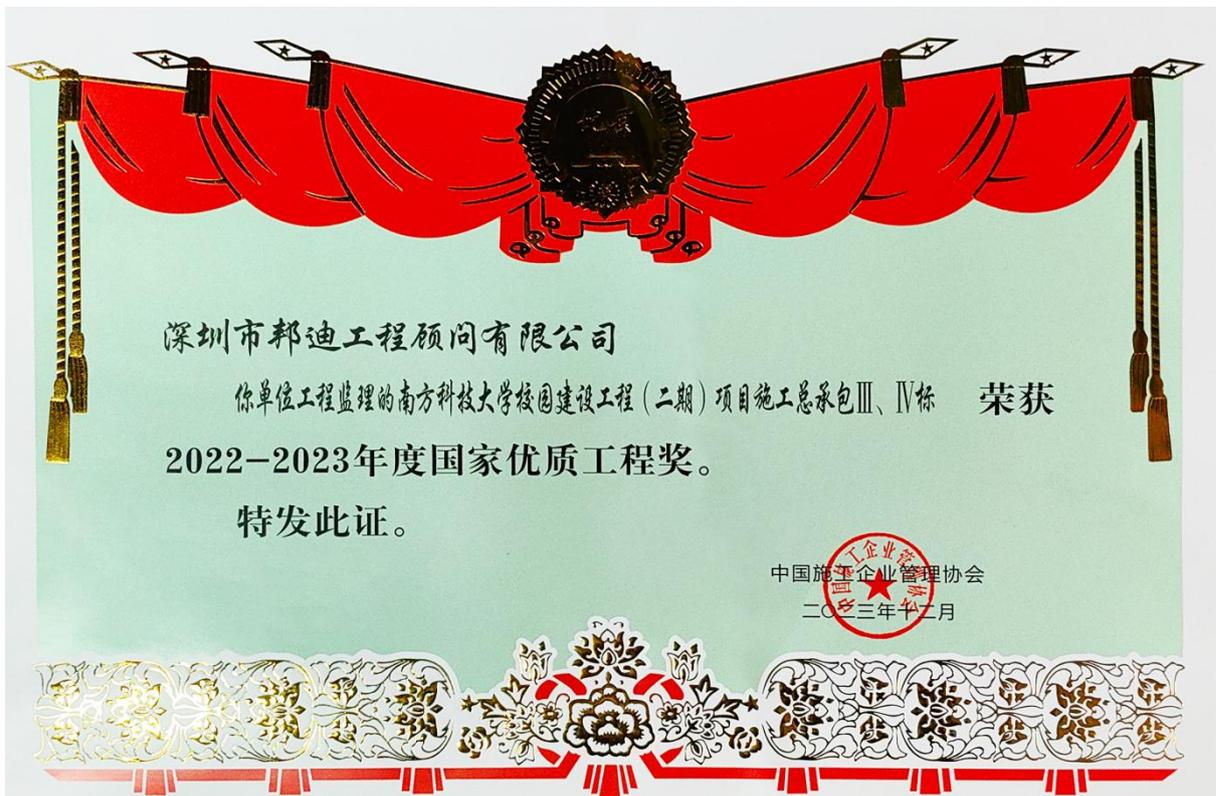
注：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中的要求填写此表，并按要求附上相关证明材料。

（二）投标人近 5 年获奖情况相关证明材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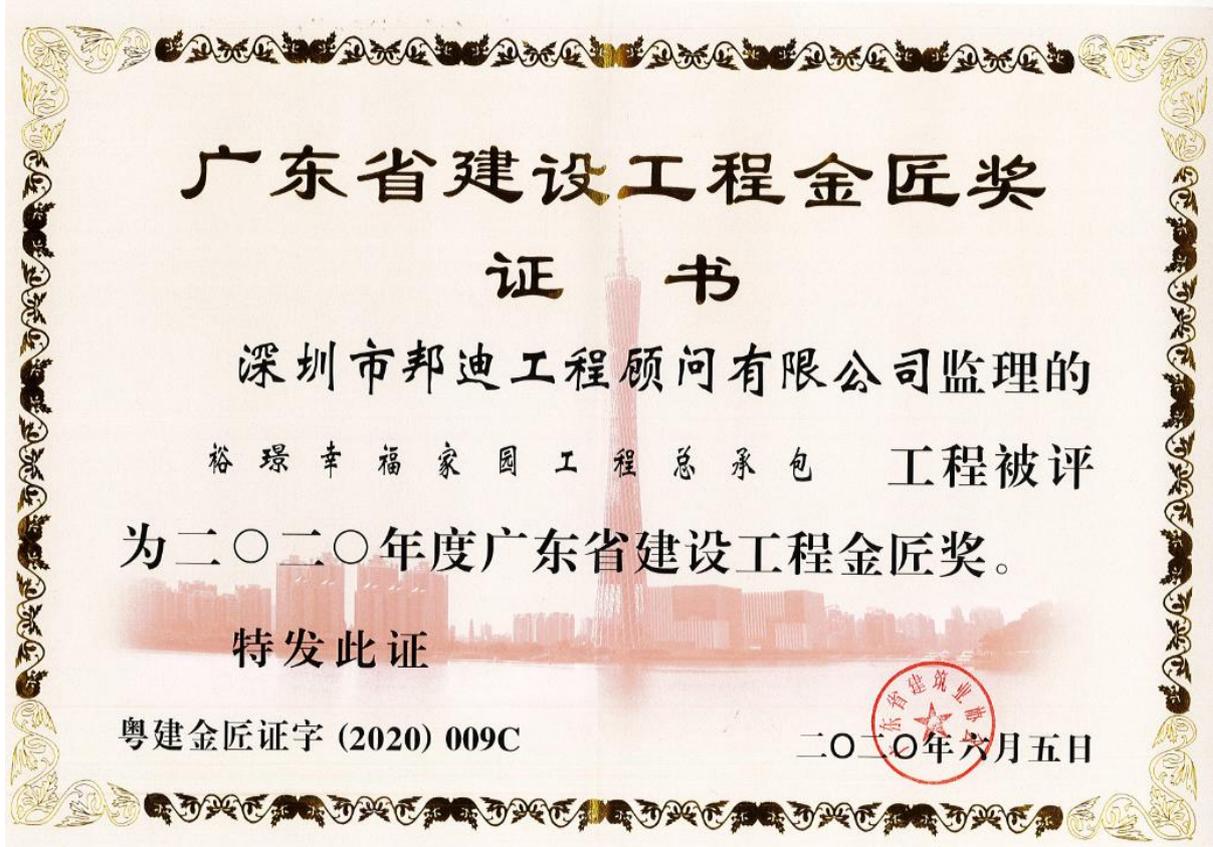
1、哈尔滨工业大学深圳校区扩建工程施工总承包III标段（2020-2021 年度国家优质工程）



2、南方科技大学校园建设工程(二期)项目施工总承包 II、III 标（2022-2023 年度国家优质工程奖）



3、裕璟幸福家园工程总承包（2020 年度广东省建设工程金匠奖）



4、峰境瑞府项目主体工程（2022 年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



- 5、安托山停车场综合上盖项目施工总承包一标工程（2#地块地下室、4栋商品房及5栋幼儿园）、（2#地块6、7、8栋人才房）、（3#地块公交场站）
（2022年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



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证书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监理的
安托山停车场综合上盖项目施工总承包一标工程（2#地块地下室、4栋商品
房及5栋幼儿园）、（2#地块6、7、8栋人才房）、（3#地块公交场站）评定为
二〇二二年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

特发此证

粤建工程优质结构证字（2022）367C号

二〇二二年一月十六日



五、履约评价情况

（一）履约评价汇总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	履约评价等级	评价时间
1	梅县、平远深圳小镇安居工程（一期）及其直接配套附属设施（原梅州市集中安置小区援建项目）工程监理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优	2024.11.11
2	深圳市体育运动学校过渡校区监理	深圳市体育运动学校	优	2022.6.16
3	深圳市医疗卫生专业服务中心二期工程施工监理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良好	2023.4.26
4	百果园总部大楼项目建设工程	深圳百果数字产业园有限公司	优良	2022.8.29
5	SZX-GF01 字节跳动后海中心项目施工全过程监理服务	深圳今日头条有限公司	优良	2022.2.6

注：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中的要求填写此表，并按要求附上相关证明材料。

（二）履约评价证明材料

1、梅县、平远深圳小镇安居工程（一期）及其直接配套附属设施（原梅州市集中安置小区援建项目）工程监理 履约评价

szwb.sz.gov.cn/xzzt/sqlld/grb/content/post_11716131.html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
BUREAU OF PUBLIC WORKS OF SHENZHEN MUNICIPALITY

光荣榜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2024年第三季度履约评价排名靠前的合同单位

来源：深圳市建筑工务署 发布时间：2024-11-11 10:00

一、履约评价结果“优秀”的合同标段分别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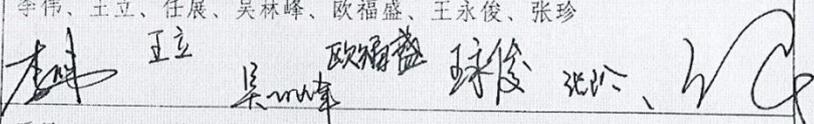
序号	履约单位	合同名称	合同类型	最终得分
15	深圳市欧博工程设计顾问有限公司;海嘉建筑设计咨询(北京)有限公司	天津大学佐治亚理工深圳学院校区建设工程全过程设计合同	030203 全过程设计合同	90.41
16	中国建筑西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深汕特别合作区气象灾害监测预警工程房建设计合同	030203 全过程设计合同	90.26
17	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莲塘口岸及文锦渡口岸设施设备位急修复工程监理合同	0303 监理合同	90.4
18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梅县、平远深圳小镇安居工程（一期）及其直接配套附属设施（原梅州市集中安置小区援建项目）工程监理合同	0303 监理合同	90.4
19	深圳市诚信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深圳职业技术学院深汕校区（一期）造价咨询合同	0304 造价咨询合同	92.6

查询网址：http://szwb.sz.gov.cn/xzzt/sqlld/grb/content/post_11716131.html

2、深圳市体育运动学校过渡校区监理

履约评价

施工、采购、监理合同建设阶段履约评价报告

项目名称	深圳市体育运动学校过渡校区		
合同名称	深圳市体育运动学校过渡校区监理		
合同金额	97 万元	合同类别	监理合同
履约单位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履约单位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总监、总代、造价工程师	郭建国 (变更记录: _____ / _____) _____(变更记录: _____) _____(变更记录: _____)		
合同履行起止时间	2022 年 3 月 8 日至 2022 年 5 月 1 日		
项目组召开履约评价会议时间	2022 年 6 月 16 日		
项目组评价得分	得分: 91 分;		
项目组综合评价意见	该项目为抢险救灾项目, 工期约 56 日历天。监理单位配备的总监及监理人员满足项目要求, 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技术标准以及设计文件、合同进行质量监理, 全面履行安全管理职责, 认真主动控制项目的工期, 项目按期竣工交付。履约优秀。		
项目组评价人员签名	李伟、王立、任展、吴林峰、欧福盛、王永俊、张珍 		
质量检查得分	质量: _____ 分; <input type="checkbox"/> 季度排名前三名; <input type="checkbox"/> 季度排名后三名;		
安全检查得分	安全: _____ 分; <input type="checkbox"/> 季度排名前三名; <input type="checkbox"/> 季度排名后三名;		
建筑材料抽检结果	抽检次数: _____ 次; 抽检结果: 合格 _____ 次; 不合格 _____ 次; 抽检不合格说明: _____; 综合扣分: _____ 分;		
其他评价指标	当季度发生违反《不良行为记录处理办法》有关廉政问题相关规定情形的: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当季度发生经质检和检测部门认定在工程中使用假冒伪劣材料或偷工减料的情形: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当季度发生一般质量事故或发生一般安全事故: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当季度不良行为记录: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不良行为记录发布期限: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至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综合得分	得分: _____ 分; 评价等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履约评价结果反馈情况	履约单位联系人: 郭建国, 联系电话: 185 6676 2930 <input type="checkbox"/> 已将履约评价报告发放履约单位		

3、深圳市医疗卫生专业服务中心二期工程施工监理合同



[新作专题](#)
[市区联动](#)
[光荣榜](#)
[曝光台](#)

光荣榜

首页 > 新作专题 > 市区联动 > 光荣榜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2023年第一季度履约评价排名靠前的合同单位

来源：深圳市建筑工务署 发布时间：2023-04-26 15:50

大 中 小

一、合同履行评价结果“优秀”的单位分别为：

序号	履约单位	合同名称	合同类型	最终得分	
1	深圳市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医疗卫生专业服务中心二期工程施工总承包合同	0101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合同	91.85	
2	深圳市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深汕粮食储备库项目总承包(标)施工合同	0101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合同	90.48	
第三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深圳研究设计院/中国有色金属长沙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深圳机场扩建工程T4航站区软基处理工程勘察设计	86	良好	

九、监理合同履行评价排名靠前的单位分别为：

序号	履约单位	合同名称	最终得分	评价等级
第一	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深圳市政协文史馆综合改造工程项目监理合同	89.45	良好
第二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深圳市医疗卫生专业服务中心二期工程施工监理合同	87.19	良好
第三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市政协大楼维修改造工程项目监理合同	86.89	良好

十、造价咨询合同履行评价排名靠前的单位分别为：

序号	履约单位	合同名称	最终得分	评价等级
第一	深圳市建皇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深圳市第三人民医院改扩建工程（二期）工程项目造价咨询合同	92	优秀

查询网址：http://szwb.sz.gov.cn/xzzt/sqlld/grb/content/post_10573711.html

4、百果园总部大楼项目建设工程


履约评价情况反馈表

项目名称	百果园总部大楼项目建设工程		
建设单位	深圳百果数字产业园有限公司	联系人及电话	何颖端：13510577328
监理单位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企业资质	房屋建筑工程监理甲级、市政公用工程监理甲级、通信工程监理乙级、公路工程监理乙级、机电安装工程监理乙级、人民防空工程建设监理乙级、水利水电工程监理乙级、广东省全过程工程咨询试点单位。
合同金额	1370650.00 元	合同履约时间	施工阶段：23 个月 (2021.3.14-2023.2.14) 保修阶段：竣工验收后 2 年
履约评价	优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工程情况详细介绍	深圳市盐田区百果园科技大厦位于深圳市盐田区海山街道深盐路与临海路交汇处南侧，东侧为合景同创广场，南侧为合景同创广场，西侧为海滨制药有限公司，北侧为大百汇健康产业园。 本工程总建筑面积：27544.53m ² ，其中：地下建筑面积 5636.53m ² 、地上建筑面积 19400.0m ² 。本工程共 1 栋，其中地上共 20 层，地下 2 层，建筑高度 99.8m。其中一层为架空绿化休闲，二层为商业，三层为配套食堂，四层~五层为配图宿舍，六层为架空绿化休闲，七层~二十层为产业研发用房。地下室为人防、共用体车场及公用设备用房。		
建设单位意见（公章）	履约评价优良  日期：2022 年 8 月 29 日		

说明：

履约情况分为优良、合格和不合格，请首先在对应的类别前打“√”，然后在“工程情况”一栏详细说明情况。

5、SZX-GF01 字节跳动后海中心项目施工全过程监理服务

46

履约评价情况反馈表

项目名称	SZX-GF01 字节跳动后海中心项目施工全过程监理服务		
建设单位	深圳今日头条科技有限公司	联系人及电话	李兴飞 13631503275
监理单位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企业资质	房屋建筑工程监理甲级、市政公用工程监理甲级、通信工程监理乙级、公路工程监理乙级、机电安装工程监理乙级、人民防空工程建设监理乙级、水利水电工程监理乙级、广东省全过程工程咨询试点单位。
合同金额	496.9808 万元	合同履约时间	2020 年 12 月 01 日至 2024 年 01 月 29 日
履约评价	优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工程情况详细介绍	<p>本工程位于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创业路与中心路交叉口。</p> <p>本工程总用地面积 4091.88m²，总建筑面积为 77423m²，其中地上 64700m²，地下 12723m²。项目整体为一栋高层建筑，塔楼建筑高度 146.95m，幕墙顶高度为 155.8m。塔楼地上 32 层，地下 4 层。塔楼西侧带一跨 5 层的裙房，建筑高度为 23.8m。地下室功能为共用停车库、公用设备房，地下三层、四层设人防；裙楼一~四层为大堂、办公，五层为食堂（厨房）；塔楼六~七层为食堂（用餐区），八层及以上为办公。</p> <p>本项目为超高层公共建筑（一类），工程设计使用年限为 50 年，防火设计耐火等级为一级，抗震设防烈度为 7 度，屋面防水等级为 I 级，地下室防水等级为 I 级。</p> <p>本项目桩基础为钻孔灌注桩，地上结构为型钢混凝土框架-钢筋混凝土核心筒结构体系。</p>		
建设单位意见（公章）			
	日期：2023 年 2 月 6 日		

说明：

履约情况分为优良、合格和不合格，请首先在对应的类别前打“√”，然后在“工程情况”一栏详细说明情况。

六、项目团队

（一）项目管理班子及其他人员一览表

序号	职务	姓名	职称	上岗资格证明				类似业绩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项目数	项目名称
1	总监理工程师	刘鹏若	高级工程师	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	国家级	44011076	房屋建筑工程市政公用工程	3	1、截流河（沙井段）、蚝乡路等项目拆迁安置房屋建筑工程项目（监理）（新城雅居） 2、横岗街道埔厦小学新建工程监理 3、大足区规划展示暨文化艺术中心、市民中心装饰装修工程—青少年活动中心与图书馆标段监理
2	土建监理工程师	胡邦	工程师	广东省专业监理工程师	省级	B21071109	房屋建筑工程市政公用工程	1	深圳市医疗卫生专业服务中心二期工程施工监理
3	土建监理工程师	栾传宗	工程师	广东省专业监理工程师	省级	B21071111	房屋建筑工程	1	深圳大学卡尔森国际肿瘤中心用房改造装修工程
4	安装监理工程师	常洪龙	工程师	广东省专业监理工程师	省级	B19050427	房屋建筑工程机电安装工程	1	赤湾学校改扩建工程（监理）
5	安全监理工程师	林孝民	/	广东省专业监理工程师	省级	B22080354A22010102	房屋建筑工程机电安装工程	1	截流河（沙井段）、蚝乡路等项目拆迁安置房屋建筑工程项目（监理）（新城雅居）
6	景观监理工程师	李冰瑶	/	广东省专业监理工程师	省级	B22020039	房屋建筑工程市政公用工程	1	截流河（沙井段）、蚝乡路等项目拆迁安置房屋建筑工程项目（监理）（新城雅居）
7	土建监理员	刘智杰	/	广东省监理员	省级	C19070731	房屋建筑工程市政公用工程	0	/
8	安装监理员	段蔚明	/	广东省监理员	省级	C23030237	房屋建筑工程机电安装工程	1	峰境瑞府（A513-0134）项目监理
9	安装监理员	郭梦梵	/	广东省监理员	省级	C24060089	房屋建筑工程机电	0	/

							安装工程		
10	市政 监理员	高峰 彦	助理 工程 师	广东省 监理员	省级	C2206 0342	房屋建筑 工程市政 公用工程	0	/
11	资料员	杨友 生	/	广东省 监理员	省级	C2205 0443	房屋建筑 工程	1	截流河（沙井段）、蚝 乡路等项目拆迁安置 房屋建筑工程设项目 （监理）（新城雅居）

注：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中的要求填写此表，并按要求附上相关证明材料。

(二) 项目管理班子人员相关证明资料

1、项目负责人刘鹏若
执业证书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颁发。

本证书合法持有人有权使用注册监理工程师名称，有权执行注册监理工程师业务，有权在工程监理业务中签署文件。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注册监理工程师
注册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证书编号： 00356385



姓名 刘鹏若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75年 06月 17日

身份证号码 511224197506176519

学历(学位) 大专

所学专业 工业与民用建筑

持证人签名

注册号 50002249

注册专业

1. 房屋建筑工程

2. 市政公用工程

注册执业单位 重庆国幅工程监理咨询有
限公司

有效期至 2015年 07月 09日

发证日期 2012年 11月 26日

执业印章



延续 / 变更注册记录

聘用企业变更为：
重庆联盛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No. 00055184 认定机关（签章）
2013年10月30日

延续 / 变更注册记录

有效期至：
2018年07月09日

No. 00158353 认定机关（签章）
2015年8月21日

延续 / 变更注册记录

聘用企业变更为：
厦门港湾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No. 00336925 认定机关（签章）
2017年10月18日

延续 / 变更注册记录

有效期至：
2021年07月09日

No. 00377872 认定机关（签章）
2018年5月11日

延续 / 变更注册记录

聘用企业变更为：
重庆建渝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变更为：
水利水电工程、市政公用工程

No. 00619954 认定机关（签章）
2020年8月20日

注册证书信息

姓名：刘鹏若

注册号：50002249

注册证书编号：00356385



该防伪贴真伪可通过扫描
二维码进行校验，校验
信息由注册管理中心
官方网址提供：
<http://www.fjszczx.org>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首页 > 人员数据 > 人员列表 > 手机查看 𠄎

刘鹏若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511224*****19	性别	男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个人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注册监理工程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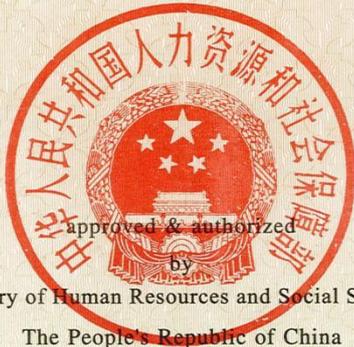
注册单位: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00356385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 50002249

注册专业: 市政公用工程 有效期: 2027年07月09日

注册专业: 房屋建筑工程 有效期: 2027年07月09日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监理工程师的执业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of the Certificate has passed national examination organized by the Chinese government departments and has obtained qualifications for Consultant Engineer.



Ministry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Ministry of Housing and Urban-Rural Development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编号：
No. : 0113547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管理号：
File No. : 08215542106132970

姓名：
Full Name 刘鹏若

性别：
Sex 男

出生年月：
Date of Birth 1975年06月17日

专业类别：
Professional Type

批准日期：
Approval Date 2008年5月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
Issued on 2008年10月6日

职称证书（高级工程师）



持证人签名 _____
Signature

姓名	刘鹏若	专业名称	建筑
Full Name		Subject	
性别	男	资格名称	高级工程师
Gender		Qualification	
出生年月	1975.06	批准时间	2019年12月
Date of Birth		Date of Approval	
身份证号码	511224197506176519	批准文号	渝职改办〔2020〕21号
ID No.		No. of Approval	
编号	010601000720	发证时间	2020年04月
No.		Date of Issue	



主管部门
Competent Department

2、土建监理工程师胡邦
执业证书

41261



实时数据，扫码验证



广东省建设监理协会
(盖章)



姓 名 胡邦
性 别 男
身份证号 430623199011116411
专 业 房屋建筑工程
市政公用工程
工作单位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B21071109
初次发证日期：2021 年 7 月 21 日
换 证 日 期： 年 月 日
有 效 期 至：2027 年 7 月 20 日

职称证

职称证书

此证表明持证人具备相应专业技术职称

姓名 胡邦
性别 男
身份证号 430623199011116411
级别 中级
专业 建筑工程
发证时间 2023年11月20日
证书编号 B08233010100007927



“智慧人社”微信公众号



核验途径：

- 1、登录“湖南建设人力资源网”官网查询，网址：
<http://113.247.238.148:8083/webapp/zjt/cert/tjcert.jsp>;
- 2、下载“智慧人社”APP或关注“智慧人社”微信公众号扫码验证。

3、土建监理工程师栾传宗
执业证书

K1257



实时数据，扫码验证



广东省建设监理协会
(盖章)



姓名 栾传宗

性别 男

身份证号 230121198908181419

专业 房屋建筑工程
市政公用工程

工作单位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B21071111

初次发证日期: 2021 年 7 月 21 日

换证日期: 年 月 日

有效期至: 2027 年 7 月 20 日

职称证

天



(加盖审批部门钢印有效)

姓名 栾传宗 性别 男

Name Gender

出生年月 1989-08-18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定州天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Organization

系 列 建筑工程

Category

专 业 土木工程

Specialism

资格名称 工程师

Qualified Title

批 文 号 保职改办中字
[2019]0329号

Approval No.

授予时间 2019年12月20日

Date of Conferment

管 理 号 BD1931216

File No.

4、安装监理工程师常洪龙
执业证书

 实时数据，扫码验证	姓名	常洪龙			
	性别	男			
 广东省建设监理协会 (盖章)	身份证号	230603198011132115			
	专业	房屋建筑工程			
		机电安装工程			
	工作单位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B19050427			
	初次发证日期:	2019	年 ⁴	月 ³⁰	日
	换证日期:	2021	年 ⁶	月 ²²	日
	有效期至:	2025	年 ⁴	月 ²⁹	日

职称证

<p>本证书由黑龙江省人事厅制发，它表明持证人具有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水平。</p> <p>This certificate, formulated and issued by Personnel Department of Heilongjiang Province,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is qualified for the technical or professional post stated herein.</p>	<p>黑龙江省人事厅制发 Formulated and Issued by Heilongjiang Provincial Personnel Department</p> <p>编号: B120098241 NO.</p>
<p> (加盖审批部门钢印有效)</p> <p>姓名 常洪龙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年月 1980.11.13 Date of Birth</p>	<p>专业名称 电气 Profession 资格名称 工程师 Post 授予时间 2009.9.1 Date of Issue</p> <p>发证机关 Issued by</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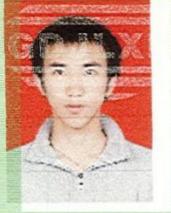
5、安全监理工程师林孝民
执业证书

 实时数据，扫码验证	姓名 <u>林孝民</u>	
	性别 <u>男</u>	
 广东省建设监理协会 (盖章)	身份证号 <u>430581199704194875</u>	
	专 业 <u>房屋建筑工程</u> <u>市政公用工程</u>	
	工作单位 <u>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u>	
	证书编号 <u>B22080354</u>	
	初次发证日期: <u>2021</u> 年 <u>12</u> 月 <u>21</u> 日	
	换 证 日 期: <u>2022</u> 年 <u>8</u> 月 <u>22</u> 日	
	有 效 期 至: <u>2024</u> 年 <u>12</u> 月 <u>20</u> 日	

6、景观监理工程师李冰瑶
执业证书

 实时数据，扫码验证	姓名 <u>李冰瑶</u>	
	性别 <u>男</u>	
	身份证号 <u>420684199501185015</u>	
	专 业 <u>房屋建筑工程</u>	
	<u>市政公用工程</u>	
	工作单位 <u>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u>	
	证书编号 <u>B22020039</u>	
 广东省建设监理协会 (盖章)	初次发证日期：2020 年 9 月 11 日	
	换 证 日 期：2022 年 9 月 28 日	
	有 效 期 至：2025 年 2 月 13 日	

7、土建监理员刘智杰
执业证书

 实时数据，扫码验证	姓名	刘智杰	
	性别	男	
	身份证号	44142419930310551X	
	专业	房屋建筑工程	
		市政公用工程	
	工作单位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C19070731	
	初次发证日期	2019 年 6 月 30 日	
	换证日期	2022 年 10 月 18 日	
	有效期至	2025 年 6 月 29 日	

8、安装监理员段蔚明
执业证书

 实时数据，扫码验证	姓名	段蔚明	
	性别	男	
 广东省建设监理协会 (盖章)	身份证号	433123199710210314	
	专业	房屋建筑工程 机电安装工程	
	工作单位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C23030237	
	初次发证日期	2023年3月13日	
换证日期	年 月 日		
有效期至	2026年3月12日		

9、安装监理员郭梦梵
执业证书

1657



实时数据，扫码验证



广东省建设监理协会
(盖章)

姓名	郭梦梵	
性别	男	
身份证号	441621200011013215	
专业	房屋建筑工程 机电安装工程	
工作单位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C24060089	

初次发证日期：2024 年 5 月 31 日
换证日期： 年 月 日
有效期至：2027 年 5 月 30 日

10、市政监理员高峰彦
执业证书

Y1371



实时数据，扫码验证



广东省建设监理协会
(盖章)

姓名	高峰彦	
性别	男	
身份证号	622627199605013615	
专业	房屋建筑工程 市政公用工程	
工作单位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C22060342	
初次发证日期	2022 年 6 月 13 日	
换证日期	年 月 日	
有效期至	2025 年 6 月 12 日	

职称证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高峰彦

身份证号：622627199605013615



职称名称：助理工程师

专 业：建筑管理

级 别：助理级

取得方式：考核认定

通过时间：2024年5月26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管理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403006190739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4年8月20日



11、资料员杨友生
执业证书

 实时数据，扫码验证	姓名	杨友生	
	性别	男	
 广东省建设监理协会 (盖章)	身份证号	522622199706125557	
	专业	房屋建筑工程 市政公用工程	
	工作单位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C22050443	
	初次发证日期	2022 年 ⁵ 月 ²¹ 日	
换证日期	2023 年 ⁹ 月 ⁵ 日		
有效期至	2025 年 ⁵ 月 ²⁰ 日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杨友生

社保电话号：808511747

身份证号码：522622199706125557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01951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11	60001951	2360.0	330.4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6.61	2360	16.52	7.08
2023	12	60001951	2360.0	330.4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6.61	2360	16.52	7.08
2024	01	60001951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2	60001951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3	60001951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4	60001951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5	60001951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6	60001951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7	60001951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8	60001951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9	60001951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10	60001951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11	60001951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合计			6368.06	3477.84			4296.01	1669.42			417.42						66.08

备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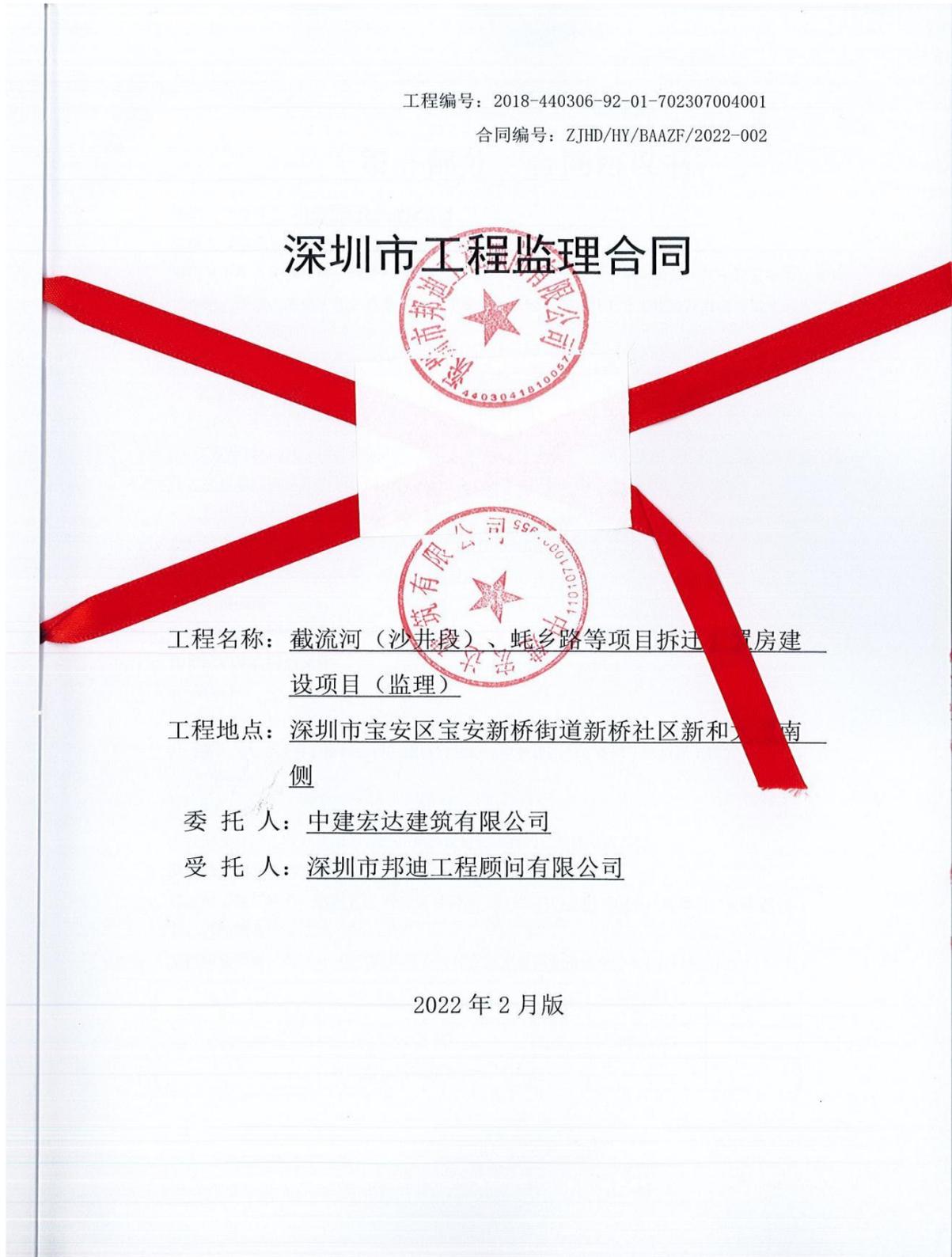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6270e539f94a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60001951
单位名称：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三）团队人员业绩（不含项目总监）

1、林孝民、李冰瑶、杨友生

截流河（沙井段）、蚝乡路等项目拆迁安置房屋建筑工程项目（监理）（新城雅居）
合同关键页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中建宏达建筑有限公司

监理人（全称）：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截流河（沙井段）、蚝乡路等项目拆迁安置房建设项目（监理）；
2. 工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宝安新桥街道新桥社区新和大道南侧；
3. 工程规模：本项目用地面积 8112m²，总建筑面积 56754m²。塔楼高度 99.9 米，地上 33 层，地下 3 层。项目总投资估算约 51930.75 万元。
4. 工程内容：本项目设计施工图范围内所有工程的监理。监理内容包括施工准备阶段、施工阶段、保修以及工程收尾服务阶段等时间段内，所有相关的监理服务工作。
5. 项目估算建筑安装工程费：37289.51 万元。

二、词语限定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3.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4. 专用条件；
5. 通用条件；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总监理工程师

总监理工程师姓名：刘鹏若，身份证号码：511224197506176519，注册号：50002249。

五、签约酬金

签约酬金暂定（大写）：伍佰贰拾肆万壹仟壹佰零叁元叁角伍分（¥524.110335 万元）。包括：

酬金名称	酬金细目名称	占比	签约金额 (万元)	备注
施工阶段监理酬金 (A)	小计(A)	/	499.1527	/
	施工阶段监理基本酬金(A1)			/

	施工阶段监理绩效酬金(A2)		/
保修阶段服务酬金(B)		24.957635	总价包干
说明：签约酬金=A+B，A1=A*80%，A2=A*20%			

六、期限

1. 施工阶段监理期限：预计 872 日历天，自 2022 年 2 月 10 日 始，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止。开工时间以实际开工时间为准。
2. 保修阶段服务期限：预计 730 日历天，自 2024 年 7 月 1 日 始，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止。

七、双方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房屋、资料、设备，支付酬金。

八、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壹拾肆 份，委托人 壹拾壹 份，监理人叁份。

九、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22 年 4 月 2 日

合同订立地点：深圳市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委 托 人：中建宏达建筑有限公司（公章） 监 理 人：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公章）

住 所： 住 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科技南八路 2 号豪威科技大厦 13FA02

法定代 表 人： 法定代 表 人： 成林保

委托代 理 人： 委托代 理 人：

电 话： 电 话：0755-83316988

传 真：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开 户 银 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园博园支行

帐 号： 帐 号：44201569500052511499

邮 政 编 码： 邮 政 编 码：518000

竣工验收证明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2

工程名称: 新城雅居（不含桩基）

验收日期: 2024年11月8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 中建宏达建设有限公司（代建）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 2、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截流河（沙井段）、蚝乡路等项目
拆迁安置房屋建筑工程项目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新城雅居（不含桩基）	项目曾用名	截流河（沙井段）、蚝乡路等项目拆迁安置房屋建设项目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新桥街道新桥社区新和大道	建筑面积	56754m ²	工程造价	23144.06 3280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层数	地上：33层 地下：3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18-440306-92-01-70230702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年 月 日	验收日期	年 月 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住房和建设事务中心	监督编号	XYJG 2023019		
建设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 中建宏达建筑有限公司（代建）				
勘察单位	深圳市长勘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联合创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冶华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冶华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冶华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中冶华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蔡哲伟、王更
副组长	黄腾达、杨潇、刘鹏若、罗逊、康巨人、丁大伟
组员	刘畅、李宏银、李青松、杨珍浩、王理军、袁尚、林孝民、吴志颖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仇骏家	李冰瑶、黄理坤、蒋剑锋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关永亮	肖大核、楚文佳、刘宇豪
工程质控资料	林厚典	李石娟、陈明俊、杨友生

（二）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屋面	符合要求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4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5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9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9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燃气	符合要求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1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室外	符合要求	共 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4 项	共 1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四、验收人员签名：林孝民、李冰瑶、杨友生

GD-E1-914/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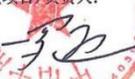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蔡哲伟	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	项目主任	工程师	蔡哲伟
2	黄腾达	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	项目副主任	工程师	黄腾达
3	王更	中建宏达建筑有限公司（代建）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王更
4	杨潇	中建宏达建筑有限公司（代建）	工程经理	工程师	杨潇
5	仇骏家	中建宏达建筑有限公司（代建）	土建工程师	工程师	仇骏家
6	关永亮	中建宏达建筑有限公司（代建）	机电工程师	工程师	关永亮
7	刘畅	中建宏达建筑有限公司（代建）	安全负责人	工程师	刘畅
8	李石娟	中建宏达建筑有限公司（代建）	资料员	工程师	李石娟
9	康巨人	深圳市长勘察院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康巨人
10	丁大伟	深圳市联合创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丁大伟
11	刘鹏若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刘鹏若
12	林孝民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林孝民
13	李冰瑶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李冰瑶
14	肖大核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肖大核
15	杨友生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监理资料员	工程师	杨友生
16	罗逊	中冶华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工程师	罗逊
17	吴志颖	中冶华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工程师	吴志颖
18	李宏银	中冶华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部长	工程师	李宏银
19	林厚典	中冶华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资料主管	工程师	林厚典
20	李青松	中冶华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员	工程师	李青松
21	杨珍浩	中冶华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安全员	工程师	杨珍浩
22	王理军	中冶华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员	工程师	王理军
23	袁尚	中冶华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员	工程师	袁尚
24	黄理坤	中冶华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员	工程师	黄理坤
25	蒋剑峰	中冶华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安全部长	工程师	蒋剑峰
26	陈明俊	中冶华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资料员/送检员	工程师	陈明俊
27					

* GD - E1 - 914 / 5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 1、已完成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各项内容；
 - 2、施工单位在工程完工后对工程质量进行检查，确认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强制性标准，并提交竣工验收报告；
 - 3、监理单位对工程进行了质量评估，具有完整的监理资料，并提出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 4、勘察、设计单位对勘察、设计文件及方施工过程中由设计单位签署的设计变更通知书进行了检查，并提出质量检查报告；
 - 5、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齐全、完整、有效；
 - 6、工程使用的主要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的进场试验报告以及工程质量检测和功能性试验资料齐全；
 - 7、建设单位已按合同约定支付工程款；
 - 8、有施工单位签署的工程质量保修书；
- 综合验收组、专业组意见本工程通过竣工验收，工程质量评定为合格。

 建设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11月8日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4年11月8日	 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11月8日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11月8日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11月8日
---	--	---	---	---

GD-E1-914/6

2、胡邦
深圳市医疗卫生专业服务中心二期工程施工监理
合同关键页

正本



合同编号：SWSZXEQ-007-2020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合同协议书

项目名称：深圳市医疗卫生专业服务中心二期工程

合同名称：深圳市医疗卫生专业服务中心二期工程施工监理合同

承包方：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日期：二〇二〇年五月

深圳市医疗卫生专业服务中心二期工程施工 监理合同

委托人（全称）：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监理人（全称）：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深圳市医疗卫生专业服务中心二期工程；
2. 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龙苑路14号；
3. 工程规模：新建主厂房一栋，建筑面积22705平方米（地上5层，建筑面积16218平方米；地下2层，建筑面积6487平方米），改造原综合楼首层建筑面积1600平方米，拆除临时用房建筑面积4550平方米；
4. 工程概算投资额或建筑安装工程费： 。

二、词语限定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3.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4. 专用条件；
5. 通用条件；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总监理工程师

总监理工程师姓名：许军跃，身份证号码：410423198204159099，注册号：44017168。

五、签约酬金

签约酬金（大写）：人民币叁佰肆拾玖万柒千元整（¥ 349.7万元）。包括：

酬金名称	酬金细目名称	占比	签约金额 (万元)	是否为 固定价格
前期阶段 (C)	前期阶段监理酬金(C)	A*3%	9.71	否

	小计(A)	/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施工阶段监理酬金 (A)	施工阶段监理基本酬金 (A1)	70%	226.66	/
	施工阶段监理绩效酬金 (A2)	30%	97.14	/
保修阶段服务酬金 (B)	保修阶段服务酬金 (B)	$A*5\%*1$	16.19	否
说明：签约酬金=A+B+C， $A1=A*80\%$ ， $A2=A*20\%$ ， $B=A*5\%*$ 保修工程量调整系数， $C=A*3\%$ 。				

六、支付方式

委托人应按合同约定的金额将监理酬金及时支付给监理人。委托人在收到付款申请书后 15 日内办理完审批手续并提交财政部门，所有酬金由财政部门以转账方式予以支付，支付比例如下：

(a) 预付款的支付：预付款额度为合同中施工阶段监理酬金中基本酬金的 10%，合同签订并收到预付款保函后支付，该款在工程进度完成 50%后，委托人分两次扣回；

(b) 月进度付款：以合同中施工阶段监理基本酬金为基数，按所监理工程的工程进度款的比例支付，支付至基数的 90%（如已支付预付款，则该额度为 85%）时暂停支付。月进度付款额低于 1 万元时，将应付款额累计到下月进度付款中支付；

(c) 剩余施工阶段监理酬金的支付：在监理人完成施工阶段所有监理工作后，在扣除相应的款项之后，委托人将施工阶段监理酬金中基本酬金的剩余金额支付给监理人；

(d) 施工阶段监理绩效酬金的支付：分为施工阶段监理绩效酬金预支付和施工阶段监理绩效酬金结算支付，施工阶段监理绩效酬金预支付为委托人按暂定的额度和方式预先支付监理人施工阶段的监理绩效酬金，施工阶段监理绩效酬金结算支付为委托人和监理人根据合同条件对监理人施工阶段的监理绩效酬金进行结算，并对预支付金额实行多退少补的原则予以处理。施工阶段监理绩效酬金预支付方式如下：

(I) 施工准备阶段监理绩效酬金的预支付：在项目总承包招标工作完成后由委托人对监理人的施工准备工作履约表现进行评价，并根据履约评价结果一次性预支付监理人应得的施工准备阶段监理绩效酬金；

(II) 正式施工阶段监理绩效酬金的预支付：委托人在施工期间每个季度（停工除外）对监理人及其项目监理机构的履约表现进行一次履约评价，并根据履约评价结果预支付监理人各季度应得的绩效酬金；

(III) 结算阶段监理绩效酬金额预支付：在监理人完成结算工作后，委托人对监理人的结算工作履约表现进行评价，并根据履约评价结果一次性预支付监理人应得的结算阶段

监理绩效酬金；

(e) 结算支付：监理酬金经审计部门审定后，委托人扣除或支付监理人相应款项后，支付剩余施工阶段监理酬金；

(f) 保修阶段服务酬金的支付：保修期满后，扣除监理人保修服务违约金（如有）后委托人支付剩余的保修阶段服务酬金。

七、期限

1. 施工阶段监理期限：预计 24 个月，自 2020 年 10 月 1 日始，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止。

2. 保修阶段服务期限：按国家《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规定的保修期限。

八、双方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房屋、资料、设备，支付酬金。

九、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8 份，正本 2 份，委托人 1 份，监理人 1 份；副本 6 份，委托人 3 份，监理人 3 份。

十、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20 年 5 月 12 日

合同订立地点：深圳市罗湖区鸿昌广场 6 楼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委 托 人：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监 理 人：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公章)

(公章)

住 所：深圳市罗湖区鸿昌广场

住 所：深圳市福田区求是大厦西 20 层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电 话：0755-83316988

传 真：

传 真：0755-83316988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建行深圳园博园支行

帐 号：

帐 号：44201569500052511499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518040

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001

工程名称：深圳市医疗卫生专业服务中心二期工程施工
总承包

验收日期：2023年12月28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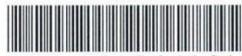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0 0 1

工程名称	深圳市医疗卫生专业服务中心二期工程施工总承包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龙苑路14号	建筑面积	22703m ²	工程造价	15595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5层 地下：2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21-0681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1年6月1日	验收日期	2023年12月28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	监督编号	Q44030120210073-01		
建设单位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勘察单位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同济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深圳市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深圳市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市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深大源建筑技术研究有限公司				



* GD - E 1 - 9 1 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胡邦

GD-E1-914/3 0 0 1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林锦辉
副组长	张文辉、匡小明、冯莲花、段科、全永庆、胡仁茂、李竹琳
组员	刘文、廖余、古嘉彬、张裕坤、刘文林、毛金凤、黄林、徐志斌、刘鸿宇、杨新兴、胡邦、苗志明、邱杰、高芳鹏、杨晶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张文辉	高云、杨新兴、刘文、廖余、胡邦、杨晶、高芳鹏、刘文林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陶俊明	石优、张裕坤、莫治弟
给排水暖通	李竹琳	徐志斌、苗志明、刘鸿宇、赵石光
工程质控资料	孙娟	古嘉彬、邱杰、夏小汛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共 <u>11</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1</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1</u> 项	共 <u>6</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6</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6</u> 项	共 <u>7</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7</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主体结构		共 <u>11</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1</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1</u> 项	共 <u>6</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6</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0</u> 项	共 <u>11</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1</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共 <u>8</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8</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8</u> 项	共 <u>9</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9</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9</u> 项	共 <u>11</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1</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屋面		共 <u>7</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7</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7</u> 项	共 <u>3</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共 <u>7</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7</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共 <u>18</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8</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8</u> 项	共 <u>12</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2</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2</u> 项	共 <u>17</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7</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通风与空调		共 <u>19</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9</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9</u> 项	共 <u>10</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0</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0</u> 项	共 <u>15</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5</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建筑电气		共 <u>17</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7</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7</u> 项	共 <u>10</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0</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0</u> 项	共 <u>17</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7</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智能建筑		共 <u>16</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6</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6</u> 项	共 <u>8</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8</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8</u> 项	共 <u>15</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5</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建筑节能		共 <u>26</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26</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26</u> 项	共 <u>16</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6</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6</u> 项	共 <u>24</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24</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电梯		共 <u>10</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0</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0</u> 项	共 <u>10</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0</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0</u> 项	共 <u>10</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0</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共 <u> </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 GD - E 1 - 9 1 4 / 4 *

胡邦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0 0 1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2	林锦华	高第街管理办	语言识别	高工	林锦华
3	阮文川	工务署	电气	高工	阮文川
4	阮文川	工务署	水暖	中工	阮文川
5	阮文川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工程师	阮文川
6	阮文川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工	阮文川
7	阮文川	深圳市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工程师	阮文川
8	阮文川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阮文川
9	阮文川	深圳市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阮文川
10	李超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李超
11	阮文川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阮文川
12	阮文川	华威能源建设	项目经理		阮文川
13	阮文川	深圳市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技术部长	助理工程师	阮文川
14	阮文川	深圳市燃气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总监		阮文川
15	阮文川	同济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电气	工程师	阮文川
16	阮文川		给排水	高工	阮文川
17	阮文川		动力	高工	阮文川
18	阮文川		暖通	高工	阮文川
19	阮文川		建筑	高工	阮文川
20	阮文川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监理(电)		阮文川
21	胡邦	深圳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总监		胡邦
22	阮文川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总监		阮文川
23	阮文川	深圳市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助理工程师	阮文川
24	阮文川	深圳市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资料总管		阮文川
25	阮文川	市工务署	项目负责人		阮文川
26	阮文川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生产经理	助理工程师	阮文川
27	阮文川	深圳市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技术员	助理工程师	阮文川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I-914/5 0 0 1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杨杰	深圳市建筑装饰设计中心	总监	高级	杨杰
2	王少飞	深圳市建筑装饰设计中心	总监	高级	王少飞
3	李川斌	深圳市建筑装饰设计中心	高级项目经理	高级	李川斌
4	杨晶	深圳市建筑工程设计管理中心	结构工程师	中级	杨晶
5	许红明	深圳市建筑装饰设计管理中心	电气工程师	高级	许红明
6	杨成峰	深圳市建筑装饰设计管理中心	建造师	中级	杨成峰
7	俞源	深圳市建筑装饰设计管理中心	工程师	中级	俞源
8	王琳光	深圳市建筑装饰设计管理中心	给排水工程师	中级	王琳光
9	朱成航	深圳市建筑装饰设计管理中心	建造师	高级	朱成航
10	刘均华	深圳市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机电主管		刘均华
11	任文心	深圳市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任文心
12	曹丹	深圳市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主管		曹丹
13	王婷婷	深圳市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安全员		王婷婷
14	邱志	深圳市科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监理员		邱志
15	高芳琳	深圳市科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总监		高芳琳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该工程资料真实齐全，评定合格，建设单位组织设计单位、勘察单位、施工单位、监理单位对工程进行检查验收，工程施工与设计相符；工程质量符合国家验收标准、规范及强制性条文标准；该工程质量等级符合合格标准；同意该工程竣工交付。

				
 建设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12月28日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3年12月28日	 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12月28日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12月28日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12月28日

* GD- E1 - 914 / 6 *

3、栾传宗
深圳大学卡尔森国际肿瘤中心用房改造装修工程监理
合同关键页

正本



合同编号：SDXKESGJ-004-2020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合同协议书

项目名称：深圳大学卡尔森国际肿瘤中心用房改造装修工程

合同名称：深圳大学卡尔森国际肿瘤中心用房改造装修工程监理合同

承包方：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日期：二〇二〇年六月

深圳大学卡尔森国际肿瘤中心 用房改造装修工程监理合同

委托人（全称）：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监理人（全称）：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深圳大学卡尔森国际肿瘤中心用房改造装修工程监理；
2. 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学苑大道以北深圳大学总医院和深圳大学医学部内；
3. 工程规模：可研批复总建筑面积 5414 平方米，实际以概算批复为准；
4. 工程概算投资额或建筑安装工程费：可研批复项目总投资为 5973 万元，其中建安工程费为 5124 万元，实际以概算批复为准。

二、词语限定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3.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4. 专用条件；
5. 通用条件；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总监理工程师

总监理工程师姓名：曾伟燕，身份证号码：442522196709184457，注册号：44015635。

五、签约酬金

签约酬金（大写）：壹佰贰拾陆万肆仟玖佰元（¥126.49万元）。包括：

酬金名称	酬金细目名称	占比	签约金额 (万元)	是否为 固定价格
前期阶段 (C)		3%	3.51	
施工阶段监理酬金 (A)	小计(A)	/	117.12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施工阶段监理基本酬金(A1)	80%	93.696	/
	施工阶段监理绩效酬金(A2)	20%	23.424	/
保修阶段服务酬金 (B)		5%	5.86	

说明：签约酬金=A+B+C，A1=A*80%，A2=A*20%，B=A*5%*保修工程量调整系数，C=A*3%。

六、期限

1. 施工阶段监理期限：自2020年7月1日始，至2021年12月31日止。
2. 保修阶段服务期限：按国家《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规定的保修期限。

七、双方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房屋、资料、设备，支付酬金。

八、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壹拾贰份，正本肆份，委托人贰份，监理人贰份；副本捌份，委托人肆份，监理人肆份。

九、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20年6月24日
 合同订立地点：深圳市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委托人
(公章):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住 所 深圳市罗湖区鸿昌广场 6 楼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户银行:

帐 号:

邮政编码:

监 理 人
(公章):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住 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中路
求是大厦西座 2009 室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0755-83316988

传 真: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园博园支行

帐 号: 44201569500052511499

邮政编码: 518000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 深圳大学卡尔森国际肿瘤中心用房改造装修工程施工总承包工程

验收日期： 2021年12月31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0 0 1

工程名称	深圳大学卡尔森国际肿瘤中心用房改造装修工程施工总承包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学苑大道以北深圳大学总医院和深圳大学医学内	建筑面积	4991m ²	工程造价	3806万元
结构类型	剪力墙结构	层数	地上:	2	层
	框架结构		地下:	/	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21-0252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1年02月24日	验收日期	2021年12月31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	监督编号	/		
建设单位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勘察单位	深圳市长勘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				



* GD - E 1 - 9 1 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 0 1

栾传宗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曹震宇
副组长	周珂、王国席、朱宏宇、谢碧波、曾伟燕、黄敏
组员	张景良、刘金生、张道真、王宏越、刘中平、谢蓉、李乐乐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周珂	曾小娜、罗旭君、栾传宗、吴鲁胜、冉言林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王国席	刘金生、严润锋、王竟喆、赖美蓉、张伟、谢杰
工程质控资料	胡宇航	季胜、施童

（二）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 1 - 9 1 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0 0 1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验收合格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3 项
主体结构	验收合格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4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5 项
建筑装饰装修	验收合格	共 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1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9 项
屋面	验收合格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验收合格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4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9 项
通风与空调	验收合格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7 项
建筑电气	验收合格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3 项	共 9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0 项
智能建筑	验收合格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3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4 项
建筑节能	验收合格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4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1 项
电梯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栾传宗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0 0 1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曹震宇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曹震宇
2	周珂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项目主管	工程师	周珂
3	王国席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电气负责人	工程师	王国席
4	张景良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水暖负责人	工程师	张景良
5	刘金生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电气负责人	工程师	刘金生
6	朱宏宇	深圳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副教授高工	朱宏宇
7	张道真	深圳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建筑工程师	教授级高工	张道真
8	曾小娜	深圳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建筑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曾小娜
9	王宏越	深圳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暖通空调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王宏越
10	王竟喆	深圳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暖通空调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王竟喆
11	刘中平	深圳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建筑电气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刘中平
12	严润锋	深圳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建筑电气工程师	初级工程师	严润锋
13	谢蓉	深圳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给排水工程师	教授级高工	谢蓉
14	赖美蓉	深圳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给排水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赖美蓉
15	谢碧波	深圳市长勘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谢碧波
16	罗旭君	深圳市长勘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工程师	罗旭君
17	曾伟燕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中级工程师	曾伟燕
18	栾传宗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土建专业监理	工程师	栾传宗
19	高博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土建专业监理	工程师	高博
20	邓小湖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土建专业监理	工程师	邓小湖
21	吕宏丰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土建专业监理	工程师	吕宏丰
22	张伟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机电专业监理	工程师	张伟
23	胡宇航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监理资料员	工程师	胡宇航
24	季胜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监理资料员	工程师	季胜
25	黄敏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中级工程师	黄敏
26	李乐乐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助理	中级工程师	李乐乐
27	吴鲁胜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中级工程师	吴鲁胜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 0 1

本工程验收组对工程实体及竣工文件检查，一致认为本工程已按设计图和施工合同完成，各分部工程验收合格，工程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及工程验收标准，工程观感好，竣工资料齐全，同意工程通过验收

<p>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p> <p>姓名: 谢碧波</p> <p>注册号: 4405554-AY013</p> <p>有效期: 至2024年12月</p>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p>(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p> <p>年月日</p>	<p>(公章)</p> <p>总监理工程师:</p> <p>张道真</p> <p>注册号44015635</p> <p>有效期2024.08.17</p> <p>年月日</p>	<p>(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p> <p>年月日</p>	<p>(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p> <p>年月日</p>	<p>(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p> <p>年月日</p>
<p>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造师</p> <p>张道真</p> <p>注册号152192000389(00)</p> <p>建筑</p> <p>2023.07.30</p> <p>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p>		<p>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造师</p> <p>张道真</p> <p>姓名: 张道真</p> <p>注册号: 4402059-028</p> <p>有效期: 至2023年6月</p>		



4、常洪龙
赤湾学校改扩建工程（监理）
合同关键页

2021-027

工程编号：
合同编号：

深圳市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合同

工程名称：赤湾学校改扩建工程（监理）
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少帝路与祥湾区路交汇处
东南侧赤湾学校内
委托人：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受托人：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受托人（全称）：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监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经公开招标，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赤湾学校改扩建工程（监理）
2. 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少帝路与祥湾路交汇处东南侧赤湾学校内
3. 工程规模：本项目属于蛇口南及赤湾片区，地块编号 03-02-06，项目改扩建前建设用地面积 14998.06 m²，总建筑面积 16321.57 m²。项目改扩建后建设用地面积 20896.65 m²，扩建建筑面积 21671.79 m²。项目主楼高度不超过 24m，预估地上层数为 6 层、地下层数为 1 层。
4. 工程类别：房屋建筑工程 工程等级：二级
5. 投资性质：政府投资 100%
6. 工程概算投资额： / 招标部分工程概算投资额： / 万元
7. 其它： /

二、词语含义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
3. 投标文件；
4. 专用条件；
5. 通用条件；
6. 附录：附录 A《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附录 B《委托人提供的人员、房屋、资料、设备、设施》
7. 受托人合法有效的资质证照文件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项目负责人（总监）

项目负责人（总监）姓名：许军跃，身份证号码：410423198204159099，注册号：44017168

五、签约酬金

按照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 5.1 条《酬金计取》的计取，本工程所有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的签约酬金暂定总金额为（大写）：贰佰零陆万捌仟壹佰壹拾贰（¥ 2,06.8112 万元）。其中：

服务类型	决策阶段 (万元)	勘察阶段 (万元)	设计阶段 (万元)	施工阶段 (万元)	保修阶段 (万元)	设备监造 (万元)	其他服务 (万元)
工程监理				196.963	9.8482		
项目管理							
工程监理与项目管理一体化							

六、工作期限

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期限自 2021年6月25日 起至 2021年12月30日 止, 总计 1285 日历天 (开工时间以委托人通知为准)。其中:

1. 决策阶段: 自 / 起至 / 止, 共 / 日历天;
2. 勘察阶段: 自 / 起至 / 止, 共 / 日历天;
3. 设计阶段: 自 / 起至 / 止, 共 / 日历天;
4. 施工阶段: 自 2021年6月25日 起至 2022年12月30日 止, 共 554 日历天;
5. 保修阶段: 自 2022年12月31日 起至 2021年12月30日 止, 共 731 日历天;
6. 设备监造: 自 / 起至 / 止, 共 / 日历天;
7. 其他服务: 自 / 起至 / 止, 共 / 日历天。

七、双方承诺

1. 受托人向委托人承诺, 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受托人承诺, 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 提供房屋、资料、设备, 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八、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 2021 年 5 月 28 日;
2. 订立地点: 深圳市。
3. 本合同一式 贰拾 份, 甲方 壹拾陆 份, 乙方 肆 份, 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页为签章页)

委托人（盖章）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

邮编

法定代表人或其
授权代理人 (签章)

开户银行

账号

电话

传真

电子邮箱



受托人（盖章）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地址

邮编

法定代表人或其
授权代理人 (签章)

开户银行

账号

电话

传真

电子邮箱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中路求是大厦西座2009室
518049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圳园博园支行

44201569500052511499

18826575952

zhangjb@szbd1992.cn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 赤湾学校改扩建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

验收日期: 2023年8月31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赤湾学校改扩建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少帝路与祥湾区路交汇处东南侧赤湾学校内	建筑面积	21671.34m ²	工程造价	10962万元
结构类型	钢筋混凝土结构	层数	地上:	6	层
	钢筋混凝土结构		地下:	1	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22-1059	监理许可证号	E244004590		
开工日期	2021/12/31	验收日期	年 月 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检验站	监督编号	2022003		
建设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代建）				
勘察单位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博万建筑设计事务所（普通合伙）/中都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中建四局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广东广玉源工程技术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 GD - E 1 - 9 1 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涂俊垚
副组长	王婷、邵延龙、陈乾、邓四春、汪文富、肖唯
组员	曹礼、王国权、柳学军、郑立旋、王妍、古培钦、黄志高、常洪龙、林贤锐、曾嘉伟、熊庆、高博、席毅武、聂雨、吕鹏、罗广耀、郭俊辰、黄华峰、游安健、袁宇辉、谈华、王雨生、黄达成、曾明辉、文雅娜、孙靖、刘泉兵、此和华、阳鹏、胡义、莫胜光、祖向安、张扬圣、张钊、杨国标、潘照林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邵延龙	柳学军、郑立旋、黄志高、席毅武、黄华峰、谈华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肖唯	曹礼、古培钦、常洪龙、聂雨、吕鹏、罗广耀、袁宇辉
工程质控资料	陈乾	王国权、曾嘉伟、游安健、王雨生、黄达成、曾明辉、文雅娜、孙靖、刘泉兵、此和华、阳鹏

（二）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 1 - 9 1 4 / 3 *

常洪龙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合格	共 <u>12</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2</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0</u> 项	共 <u>4</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4</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0</u> 项	共 <u>5</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5</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主体结构	合格	共 <u>15</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5</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0</u> 项	共 <u>10</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0</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0</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共 <u>11</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1</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1</u> 项	共 <u>11</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1</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1</u> 项	共 <u>16</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6</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屋面	合格	共 <u>5</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5</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5</u> 项	共 <u>2</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共 <u>8</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8</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合格	共 <u>14</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4</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4</u> 项	共 <u>10</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0</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0</u> 项	共 <u>11</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1</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通风与空调	合格	共 <u>12</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2</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2</u> 项	共 <u>4</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4</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4</u> 项	共 <u>13</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3</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建筑电气	合格	共 <u>14</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4</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4</u> 项	共 <u>9</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9</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9</u> 项	共 <u>12</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2</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智能建筑	合格	共 <u>15</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5</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5</u> 项	共 <u>8</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8</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8</u> 项	共 <u>15</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4</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1</u> 项
建筑节能	合格	共 <u>20</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20</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20</u> 项	共 <u>5</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5</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5</u> 项	共 <u>23</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23</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电梯		共 <u> </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 GD - E1 - 914 / 4 *

常洪龙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2					
3	涂子磊	瑞昌	项目负责人	高工	涂子磊
4					
5	王国权	华阳国际	工程师		王国权
6	柯宇	华阳国际	设计	高工	柯宇
7	李阳	华阳国际	设计	高工	李阳
8	肖佳	深圳博万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肖佳
9	葛丹	深圳博万	副总	高工	葛丹
10	郭俊辰	中智博万	设计	工程师	郭俊辰
11	胡敏	华阳国际	电气	工程师	胡敏
12	罗耀	中智	电气	高工	罗耀
13	王明	中智	结构	中设设计师	王明
14	郑立	华阳国际	结构	工程师	郑立
15	王研	华阳国际	暖通	高工	王研
16	陈航	深圳邦迪工程顾问	总监	工程师	陈航
17	柳嘉琳	深圳集团			柳嘉琳
18	何建龙	华阳国际	项目负责人	高工	何建龙
19	张一凡	中建一局第三建设分公司	项目负责人		张一凡
20	曹志	深圳邦迪	总监		曹志
21	林宝	深圳邦迪	安全		林宝
22	常洪龙	深圳邦迪	总监		常洪龙
23	曹嘉琳	深圳邦迪	资料		曹嘉琳
24	王明	东晓学校	总务	高工	王明
25	张一凡	中建一局第三建设分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张一凡
26	曹志	中建一局五公司	负责人	工程师	曹志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I-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王雨丝	中建四局五公司	质量安全	工程师	王雨丝
2	阳鹏	中建四局五公司	技术员		阳鹏
3	谈华	中建四局五公司	生产	工长	谈华
4					
5	比和峰	中建四局五公司	材料员	助理工程师	比和峰
6	孙清	中建四局五公司	高务	助理工程师	孙清
7	胡文	中建四局五公司	高务	助理工程师	胡文
8	文雅如	中建四局五公司	高务	助理工程师	文雅如
9	曹志军	中建四局五公司	安全		曹志军
10	江兆平	中建四局五公司	安全	助理工程师	江兆平
11	熊庆	深圳邦迪工程顾问	监理员		熊庆
12	高博	深圳邦迪工程顾问	监理员		高博
13					高博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赤湾学校改扩建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已经竣工，由建设单位组织代建、施工、监理、设计、勘察单位相关人员以涂俊为组长组成的验收组对本工程进行验收，听取各责任单位汇报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查阅工程质量控制资料和现场检查工程实体质量，该工程持力层的选择与《岩土工程勘察报告》和施工设计图要求相符，未发现因设计和施工造成的工程质量问题，地基与基础、主体结构、建筑装饰装修、屋面、建筑节能等分部工程质量合格，工程建设基本能执行工程建设法定程序，工程质量控制资料齐全、有效、基本符合要求，该工程施工质量达到验收标准的要求，工程为合格工程，验收组一致通过验收，同意交付使用。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建筑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 GD - E1 - 914 / 6 ~

5、段蔚明
峰境瑞府（A513-0134）项目监理
合同关键页

合同编号：5297-CB-2020-044

深圳市工程监理合同

（示范文本）

工程名称：峰境瑞府（A513-0134）项目监理

工程地点：深圳市光明区

委托人：深圳市五二九七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受托人：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2016年4月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深圳市五二九七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监理人（全称）：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监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峰境瑞府（A513-0134）项目监理
2. 工程地点：位于河心路和规划东周路交汇处西南侧
3. 工程规模：项目位于河心路和规划东周路交汇处西南侧，面积 18688.64 平方米，容积率≤3.5，计容建筑面积 65410 平方米，其中住宅不低于 45787 平方米、商业不超过 18008 平方米、物业管理用房 135 平方米、社区管理用房 250 平方米、社区警务室 20 平方米、便民服务站 400 平方米、社区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 750 平方米、再生资源回收站 60 平方米。
4. 工程类别：房屋建筑工程 工程等级：一级
5. 投资性质：
6. 工程概算投资额：61559.00 万元 招标部分工程概算投资额：59097.00 万元
7. 其它：工程承包范围的最终解释权归委托人。

二、词语含义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3.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4. 专用条件；
5. 通用条件；
6. 附录：附录 A《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附录 B《委托人提供的人员、房屋、资料、设备、设施》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项目总监

项目总监姓名：金石云，身份证号码：220503196311061519，注册号：44008352

五、签约酬金

按照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 5.1 条《酬金计取》的计取，本工程所有工程监理的签约酬金合计总金额为（大写）：捌佰肆拾贰万伍仟捌佰陆拾贰元肆角整（¥ 8425862.40）。其

中：

服务类型	决策阶段 (万元)	勘察阶段 (万元)	设计阶段 (万元)	施工阶段 (万元)	保修阶段 (万元)	设备监造 (万元)	其他服务 (万元)
工程监理				8024630.86	401231.54		
项目管理							
工程监理与项目管理一体化							

六、工作期限

工程监理期限自 2020 年 7 月 1 日起至 2025 年 8 月 16 日止，总计 1872 日历天。其中：

1. 决策阶段：自起至止，共日历天；
2. 勘察阶段：自起至止，共日历天；
3. 设计阶段：自起至止，共日历天；
4. 施工阶段：自 2020 年 7 月 1 日起至 2023 年 8 月 16 日止，共 1141 日历天；
5. 保修阶段：自 2023 年 8 月 17 日起至 2025 年 8 月 16 日止，共 731 日历天；
6. 设备监造：自起至止，共日历天；
7. 其他服务：自起至止，共日历天。

七、双方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提供房屋、资料、设备，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八、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2020 年 7 月 6 日。
2. 订立地点：深圳市光明区。
3. 本合同一式捌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肆份。

委托人：（盖章）
 住所：
 邮编：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章）
 开户银行：
 账号：
 电话：
 传真：
 电子邮箱：

监理人：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盖章）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中路求是大厦西座 2009
 邮编：518000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章）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园博园支行
 账号：44201569500052511499
 电话：0755-83316988
 传真：
 电子邮箱：

一、工程概况

项目编号	S-2019-K70-500668	项目代码	/
项目名称	峰境瑞府 (A513-0134) 项目主体工程	项目曾用名	/
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河心路和规划东周路交汇处西南侧		
建筑面积	94357.38 平方米	工程造价	31428.38400 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层数	地上 27/29/33 层, 地下 2 层
立项批准文号	深光明发改备案 (2019) 0006 号	宗地号	A513-0134
用地规划许可证号	深规土许 GM-2019-0013 号	工程规划许可证号	深规划资源建许字 GM-2020-0031 号
施工许可证号	2020-1917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1 年 2 月 18 日	验收日期	
监督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建设工程 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深光监-申报(登记) [2020]112 号
建设单位	深圳市五二九七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岩土综合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装修)	/		
监理单位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 单位	深圳市电子院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段蔚明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肖双龙
副组长	李佳澄、刘小虎、朱云祥、蔡能飞、熊晓强
组员	王博文、覃姜、汪军林、周锦其、张远清、李东、陈海龙、叶怀燕、庞世珮、姚勤、胡庭、陈万里、卢加武、曾超、段蔚明、朱承宇、叶洁如、匡小明、蒋子超、段平健、张涵、谭小燕、王显锋、李军洁、秦组腾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李佳澄	陈海龙、姚勤、胡庭、朱云祥、蔡能飞、李军洁
建设设备安装工程	周锦其	陈万里、曾超、王显锋、秦组腾、段平健
工程质控资料	庞世珮	卢加武、段蔚明、谭小燕、张涵

（二）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峰境瑞府（A513-0134）项目主体工程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0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3 项	共 1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9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5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1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6 项	共 1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1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6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1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6 项	共 9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9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7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9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段蔚明

四、验收人员签名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高龙	五二九七	项目负责人		高龙
2	王刚	五二九七	项目总监	中级	王刚
3	朱和平	华阳国际	项目负责人	高级	朱和平
4	刘红	华阳国际	负责人	工程师	刘红
5	李军浩	华阳国际	负责人	工程师	李军浩
6	王刚	华阳国际	电气	工程师	王刚
7	叶怀燕	五二九七	工程经理	中级	叶怀燕
8	陈国如	五二九七	项目经理		陈国如
9	李军浩	深圳市燃气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总监	中级	李军浩
10	李军浩	深圳市燃气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经理	高级	李军浩
11	朱和平	中建四局	项目经理	工程师	朱和平
12	李军浩	五二九七	工程师		李军浩
13	吴杰	深圳市燃气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总监		吴杰
14	段蔚明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监理员	无	段蔚明
15	叶洁如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总监	初级	叶洁如
16	陈万里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总监	工程师	陈万里
17	李加茂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总监	初级	李加茂
18	好劲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总监	工程师	好劲
19	潘旭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安全监理	无	潘旭

四、验收人员签名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张运清	五二九八	工程经理	中级	张运清
2	秦祖腾	华阳国际	设计	初级	秦祖腾
3	李东	五二九八	项目经理		李东
4	吴新	深圳市粤建工程检测	项目经理	中级	吴新
5	覃姜	五二九七	设计经理	中级	覃姜
6	段平健	中建四局	出	初级	段平健
7	张凡	中建四局	技术	初级	张凡
8	谭小燕	中建四局	资料		谭小燕
9	庞世珏	五二九七	资料员		庞世珏
10	范子强	中建四局	项目副经理		范子强
11					
12	胡庭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主任总监	无	胡庭
13	曾超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曾超
14	匡小明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		匡小明
15					
16					
17					
18					
19					

五、工程档案核查情况

类别		核查意见	纸质	电子
工程文件	工程准备阶段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监理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施工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各分部（专业）竣工图	真实、完整、齐全	√	
声像文件		已形成		
竣工图 CAD 文件		已形成		
BIM 竣工模型数据		未形成		

已知悉城建档案管理相关规定。建设单位、各参建单位对各自形成工程档案的真实性、完整性及准确性负责，并按要求于限期内向城建档案管理机构移交一套符合规定的建设工程档案；如若违反，须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六、各专项验收结论

序号	专项验收	结论
1	人防工程	合格，同意验收
2	特种设备	合格，同意验收
3	水土保持设施	合格，同意验收
4	防雷装置	合格，同意验收
5	环境保护设施	合格，同意验收
6	海绵设施	/
7	通信工程配套	合格，同意验收
8	节水、排水设施	合格，同意验收
9	有线电视网络设施	合格，同意验收
10	涉及国家安全事项的建设项目	/
11	无障碍设施	合格，同意验收
12	住宅光纤到户	合格，同意验收
13	住宅信报箱	合格，同意验收
14	绿色建筑	合格，同意验收
15	新能源汽车充电设施	合格，同意验收
16	城建档案	合格，同意验收
17	燃气工程	合格，同意验收
18	其它专项	/

五、工程档案核查情况

类别		核查意见	纸质	电子
工程文件	工程准备阶段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监理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施工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各分部（专业）竣工图	真实、完整、齐全	√	
声像文件		已形成		
竣工图 CAD 文件		已形成		
BIM 竣工模型数据		未形成		

已知悉城建档案管理相关规定。建设单位、各参建单位对各自形成工程档案的真实性、完整性及准确性负责，并按要求于限期内向城建档案管理机构移交一套符合规定的建设工程档案；如若违反，须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六、各专项验收结论

序号	专项验收	结论
1	人防工程	合格，同意验收
2	特种设备	合格，同意验收
3	水土保持设施	合格，同意验收
4	防雷装置	合格，同意验收
5	环境保护设施	合格，同意验收
6	海绵设施	/
7	通信工程配套	合格，同意验收
8	节水、排水设施	合格，同意验收
9	有线电视网络设施	合格，同意验收
10	涉及国家安全事项的建设项目	/
11	无障碍设施	合格，同意验收
12	住宅光纤到户	合格，同意验收
13	住宅信报箱	合格，同意验收
14	绿色建筑	合格，同意验收
15	新能源汽车充电设施	合格，同意验收
16	城建档案	合格，同意验收
17	燃气工程	合格，同意验收
18	其它专项	/

七、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本工程经验收组对工程实体及竣工文件检查，一致认为本工程已按设计图和施工合同完成。各分部工程验收评定合格，工程符合有关国家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和工程验收标准，工程外观好，竣工资料齐备，同意通过验收。

<p>建设单位 审查 情况</p>	<p>经审查，同意本工程竣工验收通过（竣工验收通过日期为 2026 年 1 月 16 日）。</p> <p>建设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刘小虎 注册号 44020596 有效期 2024.11.28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p> <p>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蔡能飞 注册号：4401870-140 有效期：至 2025 年 5 月 2026 年 1 月 16 日</p>
<p>监理单位（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p>	<p>设计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p>
<p>施工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p>	<p>勘察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p>

七、投标人企业所有制情况申报表

（一）投标人企业所有制情况申报表

投标人企业所有制情况申报表

致：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办事处

我方参加 南山区百旺品质化提升综合整治公共工程项目（监理） 的投标，根据招标文件要求就本企业所有制及控股情况申报如下，并承担申报不实责任。

申报人姓名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企业所有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民营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企业	
控股股东/投资人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出资比（80）%
非控股股东/投资人	周亚元	出资比（10）%
	乐铁毅	出资比（5）%
	罗云岩	出资比（5）%
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无
	被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无
备注	无	

注：1.本表后需附投标人的股权证明材料，如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各级市场监督管理局公示的企业信息持股情况截图，如未提供，造成资格审查或评标时相关情况不被认可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 2.管理关系单位指与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管理与被管理关系的单位；
- 3.如为联合体投标，只需提供联合体牵头单位的申报表。
- 4.如无相关情况，请在相应栏中填写“无”。

投标人：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张（签字或加盖私章）

2024年12月18日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深圳市知识产权局)商事主体信用监管公示平台查询截图

商事主体信用监管公示平台

商事登记簿、年报公示信息、抽查检查结果、经营异常名录、行政处罚信息、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一键查询

您当前的位置: 首页 > 商事登记簿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2440336

商事登记信息

年报公示信息

抽查检查结果信息

经营异常信息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基本信息			
注册号	440301103149742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2440336
企业名称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钱英青
住所	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松坪山社区松坪山山路11号同方信息港C座901	成立日期	1993-09-09
认缴注册资本总额	(人民币)3000万元	核准日期	2024年08月21日
一般经营项目	从事投资项目策划; 工程项目管理与咨询; 建设监理与咨询业务; 计算机软件开发; 工程招标代理甲级(按工程监理及工程招标代理资质证书经营); 建设工程技术服务; 建设工程技术咨询; 建设工程信息咨询; 建筑工程领域人工智能科技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 建筑工程大数据的技术服务; 征集、利用企业信用信息, 开展企业信用评估、咨询; 市场信息咨询; 建筑模型技术咨询及设计; 电子信息技术服务; 计算机软件研发与销售、技术转让。(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 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工程造价咨询业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登记状态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许可经营项目	无
营业期限	永续经营		

股东信息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认缴出资比例
乐铁毅	150万元	5%	
罗云岩	150万元	5%	
周亚元	300万元	10%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400万元	80%	

成员信息		
成员名称		职务
朱清平		监事
周亚元		总经理
钱英青		执行董事

查询网址:

<https://amr.sz.gov.cn/xyjggs.webui/xyjggs/Detail.aspx?id=BDD71AC9A5F0A4EA8997BAD8098FAD6665E55FCFE38C2CD4&view=info>